

附件1：

市级保留权力事项清单 (共3103项)

序号	实施主体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主项)	事项名称(子项)	备注
1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设立中外合作音像制品零售企业的审批		
2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音像复制单位、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接收委托复制境外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许可		
3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企业的设立、变更审批		
4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设立电子出版物发行单位的审批		
5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证核发		
6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申请设立出版物批发企业或者其他单位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及其变更事项审核〔新华书店、外文书店除外〕初审		
7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承印加工境外包装装潢和其他印刷品备案核准		
8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核发印刷宗教用品和有宗教内容的内部资料性出版物准印证		
9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设立省内新闻单位驻市(州)记者站的审核(初审)		
10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进口出版物目录备案核准		
11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加工贸易项下光盘进出口审批		
12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13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设立中外合资、合作印刷企业和外商独资包装装潢印刷企业审批		

14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15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音像制作单位设立、变更名称，业务范围，或者兼并其他音像制作单位或者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音像制作单位的审批		
16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设立省内出版物连锁经营企业审批（出版物经营单位的审批）		
17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音像、电子出版物复制单位设立、变更审批		
18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许可	设立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或者其他单位申请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审批		
19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批发、零售、出租、放映非音像出版单位出版的音像制品或者非音像复制单位复制的音像制品的；未经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批准进口的音像制品的；供研究、教学参考或者用于展览、展示的进口音像制品的处罚		
20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音像出版单位向其他单位、个人出租、出借、出售或者以其他任何形式转让本单位的名称，出售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本单位的版号的；音像出版单位委托未取得《音像制品制作许可证》的单位制作音像制品，或者委托未取得《复制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复制音像制品的；音像出版单位出版未经国务院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擅自进口的音像制品的；音像制作单位、音像复制单位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验证音像出版单位的委托书、有关证明的；音像复制单位擅自复制他人的音像制品，或者接受非音像出版单位、个人的委托复制经营性的音像制品，或者自行复制音像制品的处罚		
21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立音像制品出版、进口单位，擅自从事音像制品出版、制作、复制业务或者进口、批发、零售经营活动的处罚		
22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出版行政部门的许可，擅自兼营或者变更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或者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或者擅自兼并其他印刷业经营者因合并、分立而设立新的印刷业经营者，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办理手续的；出售、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印刷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23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印刷业经营者印刷明知或者应知含有反动、淫秽迷信等和国家明令禁止印刷内容的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或者其他印刷品的，或者印刷国家明令禁止出版的出版物或者非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的处罚		
24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接受他人委托印刷出版物，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验证印刷委托书、有关证明或者准印证，或者未将印刷委托书报出版行政部门备案的；假冒或者盗用他人名义，印刷出版物的；盗印他人出版物的；非法加印或者销售受委托印刷的出版物的；征订、销售出版物等行为的处罚		

25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接受委托印刷注册商标标识，未依照规定验证、核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签章的《商标注册证》复印件、注册商标图样或者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复印件的；接受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作为产品包装装潢的印刷品，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验证委托印刷单位的营业执照或者个人的居民身份证件的，或者接受广告经营者的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未验证广告经营资格证明等的处罚		
26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接受委托印刷其他印刷品，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验证有关证明的；擅自将接受委托印刷的其他印刷品再委托他人印刷的；将委托印刷的其他印刷品的纸型及印刷底片出售、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的；伪造、变造学位证书、学历证书等国家机关公文、证件或者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公文、证件的，或者盗印他人的其他印刷品等的处罚		
27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设立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或者复制、进口单位，或者擅自从事出版物的出版、印刷或者复制、进口、发行业务，假冒出版单位名称或者伪造、假冒报纸、期刊名称出版出版物的处罚		
28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出版、进口，明知或者应知他人出版物含有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泄露国家秘密，宣扬邪教、迷信等内容的处罚		
29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进口、印刷或者复制、发行国务院出版行政主管部门禁止进口的出版物的；印刷或者复制走私的境外出版物的；发行进口出版物未从本条例规定的出版物进口经营单位进货的处罚		
30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出版单位委托未取得出版物印刷或者复制许可的单位印刷或者复制出版物的；印刷或者复制单位未取得印刷或者复制许可而印刷或者复制出版物的；印刷或者复制单位接受非出版单位和个人的委托印刷或者复制出版物的；印刷或者复制单位未履行法定手续印刷或者复制境外出版物的，印刷或者复制的境外出版物没有全部运输出境等的处罚		
31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出售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本出版单位的名称、书号、刊号、版号、版面，或者出租本单位的名称、刊号的，利用出版活动谋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处罚		
32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未能提供近两年的出版物发行进销货清单等有关非财务票据或者清单、票据未按规定载明有关内容的；超出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经营的；擅自更改出版物版权页的处罚		
33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行政处罚	对出版、制作、复制、进口、批发、零售、出租含有违禁内容音像制品的处罚		
34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其他行政权力	电子出版物制作单位的备案		
35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其他行政权力	出版、印刷、出口、发行《圣经》的审批		
36	中共白山市委宣传部	其他行政权力	光盘复制生产设备生产和销售备案		

37	中共白山市委统战部（市侨办）	行政许可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38	中共白山市委统战部（市侨办）	其他行政权力	华侨身份证明		
39	中共白山市委统战部（市侨办）	行政确认	归侨、侨眷身份认定		
40	中共白山市委统战部（市侨办）	行政确认	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考生身份确认		
41	中共白山市委统战部（市侨办）	行政确认	退休归侨生活补贴身份认定		
42	中共白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行政许可	事业单位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43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许可	赠送、交换、出卖国家所有档案的复制件的审批		
44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许可	延期向社会开放档案审批		
45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许可	携带、运输、邮寄三级档案、未定级的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和不属于国家所有的但对国家和社会具有保存价值的或应当保密的档案及其复制件出境的审批		
46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处罚	对损毁、丢失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的处罚		
47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处罚	对将档案卖给、赠送给外国人或者外国组织的处罚		
48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出卖或者转让国家所有的档案的处罚		
49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提供、抄录、公布、销毁属于国家所有的档案的处罚		
50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处罚	对涂改、伪造档案的处罚		
51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强制	代为保管、收购或征购处于危险状态下的档案		
52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确认	重大建设项目档案验收		
53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确认	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档案验收		

54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确认	重大科学技术研究成果档案验收		
55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行政奖励	对在档案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或者向国家捐赠重要、珍贵档案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或者奖励		
56	市委办公室（白山市档案局）	其他行政权力	提前或延长档案移交期限的准许		
57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许可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58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许可	依法必须招标的基础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		
59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许可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60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价格监测工作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61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确认	涉纪检监察案件财物价格认定		
62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确认	涉税财物价格认定		
63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确认	涉案财产价格认定		
64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以拆分项目、提供虚假材料等不正当手段通过节能审查,或未落实节能报告和节能审查意见,或通过节能审查后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处罚		
65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裁决	价格争议调解处理		
66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行政裁决	复核案件财物价格认定		
67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行政权力	政府出资的投资项目审批		
68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行政权力	以工代赈投资项目审批		
69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行政权力	外商投资项目的备案		
70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行政权力	企业不使用政府性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备案		

71	市教育局	行政许可	民办普通高中学校的设立、分立、合并变更、终止审批		
72	市教育局	行政许可	实施民办中等学历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73	市教育局	行政许可	高级中学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认定		
74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对在学校安全工作中成绩显著或者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奖励		
75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对教育事业统计人员或者集体的奖励		
76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民办教育突出贡献		
77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对班主任及其他德育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等表彰		
78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对在学校艺术教育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79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		
80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对在学校体育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奖励		
81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对于残疾人教育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82	市教育局	行政奖励	对发展教育事业做出突出贡献的奖励		
83	市教育局	行政确认	对学历证书或者其他学业证书无效的确认		
84	市教育局	行政确认	对民办中等学历教育的学校、民办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评估的确认		
85	市教育局	行政确认	高级中学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定期注册		
86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学校违反校车安全管理规定导致发生学生伤亡事故行为的处罚		
87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在国家教育考试中作弊和非法举办国家教育考试行为的处罚		

88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教师品行不良、侮辱学生、影响恶劣的处罚		
89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民办中等学历教育的学校、民办普通高中学校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理事会、董事会或者其他形式决策机构未依法履行职责的；教学条件明显不能满足教学要求、教育教学质量低下，未及时采取措施的；校舍或者其他教育教学设施、设备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及时采取措施等的处罚		
90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民办中等学历教育的学校、民办普通高中的违规取得回报及违规确定回报比例及未按规定将相关情况向审批机关备案、报送不真实的处罚		
91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民办中等学历教育学校、民办普通高中的学校违反行为的处罚		
92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举办学校（含民办中等学历教育的学校、民办普通高中学）或者其他教育机构的处罚		
93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幼儿园违反办园和教学规定行为的处罚		
94	市教育局	行政处罚	对幼儿园违反教学规定的行为及影响幼儿园安全行为的处罚		
95	市教育局	行政给付	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		
96	市教育局	行政给付	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		
97	市教育局	行政裁决	对学生申诉作出的裁决		
98	市教育局	行政裁决	对教师申诉作出的裁决		
99	市教育局	其他行政权力	教育督政督学		
100	市科学技术局	行政许可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101	市科学技术局	行政确认	白山市科技成果登记		
102	市科学技术局	行政确认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103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行政许可	甘草、麻黄草收购许可证核发		

104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行政确认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105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行政征收	无线电频率占用费征收		
106	市民委(宗教局)	行政许可	举行大型宗教活动审批		
107	市民委(宗教局)	行政许可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审批		
108	市民委(宗教局)	行政许可	宗教活动场所扩建审批		
109	市民委(宗教局)	行政许可	宗教活动场所异地重建审批		
110	市民委(宗教局)	行政许可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		
111	市民委(宗教局)	行政确认	民族成份变更的审批		
112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外国人出入境证签发		
113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外国人旅行证签发		
114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115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港澳台居民定居证明签发		
116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外国人居留证件签发		
117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外国人停留证件签发		
118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外国人签证延期、换发、补发审批		
119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120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大陆居民赴港澳定居的审批		

121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和签注签发		
122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和签注签发		
123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普通护照签发		
124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核发		
125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126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机动车禁区通行证核发		
127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机动车上安装、使用警报器和标志灯具的审批		
128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机动车登记		
129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130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131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132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133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134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道路上学习驾驶机动车的行驶时间、路线审批		
135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道路改建、养护中断道路交通的审批		
136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机动车运载超限的不可解体物品运输审批		
137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移动、设置、占用、拆除交通信号灯、交通标志、交通标线和道路交通设施的批准		

138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工程建设占用、挖掘道路货车跨越、穿越道路架设、增设管线设施审批		
139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事前备案		
140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第一类、第二类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141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		
142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143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审批及工程验收		
144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中朝鸭绿江、图们江上航行船舶户口簿		
145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中朝鸭绿江、图们江上航行船舶船员证		
146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中朝边境车辆出入境标志		
147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深圳、珠海经济特区除外）核发		
148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边境地区出入境通行证核发		
149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户口迁移审批		
150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设立保安培训单位审批		
151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营业性射击场的设立许可		
152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枪支、弹药携运许可		
153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154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155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156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157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158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焰火燃放许可		
159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枪支、弹药运输许可		
160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民用枪支、弹药配购许可		
161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民用枪支持枪许可		
162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城市、风景名胜区和重要工程设施附近实施爆破作业审批		
163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爆破作业单位许可		
164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爆破作业人员许可		
165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保安服务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变更审核		
166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保安员证核发		
167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保安服务公司设立许可		
168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169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		
170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典当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		
171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城市范围内排放偶发性强烈噪声行政许可		

172	市公安局	行政许可	停车场建设及竣工审批		
173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外国人护照报失证明		
174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外国人身份信息的核实		
175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护照、出入境通行证的宣布作废		
176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签证、外国人停留居留证件等出境入境证件的宣布作废		
177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华侨的暂住登记		
178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台湾居民的暂住登记		
179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港澳居民的暂住登记		
180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外国人的住宿登记		
181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中国境内死亡的外国人注销停留居留证件		
182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中国境内出生外国婴儿的停留或者居留登记		
183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出入境证件真伪认定		
184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酒精、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检测		
185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道路交通事故认定、复核		
186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道路交通事故证明		
187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机动车抵押登记和解除		
188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血液酒精含量检验		

189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行政涉案枪支弹药性能鉴定		
190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吸毒检测		
191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吸毒成瘾认定		
192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核发居民身份证		
193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居民户口婚姻状况、职业、服务处所、文化程度、身高血型等项目变更更正		
194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死亡、宣告死亡、宣告失踪人员办理户口注销		
195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居民户口出生日期、民族、姓名、性别项目变更更正的审批		
196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其他无户口人员补录户口		
197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失踪后注销户口又寻回人员的户口恢复		
198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公民申领临时居民身份证		
199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对新出生婴儿办理出生登记		
200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核发居住证		
201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捡拾弃婴报案证明		
202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技术防范系统验收		
203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淫秽物品鉴定		
204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仿真枪的认定		
205	市公安局	行政确认	管制刀具认定		

206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在各项公安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集体和个人予以奖励		
207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见义勇为行为评定、确认和表彰		
208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交通事故侦破协助奖		
209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举报交通事故后逃逸违法行为的奖励		
210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在戒毒工作中有显著成绩和突出贡献者的奖励		
211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举报毒品、涉及易制毒化学品违法犯罪行为的奖励		
212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认真落实治安防范措施，严格执行治安保卫工作制度，在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213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有突出贡献的保安从业单位和保安员的奖励		
214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废旧金属收购者协助公安机关查获违法犯罪分子的奖励		
215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举报违反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规定行为的人员的奖励		
216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检举违反枪支管理犯罪活动有功的人员的奖励		
217	市公安局	行政奖励	对在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活动中 有突出贡献的保安从业单位和保安员的奖励		
21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协助组织、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的处罚		
21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为偷越国（边）境人员提供条件；偷越国（边）境的处罚		
22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持《流筏作业证》、《水文作业证》在界江上作业的；在界江上航行 的船只未按规定标明标志、编号和无《安全合格证》、《作业许可证》， 船员无《船员证》的；在界江上私自搭乘邻国车、船和进行滋事等活 动的；资助、容留、包庇和安置邻国越界人员的；违反本条例规定在国境桥 梁、拦江大坝及其水域上下游各100米内从事禁止活动的处罚		

22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在国家确定的边境前沿地带范围内进行测绘、勘探、采矿和地面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擅自在界江江岸国家确定的范围内和界江中的岛屿、沙洲上砍伐树木、挖取沙石和开渠引水；非执行公务在国界我侧1公里以内鸣枪；擅自在禁止爆破区域内进行爆破作业；在界江中炸鱼、电鱼、毒鱼及进行危及人身安全作业；擅自藏匿、使役、买卖或宰杀邻国进入我国境内牲畜；擅自藏匿和散发境外空飘物和漂流物品；未经批准，擅自组织界江、跨界旅游和边境互市贸易的处罚		
22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因过失行为损坏国界设施和标志；擅自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界江稳定活动；损坏和擅自移动、拆除国土保护、边防设施及标志；从事污染界江及其他危害生态环境作业的处罚		
22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私自动用界江的流筏木排、漂流木和流筏工具；越界从事采集、狩猎、捕捞和其他活动；在边境与邻国人员进行非法交易；收购走私物品数额较小；从事其他危害边境秩序及安全活动的处罚		
22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非法买卖、运输、携带、持有毒品原植物种苗，非法运输、买卖、储存、使用罂粟壳的处罚		
22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持有毒品，向他人提供毒品，吸毒，胁迫、欺骗开具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的处罚		
22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教唆、引诱、欺骗吸毒的处罚		
22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为吸毒、赌博、卖淫、嫖娼人员通风报信的处罚		
22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容留他人吸食、注射毒品，介绍买卖毒品的处罚		
22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备案购买、运输易制毒化学品，骗取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运输许可证、备案证明，使用他人的许可证、备案证明购买、运输易制毒化学品，使用伪造、变造、失效的许可证购买、运输易制毒化学品的处罚		
23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运输单位未按规定建立安全管理制度，转借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运输许可证、备案证明，超出许可的品种、数量生产、经营、购买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购买单位不记录或者不如实记录交易情况、不按规定保存交易记录或者不如实、不及时向公安机关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销售情况等的处罚		
23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运输易制毒化学品货证不符、未携带许可证、备案证明，违规携带易制毒化学品的处罚		
23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接受易制毒化学品监督检查的处罚		
23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向无购买许可证、备案证明的单位、个人销售易制毒化学品，超出购买许可、备案范围销售易制毒化学品的处罚		

23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麻醉药物精神药品、精神药品流入非法渠道的处罚		
23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单位违反规定，存在治安隐患的处罚		
23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金融机构营业场所、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方案未经批准而擅自施工的，未经验收即投入使用的处罚		
23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的，发布虚假计算机病毒疫情的，未按规定提交计算机病毒样本的，未按规定上报计算机病毒分析结果的处罚		
23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建立计算机病毒防治管理制度，未采取计算机病毒安全技术防治措施，未进行计算机病毒防治教育、培训，未及时检测、清除计算机病毒，未按规定使用具有许可证的计算机病毒防治产品的处罚		
23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检测、清除计算机病毒，未依法保存计算机病毒检测、清除记录的处罚		
24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利用国际联网制作、复制、查阅、传播违法信息的处罚		
24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于擅自进入计算机信息网络，擅自使用计算机信息网络资源，擅自改变计算机信息网络功能，擅自改变计算机信息网络数据、应用程序，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破坏性程序的处罚		
24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建立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制度，未采取国际联网安全技术保护措施，未对网络用户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未按规定提供安全保护管理相关信息、资料、数据文件，未依法审核网络信息发布内容，未建立电子公告系统的用户登记、信息管理制度等的处罚		
24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法登记网络信息委托发布单位和个人信息的处罚		
24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用户在接入单位办理入网手续时未填写用户备案表的处罚		
24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不履行国际联网备案职责的处罚		
24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制度，违反计算机信息系统国际联网备案制度，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发生案件不报，拒不改进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状况的处罚		
24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出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故意输入计算机病毒、有害数据的处罚		
24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利用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制作、下载、复制、查阅、发布、传播、使用违法信息的处罚		

24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向上网消费者提供直接接入互联网的计算机，未建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巡查制度，不制止、不举报上网消费者违法行为，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有效身份证件，未按规定记录上网信息，未按规定保存上网消费者登记内容、记录备份等的处罚		
25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内利用明火照明，不制止吸烟行为，未悬挂禁烟标志，允许带入、存放易燃、易爆物品，安装固定封闭门窗栅栏，营业期间封堵、锁闭门窗、安全疏散通道、或者安全出口，擅自停止实施安全技术措施的处罚		
25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非法改变计算机信息系统功能，非法改变计算机程序，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破坏性程序的处罚		
25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删除网络地址、目录或者关闭服务器、违法转借、转让用户帐号的处罚、未建立公用帐号使用登记制度的处罚		
25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计算机信息网络直接进行国际联网，未使用邮电部国家公用电信网提供的国际出入口信道的处罚		
25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接入网络未通过互联网络进行国际联网的处罚		
25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个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使用的计算机或者计算机信息网络，未通过接入网络进行国际联网的处罚		
25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传播淫秽信息的处罚		
25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规定登记住宿旅客信息，不制止住宿旅客带入危险物质，明知住宿旅客是犯罪嫌疑人不报告的处罚		
25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记录、统计、报送典当信息的处罚		
25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典当行收当禁当财物，典当发现违法犯罪嫌疑人、赃物不报的处罚		
26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收购生产性废旧金属未如实登记，未经备案收购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废旧金属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有关闭、歇业、合并、迁移、改变名称或变更法定代表人等情形之一时，不按规定办理注销、变更手续，非法设点收购废旧金属，收购国家禁止收购的金属物品的处罚		
26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印刷非法印刷品的处罚		
26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印刷经营中发现违法犯罪行为未报告，单位内部设立印刷厂未备案的处罚		
26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印刷业经营者伪造、变造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的公文、证件的处罚		

26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安装、使用娱乐场所闭路电视监控设备，删改、未按规定留存娱乐场所监控录像资料，未按规定配备娱乐场所安全检查设备，未对进入娱乐场所人员进行安全检查，未按规定配备娱乐场所保安人员的处罚		
26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设置具有赌博功能的游戏设施设备，以现金、有价证券作为娱乐奖品的处罚		
26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指使、纵容娱乐场所从业人员侵害消费者人身权利的处罚		
26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备案娱乐场所营业执照的处罚		
26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建立娱乐场所从业人员名簿、营业日志，对娱乐场所内发现违法犯罪行为不报的处罚		
26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悬挂娱乐场所警示标志的处罚		
27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变更大型活动时间、地点、内容、举办规模的，未经许可举办大型活动的处罚		
27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举办大型活动发生安全事故的处罚		
27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大型活动发生安全事故不处置，大型活动发生安全事故不报的处罚		
27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制止有非法内容的营业性演出，发现有非法内容的营业性演出不报的处罚		
27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超过核准数量印制、出售营业性演出门票，印制、出售营业性演出观众区域以外的门票的处罚		
27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购买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违反规定出借、转让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27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未按规定悬挂、喷涂警示标志，经道路运输危险化学品未配备押运人员，运输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途中停车不按规定报告，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在道路运输途中丢失、被盗、被抢或者发生流散、泄露等情况不按规定报告等的处罚		
27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或者出租、出借、转让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的处罚		
27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备案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的危险化学品处置方案的处罚		

27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运输危险物质(放射性物品),放射性物品运输车辆违反行驶规定或未悬挂警示标志,道路运输放射性物品未配备押运人员或脱离押运人员监管的处罚		
28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放任卖淫、嫖娼活动的处罚		
28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制造、贩卖人民警察的警用标志、制式服装和警械,非法持有和使用人民警察的警用标志、制式服装、警械、证件的处罚		
28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侮辱、体罚、殴打、非法搜查、拘禁劳动者的处罚		
28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侮辱国旗的处罚		
28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侮辱国徽的处罚		
28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进行再生资源回收从业备案的,保存回收生产性废旧金属登记资料的,回收经营中发现赃物、有赃物嫌疑物品不报的处罚		
28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从事保安服务、保安培训的处罚		
28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审核变更保安服务公司法人代表,未进行自招保安员备案,未撤销自招保安员备案,超范围开展保安服务,违反规定条件招用保安员,未核查保安服务合法性,未报告违法保安服务要求,未签订、留存保安服务合同,未留存保安服务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的处罚		
28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保安从业单位泄露保密信息,使用监控设备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删改或扩散保安服务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指使、纵容保安员实施违法犯罪行为,疏于管理导致发生保安员违法犯罪案件的处罚		
28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保安员扣押、没收他人证件、财物,参与追索债务,采用暴力、以暴力相威胁处置纠纷,删改、扩散保安服务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泄露保密信息的处罚		
29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进行保安员培训的处罚		
29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获取保安培训许可证的处罚		
29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办理保安培训机构变更手续的处罚		
29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时间安排保安学员实习,非法提供保安服务的处罚		
29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签订保安培训合同的处罚		

29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备案保安培训合同式样，非法传授侦察技术手段的处罚		
29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颁发保安培训结业证书的处罚		
29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建立保安学员档案管理制度，未按规定保存保安学员文书档案，未按规定备案保安学员、师资人员档案的处罚		
29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规收取保安培训费用的处罚		
29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转包、违规委托保安培训业务的处罚		
30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集会、游行、示威的处罚		
30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破坏依法举行的集会、游行、示威的处罚		
30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获公安许可擅自经营（旅馆），旅馆变更登记未备案的处罚		
30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制造噪声干扰正常生活的处罚		
30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承接典当物品，典当业工作人员发现违法犯罪嫌疑人、赃物不报告，违法收购废旧专用器材，收购赃物、有赃物嫌疑的物品，收购国家禁止收购的其他物品的处罚		
30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隐藏、转移、变卖或者损毁行政执法机关依法扣押、查封、冻结的财物的；伪造、隐匿、毁灭证据或者提供虚假证言、谎报案情，影响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办案的；明知是赃物而窝藏、转移或者代为销售等的处罚		
30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故意损坏文物、名胜古迹，违法实施危及文物安全的活动的处罚		
30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偷开机动车，无证驾驶、偷开航空器、机动船舶的处罚		
30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破坏、污损坟墓，毁坏、丢弃尸骨、骨灰，违法停放尸体的处罚		
30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卖淫、嫖娼、拉客招嫖的处罚		
31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引诱、容留、介绍卖淫的处罚		

31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制作、运输、复制、出售、出租淫秽物品，传播淫秽信息的处罚		
31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组织播放淫秽音像，组织淫秽表演，进行淫秽表演，参与聚众淫乱，为淫秽活动提供条件的处罚		
31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参与赌博以及为赌博提供条件的处罚		
31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非法买卖、运输、携带、持有毒品原植物种苗，非法运输、买卖、储存、使用罂粟壳的处罚		
31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持有毒品，向他人提供毒品，吸毒，胁迫、欺骗开具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的处罚		
31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教唆、引诱、欺骗吸毒的处罚		
31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为吸毒、赌博、卖淫、嫖娼人员通风报信的处罚		
31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饲养动物干扰正常生活，放任动物恐吓他人的处罚		
31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担保人不履行担保义务，致使被担保人逃避行政拘留处罚的执行的处罚		
32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购买、运输危险物质（民用爆炸物品），未经许可从事爆破作业的处罚		
32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对民用爆炸物品做出警示标识、登记标识，未按规定对雷管编码打号，超出许可购买民用爆炸物品，使用现金、或者实物交易民用爆炸物品，销售民用爆炸物品未按规定保存交易证明材料等的处罚		
32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许可事项运输民用爆炸物品，未携带许可证运输民用爆炸物品，违规混装民用爆炸物品，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车辆未按规定悬挂、安装警示标志，违反行驶、停靠规定运输民用爆炸物品，装载民用爆炸物品的车厢载人等的处罚		
32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资质等级从事爆破作业，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跨区域作业未报告，违反标准实施爆破作业的处罚		
32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设置民用爆炸物品专用仓库技术防范设施，非法储存危险物质（民用爆炸物品）的处罚		
32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制度致使民用爆炸物品丢失、被盗、被抢，危险物质（民用爆炸物品）被盗、被抢、丢失不报，非法转让、出借、转借、抵押、赠送民用爆炸物品的处罚		

32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携带、邮寄危险物质(民用爆炸物品、烟花爆竹)的处罚		
32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履行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责任的处罚		
32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运输危险物质 (烟花爆竹) 的处罚		
32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物质 (烟花爆竹) 丢失不报的处罚		
33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许可事项经道路运输烟花爆竹, 未携带许可证经道路运输烟花爆竹, 运输车辆未按规定悬挂、安装警示标志, 装载烟花爆竹的车厢载人, 运输车辆超速行驶等的处罚		
33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举办大型焰火燃放活动, 违规从事燃放作业, 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处罚		
33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规配售枪支, 违规制造枪支, 违规销售枪支的处罚		
33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出租、出借枪支的处罚		
33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的标准制造民用枪支, 非法携带枪支, 不上缴报废枪支, 丢失枪支不报, 制造、销售仿真枪的处罚		
33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如实记录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相关情况, 危险物质 (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丢失、被盗不按规定报告, 未备案剧毒化学品储存情况, 未按规定保存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相关材料等的处罚		
33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娱乐场所及其从业人员为进入娱乐场所的人员卖淫嫖娼活动提供条件的处罚		
33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扰乱、聚众扰乱单位秩序、公共场所秩序、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秩序, 妨碍、聚众妨碍交通工具正常行驶, 破坏选举秩序等的处罚		
33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强行进入大型活动场内, 违规在大型活动场内燃放物品, 在大型活动场内展示侮辱性物品, 围攻大型活动工作人员, 向大型活动场内投掷杂物, 不听制止, 其他扰乱大型活动秩序行为的处罚		
33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虚构事实及投放虚假危险物质扰乱公共秩序, 扬言实施放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扰乱公共秩序的处罚		
34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寻衅滋事的处罚		

34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组织、教唆、胁迫、诱骗、煽动从事邪教、会道门活动，利用邪教、会道门、迷信活动危害社会，冒用宗教、气功名义危害社会的处罚		
34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故意干扰无线电业务正常进行，拒不消除对无线电台（站）有害干扰的处罚		
34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制造、买卖、储存、运输、邮寄、携带、使用、提供、处置危险物质的处罚		
34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物质被盗、被抢、丢失后不按规定报告的处罚		
34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携带枪支、弹药、管制器具的处罚		
34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盗窃、损毁公共设施的处罚		
34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盗窃、损毁、擅自移动铁路设施、设备、机车车辆配件、安全标志，在铁路线上放置障碍物，故意向列车投掷物品，在铁路沿线非法挖掘坑穴、采石取沙，在铁路线路上私设道口、平交过道的处罚		
34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进入铁路防护网，违法在铁路线上行走坐卧、抢越铁路的处罚		
34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安装、使用电网，安装、使用电网不符合安全规定，道路施工不设置安全防护设施，故意损毁、移动道路施工安全防护设施，盗窃、损毁路面公共设施的处罚		
35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举办大型活动的处罚		
35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卖淫、嫖娼、拉客招嫖的处罚		
35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组织、胁迫、诱骗进行恐怖、残忍表演，强迫劳动，非法限制人身自由，非法侵入住宅，非法搜查身体的处罚		
35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胁迫、诱骗、利用他人乞讨，以滋扰他人的方式乞讨的处罚		
35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威胁人身安全，公然侮辱他人，捏造事实诽谤他人和诬告陷害他人，威胁、侮辱、殴打、打击报复证人及其近亲属，发送信息干扰正常生活，侵犯隐私的处罚		
35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殴打他人、故意伤害的处罚		
35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猥亵、在公共场所故意裸露身体的处罚		

35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虐待、遗弃的处罚		
35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强迫交易的处罚		
35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刊载民族歧视、侮辱内容的处罚		
36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冒领、隐匿、毁弃、私自开拆、非法检查他人邮件的处罚		
36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装载限制运输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技术条件不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车辆运输危险化学品，擅自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的区域，非法运输危险物质（剧毒化学品）的处罚		
36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危害铁路运输安全的，电气化铁路设施的，铁路通信、信号设施安全的处罚		
36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将房屋出租给无身份证件人居住，不按规定登记承租人信息，明知承租人利用出租屋犯罪不报告的处罚		
36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公共场所经营管理人员违反安全规定的处罚		
36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出借、转让居民身份证，非法扣押居民身份证，骗领居民身份证，使用骗领的居民身份证，冒用居民身份证，购买、出售、使用伪造或变造的居民身份证的处罚		
36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盗窃、诈骗、哄抢、抢夺、敲诈勒索、故意损毁财物的处罚		
36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的决定、命令，阻碍执行职务，阻碍特种车辆通行，冲闯警戒带、警戒区的处罚		
36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招摇撞骗的处罚		
36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买卖公文、证件、证明文件、印章，买卖、使用伪造、变造的公文、证件、证明文件，伪造、变造、倒卖有价票证、凭证，伪造、变造船舶户牌，买卖、使用伪造、变造的船舶户牌，涂改船舶发动机号码的处罚		
37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以社团名义活动，被撤销登记的社团继续活动，擅自经营需公安机关许可的行业的处罚		
37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煽动、策划非法集会、游行、示威的处罚		
37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发布虚假招生广告的处罚		

37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处罚		
37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盗窃、损坏、擅自移动使用中的航空设施，或者强行进入航空器驾驶舱；在航空器上非法使用器具、工具的处罚		
37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写恐吓信或者其他方法威胁他人人身安全的处罚		
37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驾船擅自进入、停靠国家管制的水域、岛屿的处罚		
37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不查验有关证明、不履行登记手续，或者明知是违法犯罪嫌疑人、赃物，不向公安机关报告的处罚		
37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协助组织、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的处罚		
37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为偷越国（边）境人员提供条件；偷越国（边）境的处罚		
38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邮寄、携带危险物质（烟花爆竹）的处罚		
38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规运输枪支的处罚		
38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设置危险化学品安全设施、设备的处罚		
38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储存、使用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单位不如实记录生产、储存、使用的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数量、流向的处罚		
38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装载限制运输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38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运输危险物质（放射性物品）的处罚		
38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照规定建立健全安全保卫制度和制定事故应急计划或者应急措施；不按照规定报告放射源丢失、被盗情况的处罚		
38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因卖淫、嫖娼被公安机关处理后又卖淫、嫖娼的处罚		
38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生产、销售人民警察制式服装及其标志的处罚		
38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持有、使用人民警察制式服装及其标志的处罚		

39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仿制警用制式服装、标志的处罚		
39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穿着、佩带仿制警用制式服装、标志的处罚		
39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出售发票的处罚		
39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内容、计划进行保安培训的处罚		
39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查验收购、代销、寄卖旧货的处罚		
39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详细记录旧货基本特征、来源、去向的处罚		
39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规定查验、登记出售、寄卖、委托出售、寄卖旧货的单位或人员信息的处罚		
39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规定报告可疑人员、可疑物品及公安机关要求协查的物品、走私物品的处罚		
39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印刷特种印刷品、再委托他人印刷特种印刷品的处罚		
39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娱乐场所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他人卖淫、嫖娼；娱乐场所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的处罚		
40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娱乐场所设施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40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因违反本条例规定，2年内被处以3次警告或者罚款又有违反本条例的行为应受行政处罚		
40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补齐娱乐场所备案项目的处罚		
40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进行娱乐场所备案变更的处罚		
40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要求娱乐场所保安人员从事非职务活动、未按规定通报娱乐场所保安人员工作情况的处罚		
40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建立、使用娱乐场所治安管理信息系统的处罚		
40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非法改变计算机信息系统功能的处罚		

40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非法改变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和应用程序的处罚		
40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破坏性程序的处罚		
40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在车辆、行人通行的地方施工，对沟井坎穴不设覆盖物、防围和警示标志的，或者故意损毁、移动覆盖物、防围和警示标志的处罚		
41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盗窃、损毁路面公共设施的处罚		
41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以暴力、威胁或者其他手段强迫他人劳动的处罚		
41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非法限制他人人身自由、非法侵入他人住宅或者非法搜查他人身体的处罚		
41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偷窥、偷拍、窃听、散布他人隐私的处罚		
41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违反国家规定，收购铁路、油田、供电、电信、矿山、水利、测量和城市公用设施等废旧专用器材的处罚		
41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违反监督管理规定的处罚		
41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未按照规定保存购买单位的许可证、银行账户转账凭证、经办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的		
41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销售、购买、进出口民用爆炸物品未按规定备案的处罚		
41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未按规定核销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证的处罚		
41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出现危险情况未立即采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报告当地公安机关的处罚		
42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爆破作业人员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规定实施爆破作业的处罚		
42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危险物质（民用爆炸物品）被盗、被抢、丢失不报的处罚		
42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非法转让、出借、转借、抵押、赠送民用爆炸物品的处罚		
42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烟花爆竹运输车辆经停无人看守的处罚		

42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未按规定核销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证的处罚		
42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未按规定备案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销售情况的处罚		
42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未按规定报告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转让情况的处罚		
42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擅自承印特种印刷品的处罚		
42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的处罚		
42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提供营利性陪侍、娱乐场所为提供、从事营利性陪侍提供条件的处罚		
43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赌博的处罚		
43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从事邪教、迷信活动的处罚		
43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娱乐场所实施违法犯罪行为、为违法犯罪行为提供条件的处罚		
43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交通违法行政处罚		
43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持用伪造证件出境、入境，持用变造证件出境、入境，持用骗取证件出境、入境，冒用证件出境、入境，逃避边防检查，以其他方式非法出境、入境的处罚		
43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协助非法出境、入境的处罚		
436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骗取签证、停留居留证件等出境入境证件的处罚		
437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中国公民出境后非法前往其他国家或者地区被遣返的处罚		
438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为外国人出具申请材料的处罚		
439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接受查验出境入境证件，拒不交验居留证件，未按规定办理出生登记，未按规定办理死亡申报，未按规定办理居留证件登记事项变更，外国人冒用他人出境入境证件，违反外国人住宿登记规定，未按规定报送外国人住宿登记信息的处罚		

440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进入限制区域，拒不执行限期迁离决定的处罚		
441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与停留居留事由不相符的活动的处罚		
442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外国人非法居留，未尽监护义务致使外国人非法居留的处罚		
443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容留、藏匿非法入境、非法居留的外国人，协助非法入境、非法居留的外国人逃避检查，或者为非法居留的外国人违法提供出境入境证件		
444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外国人非法就业、介绍外国人非法就业、非法聘用外国人的处罚		
445	市公安局	行政处罚	对协助组织、运送他人偷越国（边）境的处罚		
446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对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行政监督检查		
447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对报废的校车、大型客、货车及其他营运车辆解体的行政监督检查		
448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对毒品和易制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和运输等情况的监督检查		
449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信息网络安全的监督管理		
450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的行政监督检查		
451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的行政监督检查		
452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对落实互联网安全保护技术措施的行政监督检查		
453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计算机病毒防治的行政监督检查		
454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对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的行政监督检查		
455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保安服务业管理监督检查		
456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枪支管理监督检查		

457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娱乐场所治安管理监督检查		
458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其他特种行业（旧手机交易业，寄卖业，金银首饰加工、置换、回收业，旧机动车交易、汽车租赁业）管理监督检查		
459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机动车修理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业管理监督检查		
460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再生资源回收业管理监督检查		
461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典当业、公章刻制业、开锁业管理监督检查		
462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旅馆业管理监督检查		
463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烟花爆竹（包括冷光烟花）管理监督检查		
464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民用爆炸物品管理监督检查		
465	市公安局	行政检查	危险化学品管理监督检查		
466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交通强制		
467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强制治疗		
468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强制性病检查		
469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突发事件应急措施		
470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取缔		
471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强行遣回原地		
472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强行驱散		
473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强行带离现场		

474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继续盘问		
475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指定地点监护		
476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检查		
477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追缴		
478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证据先行, 登记保存		
479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收缴		
480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扣押		
481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强制传唤		
482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收容教育		
483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收容教养		
484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社区戒毒		
485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对于被解除强制隔离戒毒的人员, 责令其接受不超过3年的社区康复		
486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强制隔离戒毒		
487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对拒绝接受检测涉嫌吸毒的人员进行强制检测		
488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遣送出境		
489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限制活动范围		
490	市公安局	行政强制	拘留审查		

491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户口登记工本费		
492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户口迁移工本费		
493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居民身份证工本费		
494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普通护照工本费、加注费		
495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往来港澳通行证》工本费、签注费		
496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前往港澳通行证》工本费		
497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工本费、签注费		
498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台湾同胞定居证》工本费		
499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工本费、签注费		
500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台湾居民居留签注费		
501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外国人办理证件、签证费		
502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外国人永久居留申请费、证件费		
503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国籍申请手续费、证书费		
504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外国人居留许可费		
505	市公安局	行政征收	出入境通行证工本费		
506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台湾居民来大陆定居审批		
507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道路交通影响评价		

508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公共汽车、长途汽车、城市轨道客车行驶路线、车站的审批		
509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补、换领驾驶证		
510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机动车质押（解除）备案		
511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国际互联网用户备案		
512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		
513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娱乐场所营业资格，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者变更场地、主要设备、投资人员，或者变更经营许可证载明事项的备案		
514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人民警察院校、人民警察培训机构培训保安员使用枪支的备案		
515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旧手机交易业、机动车维修业、汽车租赁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业、旧机动车交易业、开锁业、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业、金银首饰加工、置换、回收业备案		
516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剧毒化学品以及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其他危险化学品的储存情况备案		
517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使用单位转产、停产或解散的，剧毒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从业单位的剧毒化学品生产、储存设备、库存产品及生产原料处置方案备案		
518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自行招用保安员单位的备案		
519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保安服务公司跨省、直辖市提供保安服务的备案		
520	市公安局	其他行政权力	保安服务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备案		
521	市民政局	行政许可	地名命名、更名、登记审批		
522	市民政局	行政许可	建设殡仪馆、火葬场、殡仪服务站、骨灰堂、经营性公墓、农村公益性墓地审批		
523	市民政局	行政许可	公开募捐资格审核		

524	市民政局	行政许可	民办非企业单位修改章程核准		
525	市民政局	行政许可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526	市民政局	行政许可	社会团体修改章程核准		
527	市民政局	行政许可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528	市民政局	行政确认	对社会福利机构变更章程、名称、服务项目和住所的审批及更换主要负责人的备案		
529	市民政局	行政确认	涉港澳台居民及华侨的收养登记		
530	市民政局	行政确认	对华侨、港、澳、台居民在内地收养关系的撤销登记		
531	市民政局	行政确认	华侨以及居住在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中国公民在内地收养登记、解除收养关系登记		
532	市民政局	行政奖励	养老机构、个人表彰和奖励		
533	市民政局	行政奖励	对在社会救助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534	市民政局	行政奖励	慈善表彰		
535	市民政局	行政给付	特困老人入住市级社会福利院		
536	市民政局	行政给付	城市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		
537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养老机构违反规定的处罚		
538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故意损毁或擅自移动省界界桩或者其他行政区域界线标志物的处罚		
539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单位及个人涂改、玷污、遮挡、覆盖、擅自移动、拆除、损坏地名标志和擅自命名、更名或使用不规范地名的处罚		
540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编制行政区域界线详图，或者绘制的地图行政区域界线画法与行政区域界线详图不一致的行为的处罚		

541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取得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或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违法行为或情形的处罚(处理)		
542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慈善组织的处罚		
543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骗取登记和业务单位撤销批准的处罚		
544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无合法资质的民办非企业单位非法开展活动的处罚		
545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未规范开展各项活动的处罚		
546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社会团体骗取登记及未及时开展活动的处罚		
547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无合法资质的社会团体非法开展活动的处罚		
548	市民政局	行政处罚	对社会团体未规范开展各项活动的处罚		
549	市民政局	行政强制	封存市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印章和财务凭证；收缴市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和印章		
550	市民政局	行政强制	封存市本级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印章和财务凭证；收缴市本级社会团体登记证书和印章		
551	市民政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		
552	市民政局	其他行政权力	社会组织印章备案		
553	市民政局	其他行政权力	社会组织的年度检查		
554	市民政局	其他行政权力	慈善信托备案		
555	市司法局	行政许可	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初审		
556	市司法局	行政许可	律师变更执业机构初审		
557	市司法局	行政许可	公证机构负责人核准		

558	市司法局	行政许可	公证机构设立、变更许可		
559	市司法局	行政许可	律师执业、变更、注销许可		
560	市司法局	行政许可	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初审		
561	市司法局	行政许可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变更、注销许可		
562	市司法局	行政给付	法律援助补贴发放		
563	市司法局	行政给付	人民调解员因从事工作致伤致残、牺牲的救助、抚恤		
564	市司法局	行政给付	人民调解员补贴发放		
565	市司法局	行政给付	对公民法律援助申请的审批		
566	市司法局	行政奖励	对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表彰奖励		
567	市司法局	行政奖励	对在法律援助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568	市司法局	行政奖励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		
569	市司法局	行政奖励	对人民调解委员会和调解员进行表彰奖励		
570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违法行为处罚		
571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基层法律服务所违法行为处罚		
572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律师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擅自终止法律援助案件及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收取财物的处罚		
573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律师事务所拒绝法律援助机构的指派，不安排本所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的处罚		

574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公证机构及其公证员私自出具公证书的；为不真实、不合法的事项出具公证书的；侵占、挪用公证费或者侵占、盗窃公证专用物品的；毁损、篡改公证文书或者公证档案的；泄露在执业活动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的处罚		
575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公证机构及其公证员以不正当手段争揽业务的；违反收费标准收取公证费的；同时在二个以上公证机构执业等行为的处罚		
576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律师受到停止执业、律师事务所受到停业整顿处罚期满后两年内重犯的处罚		
577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律师事务所违规办理变更事项，从事法律服务以外的经营活动的；以不正当手段承揽业务等行为的处罚		
578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律师以不正当方式影响办理案件，扰乱法庭、仲裁庭秩序等行为的处罚		
579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律师私自接受委托、收取费用、接受委托后无故拒绝辩护或者不代理、泄露商秘密和个人隐私、牟取当事人争议的利益等行为的处罚		
580	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	对律师同时在两个以上律师事务所执业、不正当手段承揽业务、为冲突双方担任代理人、拒绝履行法律援助义务等行为的处罚		
581	市司法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法律援助申请异议的审查		
582	市司法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基层法律服务所变更和注销		
583	市司法局	其他行政权力	律师执业年度考核备案		
584	市司法局	其他行政权力	律师协会章程的备案		
585	市司法局	其他行政权力	律师事务所公章、财务章印模和银行帐户的备案		
586	市财政局	行政许可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587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行政性收费管理规定的处罚		
588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会计管理规定的处罚		
589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国有资产管理规定的处罚		

590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和个人违反规定使用、骗取财政资金以及政府承贷或者担保的外国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的处罚		
591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和个人不缴或者少缴财政收入的处罚		
592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有关政府承贷或者担保的外国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规定的处罚		
593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有关账户管理规定的处罚		
594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规定使用、骗取财政资金的处罚		
595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及国家有关规定处罚		
596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单位和个人违反国家有关投资项目规定的处罚		
597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单位和个人违反财政收入票据管理规定的处罚		
598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单位和个人违反财务管理的规定、私存私放财政资金或者其他公款的处罚		
599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财政预算的编制部门和预算执行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有关预算管理规定的处罚		
600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财政收入执收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财政收入管理、上缴规定的处罚		
601	市财政局	行政处罚	对财政部门、国库机构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有关上解、下拨财政资金规定的处罚		
602	市财政局	行政确认	一般增值税退税初审		
603	市财政局	行政裁决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		
604	市财政局	其他行政权力	行政事业单位账户设立审批		
605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许可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		
606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许可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607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许可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608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许可	设立境外就业中介机构初审		
609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许可	企业年度工资总额计划核准及核发《企业工资总额使用手册》		
610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许可	设立职业技能鉴定所(站)审批		
611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许可	工人跨地区调动审批		
612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许可	初、中、高级职业资格证书核发		
613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确认	企业享受社会保险补贴政策认定		
614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确认	企业享受税收减免政策认定		
615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奖励	吉林省杰出创新创业人才		
616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市直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增加退休费审批		
617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初、中、高级职业资格证书核发		
618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市直机关工勤和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核准		
619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事业单位(机关工勤)人员调动审核备案		
620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企事业单位人员跨区域调转审批		
621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白山市直机关工勤和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年度考核、开除处分备案		
622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审核备案		
623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市(州)以下受表彰享受待遇事业单位人员晋升奖励工资的审批		

624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归国华侨退休生活补贴的审批		
625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		
626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特殊工种备案		
627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土地整治项目的批准		
628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		
629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国有企业改革涉及划拨土地使用权处置方案涉及出让、租赁审批		
630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采矿权新立、延续、变更登记发证与注销登记		
631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转让租赁和划拨的审批（包括翻、改、扩建审批）		
632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从事测绘活动的单位乙、丙、丁级测绘资质审批		
633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634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635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		
636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637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临时用地审批		
638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639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640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641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国有荒山、荒地、荒滩开发审查		
642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转让租赁和划拨的审批（包括翻、改、扩建审批）		
643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及附着物所有权转让、出租、抵押审批		
644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		
645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采矿权转让审批		
646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审批		
647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648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649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定位验线核准		
650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地图审核审批		
651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政府投资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竣工验收		
652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许可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审批		
653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未取得测绘资质证书，擅自从事测绘活动；测绘单位将测绘项目转包；不汇交测绘成果资料；在测量标志占地范围内，建设影响测量标志使用效能的建筑物的处罚		
654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印制或者伪造、冒用《采矿许可证》的处罚		
655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破坏或者擅自移动矿区范围界桩或者地面标志的处罚		
656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不依照《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规定提交年度报告、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的处罚		
657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采取破坏性的开采方法开采矿产资源的处罚		

658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转让矿产资源行为的处罚		
659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的处罚		
660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勘查矿产资源行为的处罚		
661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将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的处罚		
662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当事人拒不交出土地的，临时使用土地期满拒不归还的，或者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国有土地的处罚		
663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履行土地复垦义务的处罚		
664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破坏农用地行为的处罚		
665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转让土地行为的处罚		
666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占地行为的处罚		
667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强制	对用经鉴定的矿泉水水源生产纯净水等非矿泉水饮品的强制措施		
668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征收	耕地开垦费		
669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征收	土地闲置费		
670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确认	地质灾害治理责任认定		
671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确认	基本农田划区定界验收确认		
672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确认	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与储量登记核准		
673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确认	不动产登记		
674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确认	建设工程规划核验（验收）		

675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奖励	对测绘科学技术进步的奖励		
676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奖励	对测量标志保护工作的奖励		
677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奖励	对测绘成果管理工作的奖励		
678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奖励	土地复垦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奖励		
679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奖励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奖励		
680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奖励	对勘查、开发、保护矿产资源和进行科学技术研究的奖励		
681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奖励	对（全省）国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综合评价考核的奖励		
682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奖励	对保护和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和进行科学技术研究的奖励		
683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裁决	山林纠纷行政裁决		
684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裁决	采矿权权属争议、纠纷的调处		
685	市自然资源局	行政裁决	土地权属争议调处		
686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矿区范围争议裁决		
687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督		
688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矿山储量动态监督		
689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		
690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备案		
691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地质灾害项目合同备案		

692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审查		
693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矿产资源储量登记统计		
694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土地调查成果审核		
695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农民建房占用农用地审批		
696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项目技术文件、图纸、方案的审查		
697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规划条件的给定及变更		
698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乙、丙级资质许可初审		
699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测绘资质证书年度注册		
700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测绘地理信息项目登记备案		
701	市自然资源局	其他行政权力	测绘作业证核发		
70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关闭闲置或者拆除生活垃圾处置的设施场所核准		
70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防治污染设施拆除或闲置审批		
70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危险废物转移跨省审批		
70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放射性同位素转让审批		
70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排污许可	排污许可核发	
				排污许可变更	
				排污许可延续	
				排污许可注销	

70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在野外进行放射性同位素示踪试验审批		
70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资格审批		
70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核		
71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贮存危险废物超过一年的批准		
711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辐射安全许可	辐射安全许可核发	
				辐射安全许可变更	
				辐射安全许可延续	
				辐射安全许可注销	
71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核发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变更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延续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注销	
71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	
71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在含放射源设备的说明书中告知用户该设备含有放射源的处罚		
71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制定危险废物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处罚		
71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服装干洗、机动车维修等行业未设置异味和废气处理装置等污染防治设施的处罚		

71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自然保护区规定的处罚		
71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中的文化娱乐场所，其经营管理者未采取有效措施，使其边界噪声超过国家规定的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的处罚		
71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建造放射性污染防治设施、放射防护设施，或者防治防护设施未经验收合格，主体工程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处罚		
72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建造尾矿库或者不按照放射性污染防治的要求建造尾矿库，贮存、处置铀（钍）矿和伴生放射性矿的尾矿的；向环境排放不得排放的放射性废气、废液的；不按照规定的方式排放放射性废液，利用渗井、渗坑、天然裂隙、溶洞或者国家禁止的其他方式排放放射性废液的；不按照规定处理或者贮存不得向环境排放的放射性废液的；将放射性固体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无许可证的单位贮存和处置的处罚		
721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产生放射性固体废物的单位未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对其产生的放射性固体废物进行处理后送交放射性固体废物处置单位处置并承担费用的处罚		
72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辐射事故的处罚		
72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未按照规定公布能源消耗或者重点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的处罚		
72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擅自从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活动的处罚		
72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处理企业未建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数据信息管理系统，未按规定报送基本数据和有关情况或者报送基本数据、有关情况不真实，或者未按规定期限保存基本数据的处罚		
72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处理企业未建立日常环境监测制度或者未开展日常环境监测的处罚		
72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将未完全拆解、利用或者处置的电子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列入名录（包括临时名录）且具有相应经营范围的拆解利用处置单位（包括个体工商户）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从事拆解、利用、处置活动的；拆解、利用和处置电子废物不符合有关电子废物污染防治的相关标准、技术规范和技术政策的要求，或者违反本办法规定的禁止性技术、工艺、设备要求的；贮存、拆解、利用、处置电子废物的作业场所不符合要求的；未按规定记录经营情况、日常环境监测数据、所产生工业电子废物的有关情况等，或者环境监测数据、经营情况记录弄虚作假的；未按培训制度和计划进行培训的；贮存电子废物超过一年的处罚		
72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未向原发证机关提出换证申请的处罚		

72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领取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未与处置单位签订接收合同，或者未将收集的废矿物油和废镉镍电池在90个工作日内提供或者委托给处置单位进行处置的处罚		
73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无危险废物出口核准通知单或者不按照危险废物出口核准通知单出口危险废物的处罚		
731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擅自拆除或者闲置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致使环境噪声排放超过规定标准的处罚		
73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经限期治理逾期未完成治理任务的企业事业单位的处罚		
73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废物产生者不处置其产生的危险废物又不承担依法应当承担的处置费用的处罚		
73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地区新建、扩建分散燃煤供热锅炉的处罚		
73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进口、销售或者使用国家综合性产业政策目录中禁止的设备和产品，采用国家综合性产业政策目录中禁止的工艺，或者将淘汰的设备和产品转让给他人使用的处罚		
73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照国家规定申报登记工业固体废物，或者在申报登记时弄虚作假的处罚		
73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将其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危险化学品的处置方案报有关部门备案的处罚		
73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传染病传播或者环境污染事故的处罚		
73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不实施清洁生产审核或者虽经审核但不如实报告审核结果的处罚		
74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或不按照许可规定从事贮存和处置放射性固体废物活动的处罚		
741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建设入河排污口行为的处罚		
74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拒绝对生产、销售、维修的机动车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检查的，拒绝对在用机动车污染物排放状况进行监督抽测的处罚		
74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使用排放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或者在用重型柴油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未按照规定加装、更换污染控制装置的处罚		
74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以临时更换机动车污染控制装置等弄虚作假的方式通过机动车排放检验或者破坏机动车车载排放诊断系统的处罚		

74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污染源自动监控违法行为的处罚		
74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重点排污单位不公开环境信息、污染严重单位不如实公开环境信息		
74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没有建成或者没有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擅自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处罚		
74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接受检查或在检查时弄虚作假的处罚		
74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违法排放污染物受到罚款处罚拒不改正的按日连续处罚		
75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污染物的处罚		
751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采取措施防治大气污染的处罚		
75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设置水排污口的处罚		
75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水、大气污染防治法造成污染事故的处罚		
75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采取措施，或未开展水、大气环境监测或建立相关环境管理信息档案的处罚		
75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排污许可制度或通过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大气污染物的处罚		
75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竣工验收制度的处罚		
75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从事有关违法行为的处罚		
75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转让放射性同位素进口和转让批准文件的处罚		
75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单位违反相关规定的处罚		
76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放射性同位素单位违反产品台账、编码规则、编码清单相关规定的处罚		
761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对废旧放射源进行处理；违法使用Ⅰ类、Ⅱ类、Ⅲ类放射源的场所和生产放射性同位素的场所，以及终结运行后产生放射性污染的射线装置实施退役的处罚		

76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转让许可证的处罚		
76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单位逾期不整改或者经整改仍不符合原发证条件的处罚		
76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及放射性废物处置规定的处罚		
76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辐射监测及报告制度以及不按规定建立相关记录档案的处罚		
76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核设施营运单位、核技术利用单位或者放射性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单位未按照规定对有关工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考核的处罚		
76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辐射安全许可规定的处罚		
76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野外进行放射性同位素示踪实验的处罚		
76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规定设置放射性警示标志和建立安保制度及应急措施的处罚		
77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对本单位的放射性同位素、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状况进行评估或者发现安全隐患不及时整改的处罚		
771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被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经整改仍不符合原发证条件的处罚		
77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固体废物严重污染环境的处罚		
77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事故的处罚		
77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未执行经营情况记录簿制度、未履行日常环境监测或者未按规定报告进口固体废物经营情况和环境监测情况的行政处罚		
77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处置不符合要求的行为处罚		
77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违反定期报告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处罚		
77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或者不按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规定,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77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经营许可证》从事医疗废物的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活动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77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未办理《许可证》变更手续的处罚		
78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未对医疗废物进行登记或者未保存登记资料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781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危险废物监督管理部门检查监督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782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	对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违反环境保护有关规定的处罚		
783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检查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现场检查		
784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强制	责令污染单位排除妨碍、恢复环境原状（责令限期拆除、排除危害）		
785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强制	对不按要求采取治理措施或者不具备治理能力、治理不合规的指定有治理能力的单位进行代治理(代处置)		
786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暂扣)造成环境违法的有关场所、设施、设备、物品等		
787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强制	发生辐射事故或有证据证明辐射事故可能发生时采取的临时措施		
788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确认	固体废物申报登记确认		
789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确认	确定安装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控设备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790	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奖励	对举报、投诉污染大气环境行为的奖励		
791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颁发备案		
792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排污单位排放污染物超标或者超总量造成的影响特别重大的限期治理		
793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造成多氯联苯污染的单位限期治理		
794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备案		
795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备案		

796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实验室制定环境污染应急预案的备案		
797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		
798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危险废物转移审核		
799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状况年度评估报告备案		
800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放射源异地使用备案		
801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的备案		
802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803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804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供热经营许可		
805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806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807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城市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批和竣工验收		
808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在公园绿地内开设商业、服务业等经营活动的审批		
809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		
810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811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进行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对市政公用设施的安全及使用有影响的工程施工审批（供水、燃气、煤气、天然气、石油液化气）		
812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813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814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815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816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停止供水(气)、改(迁、拆)公共供水的审批		
817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818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审批		
819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		
820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新、改、扩建燃气项目及燃气经营网点布局批准		
821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总承包特级、一级及部分专业一级除外)		
822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823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从事生活垃圾(含粪便)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824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825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826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因工程建设确需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审批		
827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商品房预售许可		
828	市住建局	行政许可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		
829	市住建局	行政确认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830	市住建局	行政确认	民用建筑工程节能专项验收备案审查		
831	市住建局	行政奖励	对在民用建筑节能与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832	市住建局	行政检查	节约用水行业检查		
833	市住建局	行政检查	市政设施行业管理		
834	市住建局	行政检查	供热行业管理		
835	市住建局	行政检查	对建设、施工、监理及检测机构质量行为及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836	市住建局	行政检查	对燃气经营、燃气使用的安全状况等进行监督检查		
837	市住建局	行政检查	对建设、施工、监理、勘察、设计、检测机构安全生产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838	市住建局	行政征收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		
839	市住建局	行政征收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取		
840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城市抗震设防管理		
841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筑工程招标核准		
842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新建、改建、扩建供热工程审批		
843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844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登记		
845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物业行政调解		
846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公有住房出售审批		

847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或者砂浆的备案		
848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新建、扩建、改建燃气工程竣工备案		
849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墙体材料管理革新		
850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工程造价计价依据编制与管理		
851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工程造价纠纷调解		
852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备案		
853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招标控制价备案		
854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竣工结算文件备案		
855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工程项目备案		
856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文件备案		
857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及技术工人单位调转		
858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施工图审查情况备案		
859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		
860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861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初步核查		
862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商品房预售合同登记备案		
863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拆除工程安全措施备案		

864	市住建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筑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施的安全措施备案		
86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		
86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新增客船、危险品船投入运营审批		
86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船舶营运证核发		
86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水路运输及其辅助业企业设立以及船舶运力变更审核		
86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船舶安全检验证书核发		
87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通航水域岸线安全使用和水上水下活动许可		
87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船舶国籍证书核发		
87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经营国内船舶管理业务审批		
87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87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在公路增设或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87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		
87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87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跨越、穿越公路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		
87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许可		
87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线路经营许可（新增、变更、暂停、终止）		
88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88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营许可		
88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88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车辆运营证核发		
88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		
88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道路货运经营许可		
88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88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88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88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县内客运业户开业、增项经营许可		
89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		
89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客运班线暂停、终止许可		
89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道路运输包车客运经营许可		
89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许可		
89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核发		
89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经营性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核发		
89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核发		
89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城市公共汽电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核发		

89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89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90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90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许可	渔业船舶及船用产品检验		
90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水体倾倒船舶垃圾或者排放船舶的残油、废油的处罚		
90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船舶、浮动设施未持有合格的检验证书、登记证书或者船舶未持有必要的航线资料		
90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未经考试合格并取得适任证书或者其他适任证件的人员擅自从事船舶航行的		
90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未按照规定悬挂国旗，标明船名、船籍港、载重线的		
90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船舶、浮动设施发生内河交通事故的		
90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伪造、变造、买卖、转借、冒用船舶检验证书、船舶登记证书、船员适任证书或者其他适任证件的		
90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船舶、浮动设施的所有人或者经营人指使、强令船员违章操作的		
90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船舶在内河航行、停泊或者作业，不遵守航行、避让和信号显示规则的		
91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阻碍、妨碍内河交通事故调查取证，或者谎报、隐匿、毁灭证据的		
91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伪造船舶检验证书或者擅自更改船舶载重线的		
91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隐瞒登记事实，造成重复登记		
91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不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或者注销登记的，或者使用过期的船舶国籍证书或者临时船舶国籍证书		
91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船员服务簿、船员适任证书、船员培训合格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员证		

91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伪造、变造或者买卖船员服务簿、船员适任证书、船员培训合格证书		
91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船员未按照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治船舶污染操作规则操纵、控制和管理船舶		
91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船员用人单位、船舶所有人招用未取得相应有效证件的人员上船工作		
91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未经批准，擅自设立水路运输企业、水路运输服务企业，或者水路运输企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擅自从事营业性运输（包括持伪造、涂改、租借、非法转让、失效等船舶营运证从事营业性运输的行为）		
91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违反港口规划建设港口、码头或者其他港口设施		
92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建设项目未经交通主管部门批准擅自施工的处罚		
92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公路工程项目质量和施工安全生产有关规定的处罚		
92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或者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监理单位的处罚		
92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肢解发包的处罚		
92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在建设工程活动中违反相关法规的处罚	对建设单位迫使承包方以低于成本的价格竞标的处罚	
				对建设单位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的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将竣工验收报告、有关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送备案的处罚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处罚	

				对建设单位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处罚	
92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在建设工程活动中违反相关法规的处罚	对建设单位建设项目建设项目必须实行工程监理而未实行工程监理的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的处罚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处罚	
92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的处罚		
92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或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处罚		
92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未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移交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档案的处罚		
92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工程的处罚		
92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的处罚		
93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的处罚		
93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偷工减料的，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或者有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者施工技术标准的其他行为的处罚		
93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未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进行检验，或者未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取样检测的处罚		
93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不履行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处罚		

93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在建设工程活动中违反相关法规的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的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处罚	
93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交通建设工程施工单位在工程上使用或安装未经监理签认的建筑材料、构件和设备的处罚		
93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承担该项建设工程的监理业务的处罚		
93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交通建设工程注册执业人员因过错造成质量事故的处罚		
93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给予交通建设工程单位罚款处罚的，对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的处罚		
93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的处罚		
94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将拆除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施工单位的处罚		
94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设计单位未在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的处罚		
94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在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中违规行为的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审查的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发现安全事故隐患未及时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或者暂时停止施工的处罚	

94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在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中违规行为的处罚	对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未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的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依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的处罚	
94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交通建设工程注册执业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处罚		
94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为建设工程提供机械设备和配件的单位，未按照安全施工的要求配备齐全有效的保险、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的处罚		
94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单位出租未经安全性能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处罚		
94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的处罚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的处罚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未由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监督的处罚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未出具自检合格证明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94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的处罚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未向施工单位进行安全使用说明，办理移交手续的处罚	
94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挪用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生产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的处罚		
94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在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中违规行为的处罚	对施工单位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未经查验或者查验不合格即投入使用的处罚	
				对施工单位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的处罚	
94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交通建设工程从业单位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交通建设工程监理单位转让工程监理业务的处罚		
95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危及公路安全的作业的处罚		
95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损坏、擅自移动、涂改、遮挡公路附属设施或者利用公路附属设施架设管道、悬挂物品，可能危及公路安全的，对涉路工程设施影响公路完好、安全和畅通的处罚		
95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或者影响公路畅通的处罚		
95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将公路作为试车场地的处罚		
95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公路损坏未报告的处罚		

95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公路标志以外的其他标志的处罚		
95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利用公路桥梁（含桥下空间）、公路隧道、涵洞堆放物品、搭建设施，或者铺设高压电线和输送易燃、易爆或者其他有毒有害气体、液体的管道的处罚		
95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更新采伐公路护路林的行政处罚		
95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进行涉路施工活动的处罚	对未经许可因修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处罚 对未经许可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的处罚 对未经许可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的处罚 对未经许可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的处罚 对利用跨越公路的设施悬挂非公路标志 对未经许可在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的处罚 对未经许可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的处罚	

95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移动公路养护施工安全警示标志和防护设施，可能危及公路安全的行政处罚		
96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养护作业单位未按照国务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公路养护作业的处罚		
96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危及公路桥梁安全的作业的处罚		
96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承包单位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处罚		
96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施工单位不履行保修义务的处罚		
96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施工单位项目主要负责人的违规行为的处罚		
96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而不招标，将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的处罚		
96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代理机构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或者与招标人、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处罚		
96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对潜在投标人实行歧视待遇，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的处罚		
96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人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或者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的，或者泄露标底的处罚		
96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处罚		
97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处罚		
97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参加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处罚		
97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在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人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在所有投标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后自行确定中标人的处罚		
97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或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处罚		
97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与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或者招标人擅自提高履约保证金或强制要求中标人垫付中标项目建设资金的处罚		

97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在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或者售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后，无正当理由终止招标的处罚		
97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招标不依法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处罚		
97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未在规定的媒介发布招标公告的；不符合规定条件或虽符合条件而未经批准，擅自进行邀请招标或不招标的；依法必须招标的货物，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少于二十日的；应当公开招标而不公开招标的；不具备招标条件而进行招标的；应当履行核准手续而未履行的；未按审批部门核准内容进行招标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接收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不符合法定要求不重新招标的；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在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或者发售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后终止招标的处理		
97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公开招标而不公开招标或者不具备招标条件而进行招标的处罚		
97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项目法人指定分包和指定采购，随意压缩工期，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处罚		
98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项目法人对工程质量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拖延报告期限的处罚		
98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招标文件没有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的处罚		
98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标准和方法含有倾向或者排斥投标人的内容，妨碍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且影响评标结果的处罚		
98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不按规定期限确定中标人的处罚		
98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超越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或者以其他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名义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的处罚		
98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人员的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处罚		
98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注册执业人员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未受聘于一个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或者同时受聘于两个以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处罚		
98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发包方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处罚		
98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将所承揽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转包的处罚		

98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项目法人将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的处罚		
99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中介服务机构与发包人或者承包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他人合法权益或者谋取非法利益的处罚		
99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中介服务机构以他人名义或者允许他人以自己名义开展监理等中介服务活动的处罚		
99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中介服务机构泄露、非法转让依法应当保密的业务和经济技术资料处罚		
99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违反本法规定，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的处罚		
99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中标人不按照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情节严重的处罚		
99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或者在评标过程中不能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的处罚		
99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提交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		
99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必须进行公路工程勘察设计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自行组织或者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未在规定时间内按项目管理权限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备的处罚		
99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的处罚		
99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公路工程质量监督机构不履行公路工程质量监督职责、不承担质量监督责任的处罚		
100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勘察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的；设计单位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的；设计单位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的；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处罚		
100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投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的处罚		
100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不按照批准的设计变更文件施工的处罚		
100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项目法人对未进行交工验收、交工验收不合格或未备案的工程开放交通进行试运营的处罚		

100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越权审批、核准或者擅自简化建设程序的处罚		
100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公共客运经营者未取得城市公共客运许可，涂改、伪造许可擅自从事经营活动		
100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者转让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线路经营许可或者非法转让出租汽车运营许可的；擅自变更城市公共汽电车线路运营方案或者出租汽车经营方案的；批准暂停期间，擅自从事经营活动；未按照核定的线路、价格、站点、车次和时间运营的处罚		
100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公共客运经营者使用无运营证的车辆从事运营的，擅自改装车辆从事运营的，车辆未参加定期检查或者定期检查不合格继续运营的；使用报废车辆从事运营的处罚		
100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无从业资格证或者安排无证人员从事城市公共客运驾驶活动的，无出租汽车服务监督卡或者安排无服务监督卡人员从事经营活动的处罚		
100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公共客运驾驶员未随车携带车辆运营证、从业资格证、出租汽车运营许可证件或者服务监督卡的处罚		
101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者在车辆不能正常行驶时，未安排乘客免费换乘同线路同方向车辆或者后续车辆从业人员拒载的，拒绝持优惠凭证乘客乘车及其他拒载行为的；城市公共汽电车甩客、站外上下客、滞站揽客的处罚		
101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者遇有抢险救灾和突发事件等特殊情况，不服从当地人民政府指挥调度的处罚		
101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汽车驾驶员未经乘客同意搭载他人乘车、启用待租标志后拒载、主动揽客或者甩客的；未按照乘客要求或者合理的路线行驶，故意绕行的；以欺骗、威胁等方式向乘客高额收取费用的；在运营服务中有其他侵害乘客合法权益行为的处罚		
101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出租汽车异地运营、异地送达返程时滞留待租的处罚		
101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安装、使用合格计价器的，未使用出租汽车专用发票的；擅自改动计价器或者拆卸计价器铅封导致计价器失准的处罚		
101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城市公共客运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已经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的处罚		
101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利用运营车辆设置广告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服务规范的处罚		
101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处罚		
101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不符合规定条件人员驾驶道路运输车辆经营的处罚		

101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经营者、货运经营者、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经营者非法转让、出租道路运输许可证件的处罚		
102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经营者、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者、放射性道路运输经营者未按规定投保承运人责任险的处罚		
102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经营者、货运经营者不按规定携带车辆营运证的处罚		
102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经营者不按批准的客运站点停靠或不按规定线路、公布对班次行驶；强行招揽旅客、货物的；在旅客运输途中擅自变更运输车辆或者将旅客移交他人运输的；未报告原许可机关，擅自终止客运经营的；没有采取必要措施防止货物脱落、扬撒等的处罚		
102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擅自改装的车辆或者擅自改装已取得《道路运输证》的车辆的处罚		
102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站（场）经营者允许无证经营的车辆进站从事经营活动以及超载车辆、未经安全检查的车辆出站或者无正当理由拒绝道路运输车辆进站从事经营活动的处罚		
102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站（场）经营者擅自改变道路运输站（场）的用途和服务功能的处罚		
102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站（场）不公布运输线路、起止经停站点、运输班次、始发时间、票价的处罚		
102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维修经营者使用假冒伪劣配件维修机动车，承修已报废的机动车或者擅自改装机动车的处罚		
102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维修经营者签发虚假的《机动车维修合格证》的处罚		
102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的经营者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运输经营的处罚		
103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使用失效、伪造、变造、被注销等无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件或超越许可事项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处罚		
103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未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处罚		
103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托运人委托未依法取得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许可的企业承运危险化学品的；在托运的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化学品，或者将危险化学品谎报或者匿报为普通货物托运的处罚		
103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件、使用失效、伪造、变造的从业资格证或超越从业资格证核定范围驾驶道路客货运输车辆的处罚		
103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相应从业资格证件、使用失效、伪造、变造的从业资格证或者超越从业资格证件核定范围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活动的处罚		

103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擅自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处罚		
103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阻碍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依法履行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检查时弄虚作假的处罚		
103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经营者超过许可座位数运输旅客的处罚		
103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站经营者未经许可设立分站的；机动车维修经营者不具备汽车整车维修条件承接特约维修服务的处罚		
103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不严格按照规定进行培训或者在培训结业证书发放时弄虚作假的处罚		
104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道路客运经营许可、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等行为的处罚		
104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客运站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客运站经营等行为的处罚		
104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及客运相关服务经营者不按规定使用道路运输业专用票证或者转让、倒卖、伪造道路运输业专用票证的处罚		
104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班车不按批准的客运站点停靠或者不按规定的线路、班次行驶等违规情形的处罚		
104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不按技术规范对道路运输车辆进行检测的；未经检测出具道路运输车辆检测结果的；不如实出具检测结果的处罚		
104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站经营者允许无经营许可证件的车辆进站从事经营活动等情形的处罚		
104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的经营者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运输经营的处罚		
104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不具备开业要求的有关安全条件、存在重大运输安全隐患的处罚		
104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货运站经营者对超限、超载车辆配载，放行出站的处罚		
104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货运站经营者擅自改变道路运输站（场）的用途和服务功能的处罚		
105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非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单位从事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处罚		

105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非法转让、出租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件的处罚		
105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或者单位以及托运人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未取得从业资格上岗作业等违规行为的处罚		
105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擅自改装已取得《道路运输证》的专用车辆及罐式专用车辆罐体的处罚		
105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不具备安全条件等情形的处罚		
105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国际道路运输经营的；使用失效、伪造、变造、被注销等无效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件从事国际道路运输经营的；超越许可的事项，非法从事国际道路运输经营的处罚		
105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转让、出租、伪造《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许可证明》、《国际汽车运输行车许可证》、《国际汽车运输特别行车许可证》、《国际道路运输国籍识别标志》的处罚		
105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国际道路运输经营者的运输车辆不按照规定标明《国际道路运输国籍识别标志》、携带《国际汽车运输行车许可证》或者《国际汽车运输特别行车许可证》的处罚		
105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国际道路运输经营者不按批准的国际道路运输线路、站点、班次运输的；在运输途中擅自变更运输车辆或者将旅客移交给他人运输的；未报告原许可机关，擅自终止国际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的处罚		
105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外国国际道路运输经营者未取得我国有效的《国际汽车运输行车许可证》或者《国际汽车运输特别行车许可证》，擅自进入我国境内从事国际道路运输经营或者运输危险货物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106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1年内违法超限运输超过3次的货运车辆及货运车辆驾驶人的处罚		
106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企业1年内违法超限运输的货运车辆超过本单位货运车辆总数10%的处罚		
106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非法转让、出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证件的处罚		
106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未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悬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许可证件等违反规定等情形的处罚		
106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员未按照全国统一的教学大纲进行教学等情形的处罚		
106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从事机动车维修相关经营活动的处罚		
106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维修经营者未按照规定执行机动车维修质量保证期制度等违规经营行为的处罚		

106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经营者使用卫星定位装置出现故障不能保持在线的运输车辆从事经营活动的处罚		
106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破坏卫星定位装置以及恶行为干扰、屏蔽卫星定位装置信号，伪造、篡改、删除车辆动态监控数据的处罚		
106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有关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资质许可等情形的处罚		
107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企业或者单位擅自改装已取得《道路运输证》的专用车辆的处罚		
107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人员驾驶放射性道路运输专用车辆的处罚		
107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企业或者单位投保的危险货物承运人责任险已过期，未继续投保的处罚		
107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企业或者单位非法转让、出租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证件的处罚		
107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企业或者单位已不具备许可要求的有关安全条件，存在重大运输安全隐患的处罚		
107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经营者违反《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的处罚		
107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非法转让、出租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件的处罚		
107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站经营者擅自改变客运站的用途和服务功能；不公布运输线路、起讫停靠站点、班次、发车时间、票价等情形的处罚		
107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指使、强令车辆驾驶人超限运输货物的处罚		
107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机动车维修经营者非法转让、出租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证件的处罚		
108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经营者和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经营者违反《吉林省道路运输条例》规定的处罚		
108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省际、市际客运班线的经营者或者其委托的售票单位、起讫点和中途停靠站点客运站经营者未按规定对旅客身份进行查验，或者对身份不明、拒绝提供身份信息的旅客提供服务的处罚		
108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道路运输企业未使用符合标准的监控平台、监控平台未接入联网联控系统、未按规定上传道路运输车辆动态信息等违规行为的处罚		
108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在公路上设立收费站（卡）收取车辆通行费或者应当终止收费而不终止的处罚		

108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车货总体外廓尺寸超限的运输车辆擅自行驶公路的处罚		
108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轴荷或者总质量超限的运输车辆擅自行驶公路的处罚		
108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车辆型号或所运载物品与《通行证》所要求的不一致的处罚		
108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租借、转让或者使用伪造、变造公路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的处罚		
108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扰乱超限检测秩序或者逃避超限检测的处罚		
108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经批准进行超限运输的车辆未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和速度行驶的处罚		
109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拟建设施不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和规范，妨碍安全通行视距或者遮挡公路标志、信号灯的处罚		
109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直接发包的处罚		
109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建设单位未移交项目档案的处罚		
109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单位有隶属关系的处罚		
109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购买要害部门指定的材料的处罚		
109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试验检测单位、施工单位的行业资质等级的处罚		
109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违规行为的处罚		
109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检测单位造假行为的处罚		
109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建设单位未提供安全生产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的处罚		
109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勘察设计单位违规行为的处罚		
110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监理单位违规行为的处罚		

110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注册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		
110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使用特种设备施工单位违规行为的处罚		
110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施工单位违规行为的处罚		
110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施工单位挪用安全生产费用的处罚		
110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施工单位前期建设违规行为的处罚		
110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施工单位特种设备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处罚		
110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公路工程施工单位降低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10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等行为的处罚		
110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汽车经营者擅自暂停、终止全部或者部分出租汽车经营的；出租或者擅自转让出租汽车车辆经营权的；出租汽车驾驶员转包经营未及时纠正的；不按照规定保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的；未向出租汽车驾驶员公开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的；不按照规定配置出租汽车相关设备的；不按照规定建立并落实投诉举报制度的处罚		
111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汽车驾驶员拒载、议价、途中甩客或者故意绕道行驶的；未经乘客同意搭载其他乘客的；不按照规定使用计价器、违规收费的；不按照规定出具相应车费票据的；不按照规定携带道路运输证、从业资格证的；不按照规定使用出租汽车相关设备的；接受出租汽车电召任务后未履行约定的；不按照规定使用文明用语，车容车貌不符合要求的处罚		
111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汽车驾驶员在机场、火车站、汽车客运站、港口、公共交通枢纽等客流集散地不服从调度私自揽客的；转让、倒卖、伪造出租汽车相关票据的；驾驶预约出租汽车巡游揽客的处罚		
111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从业资格证或者超越从业资格证核定范围，驾驶出租汽车从事经营活动的；使用失效、伪造、变造的从业资格证，驾驶出租汽车从事经营活动的；转借、出租、涂改从业资格证的处罚		
111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汽车驾驶员不按照规定携带从业资格证的；未办理注册手续驾驶出租汽车从事经营活动的；拒载、议价、途中甩客或者故意绕道行驶的处罚		
111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聘用未取得从业资格证的人员，驾驶出租汽车从事经营活动的处罚		

111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加班车、顶班车、接驳车无正当理由不按原正班车的线路、站点、班次行驶，客运包车不按约定的起始地、目的地和线路行驶的；以欺骗、暴力等手段招揽旅客的处罚		
111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未取得出租汽车运营许可的车辆不得安装、使用出租汽车标志顶灯等出租汽车标志、标识		
111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经营许可，擅自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的处罚		
111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失效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网络预约出租汽车驾驶员证》从事网约车经营活动的处罚		
111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网约车平台公司违反《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等行为的处罚		
112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网约车驾驶员违反《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情形的处罚		
112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道路运输管理机构下达的抢险、救灾、处置突发事件等紧急道路运输任务和指令性计划运输任务的；专业运输压缩气体，未采用半封闭厢式货车，或者未按规定在车体上喷涂标志的；客运经营者不服从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调度；未按照批准的时间营运；站外揽客、途中甩客，包车客运沿途招揽旅客的处罚		
112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机动车维修经营业务，未按规定进行备案的处罚		
112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加班车、顶班车、接驳车无正当理由不按原正班车的线路、站点、班次行驶的；客运包车未持有效的包车客运标志牌进行经营、不按照包车客运标志牌载明的事项运行、线路两端均不在车籍所在地、按班车模式定点定线运营或者招揽包车合同以外的旅客乘车、客运经营者在旅客运输途中擅自变更运输车辆、在旅客运输途中擅自将旅客移交他人运输、未报告原许可机关，擅自终止客运经营的处罚		
112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客运经营者、货运经营者不按规定维护和检测运输车辆的处罚		
112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无效、伪造、变造、被注销的《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许可证》或者超越许可事项非法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处罚		
112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内河交通安全存在隐患，有关单位和个人不立即消除或者逾期不消除的		
112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应当报废的船舶、浮动设施在内河航行或者作业的		
112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船舶、浮动设施未持有合格的检验证书、登记证书或者船舶未持有必要的航行资料，擅自航行或者作业的		

112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未经批准擅自设置或者撤销渡口的		
113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在内河通航水域的航道内养殖、种植植物、水生物或者设置永久性固定设施的		
113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船舶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管理条例》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改正的		
113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暂扣危及公路安全、畅通的堆放物、散落物		
113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强制拆除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修建、扩建建筑物、地面构筑物或者未经许可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113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公路管理机构发现非公路设施损坏影响公路安全畅通，采取修复、拆除、清除等消除危险的措施		
113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强制清理、拆除危及公路安全、畅通的堆放物、散落物、建筑物和构筑物		
113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代为补种绿化物		
113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暂扣没有相关许可证件又无法当场提供其他有效证明的车辆或从事运营的报废车辆		
113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对没有车辆营运证又无法当场提供其他有效证明的车辆进行暂扣		
113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在实施道路运输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车辆超载行为的，应当立即予以制止，并采取相应措施安排旅客改乘或者强制卸货。		
114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暂扣车辆运营证或者出租汽车运营许可证件		
114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扣留造成公路、公路附属设施损坏拒不接受现场调查处理的车辆、工具		
114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扣留经批准但未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和速度行驶或者未随车携带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行驶公路的超限运输车辆		
114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强制拖离或者扣留采取故意堵塞公路固定超限检测站点通行车道、强行通过公路固定超限检测站点等方式扰乱超限检测秩序的车辆		
114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对拒不卸载车辆强制卸载		
114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安全检查措施		

114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强制	对未依法取得批准，擅自从事有关活动的查封		
114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征收	征收公路路产赔（补）偿费、占用费		
114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征收	收取公路车辆通行费（限与政府还贷）		
114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给付	变更或者撤回已经生效的出租汽车运营许可的补偿		
115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给付	城市人民政府对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者给予的补贴或者补偿		
115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对船舶、浮动设施、船员和通航安全环境的监督检查		
115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查验船员必须携带的证件的有效性，检查船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115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检查船员是否违反水上交通安全和防治船舶污染水域法律、行政法规		
115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对内河交通密集区域、多发事故水域以及货物装卸、乘客上下比较集中的港口，对客渡船、滚装客船、高速客轮、旅游船和载运危险货物的船舶进行安全巡查		
115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检查经营水路营业性旅客运输的单位和个人，是否使用符合客船规范的船舶从事旅客运输		
115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检查经营水路营业性旅客运输的单位和个人，是否按核定的航线、停靠站点从事运输		
115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标准和规范，对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115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对监理单位在资质允许范围内从事的公路、水运工程建设的质量安全工作以及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企业资质和人员的监督管理		
115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检查、制止违反公路法规定的行为		
116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对公路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16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对道路运输和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经营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116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对道路运输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检查		

1163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主体		
1164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质监机构的工作任务		
1165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检查	运营车辆广告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服务规范		
1166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确认	船舶登记（含所有权、变更、抵押权、注销、光船租赁、废钢船）		
1167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确认	船舶最低安全配员证书签发		
1168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确认	水上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1169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确认	在公路桥梁跨越的河道上下游500米范围内进行疏浚作业是否符合公路桥梁安全要求的确认		
1170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确认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注册		
1171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确认	营运客车类型等级评定		
1172	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奖励	对出租汽车经营者和驾驶员先进事迹的表彰和奖励		
1173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交通运输突发事件危险源管理		
1174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因应急处置工作需要征用有关单位和个人的交通工具、相关设备和其他物资		
1175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监理单位和人员的信用评价；对试验检测机构和人员的信用评价		
1176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单位开工前应办理监督手续		
1177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公路工程建设单位应履行的基本建设程序		
1178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公路建设工程项目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		
1179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违规设计变更的处理		

1180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接受市管公路建设项目交工验收备案		
1181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公路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直接发包的批准		
1182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自行招标与委托招标的核备		
1183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公路工程竣工验收的备案		
1184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未按规定巡查公路、制作巡查记录的责令改正		
1185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实行地方保护的或者对公路建设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实行歧视待遇的责令改正		
1186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拖欠工程款和征地拆迁款的责令改正		
1187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拖欠分包人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的责令改正		
1188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不具备交工验收条件的公路工程组织交工验收的责令改正		
1189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不合格的公路工程出具质量合格文件的责令改正		
1190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在向交通主管部门填报有关市场信息时弄虚作假的责令改正		
1191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限制本地区、本系统以外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的责令改正		
1192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城市公共汽电车的定期检查		
1193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临时调整城市公共汽电车运营线路		
1194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核发出租汽车经营者、驾驶员服务监督卡；变更出租汽车驾驶员服务监督卡		
1195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城市客运城市公共汽电车企业和出租汽车企业、经营者及从业人员经营行为和服务质量考核		
1196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年度审验		

1197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件管理		
1198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客运车辆进行审验		
1199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参与公路、水运工程竣（交）工验收；交工验收前，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意见；竣工验收前，对工程质量进行质量鉴定并出具质量鉴定报告		
1200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城市公共汽电车线路和站点设置		
1201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城市公共汽电车的站牌设置		
1202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城市公共汽电车广告的设置		
1203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涉及国省道施工活动的许可初审		
1204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县道的同意		
1205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不按照规定权限、条件和程序审查批准公路工程设计变更文件的责令改正		
1206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省外运输车辆在本省从事驻点运输的，必须接受运输驻在地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的管理。		
1207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货运车辆进行审验		
1208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从事机动车维修业务经营备案		
1209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进行诚信和计分考核；对机动车维修经营者实行质量信誉考核		
1210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本单位内部工作人员执法情况及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		
1211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出租车进行定期检查		
1212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公路造成较大损害、当场不能处理完毕的车辆责令停驶		
1213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省管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的办理		

1214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包车客运标志牌核发工作		
1215	市交通运输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城市公共汽电车车辆审验		
1216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地方水电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批		
1217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河道内临时筑坝的批准		
1218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审批		
1219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水能资源开发利用中扩大装机容量的审批		
1220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转让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审批		
1221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权限内地方水电项目报废审批		
1222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组织地方水电项目竣工验收		
1223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对水库大坝（水闸）安全鉴定意见的审定		
1224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河道管理范围内有关活动(不含河道采砂)审批		
1225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河道采砂许可		
1226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1227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1228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新建、改建、扩建农村水利工程规划和设计审批		
1229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自建农村饮水工程设计（实施方案）的审批		
1230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1231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1232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1233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1234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取水工程验收及取水许可证首次发放	取水工程验收及取水许可证首次发放	
				取水许可证延续	
				取水许可证变更	
				取水许可证转让	
				取水许可证注销	
1235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取水许可		
1236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调整年度用水计划增加用水量批准		
1237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停止使用节水设施及提交新节水措施方案的批准		
1238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洗浴、洗车、喷泉行业用水审批		
1239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非国家投资和省级水利专项投资的水利、水电、水保项目在100万元以下的设计审批、工程验收和全部水产养殖项目的审批和工程验收		
1240	市水务局	行政许可	堤顶、坝顶、戗台兼作公路审批		
124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水库大坝管护区内从事非法活动的处罚		
124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水源保护区内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活动的行为		

124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连续停止取水满两年的处罚		
124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处罚		
124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的处罚		
124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河道内占堤耕种、建房、开渠、采石、挖筑鱼塘等行为的处罚		
124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河道内非法采砂、越界采砂行为的处罚		
124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河道内违规建设工程行为的处罚（除城区南北河河段外）		
124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河道内修建阻水围堤行为的处罚（除城区南北河河段外）		
125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河道内种植树木、设置阻水障碍物行为的处罚、对在河道内建设、堆置等占滩行为的处罚（除城区南北河河段外）		
125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凿井施工单位不具备相应资质承建凿井工程、不提交凿井方案或者未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凿井行为的处罚		
125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水行政许可行为的处罚		
125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组织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的处罚		
125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验收不合格，建设单位擅自交付使用的处罚		
125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处罚		
125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未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移交建设项目档案的处罚		
125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工程、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工程、出借本单位资质、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125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的处罚		
125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承包单位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处罚		

126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转让工程监理业务的处罚		
126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的处罚		
126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单位未根据勘察成果文件进行工程设计的处罚		
126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单位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的处罚		
126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单位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处罚		
126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偷工减料的，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或者有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者施工技术标准施工的其他行为的处罚		
126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未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进行检验，或者未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取样检测的处罚		
126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不履行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处罚		
126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监理单位在水利工程监理过程中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		
126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承担该项建设工程的监理业务的处罚		
127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涉及建筑主体或者承重结构变动的装修工程，没有设计方案擅自施工的处罚		
127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拖延报告期限的处罚		
127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明示或者暗示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购买其指定的生产供应单位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处罚		
127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建筑师、注册结构工程师、监理工程师等注册执业人员因过错造成质量事故的处罚		
127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给予单位罚款处罚的，对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处罚		
127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或者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工程监理单位的行为进行处罚		

127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工程肢解发包的		
127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迫使承包方以低于成本的价格竞标的处罚		
127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的处罚		
127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行为的处罚、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等行为的处罚		
128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水利工程建设单位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处罚		
128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项目必须实行工程监理而未实行工程监理的处罚		
128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的处罚		
128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国家规定将竣工验收报告、有关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送备案的处罚		
128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的处罚		
128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初步设计文件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兴建的		
128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擅自变更规划的		
128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水能资源开发利用项目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即投入运行的		
128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防洪工程设施未经验收，即将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处罚		
128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洪泛区、蓄滞洪区内建设非防洪建设项目建设，未编制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的处罚		
129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围海造地、围湖造地、围垦河道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		
129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中标人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		
129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		

129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		
129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		
129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招标人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		
129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缴纳超计划加价水费的处罚		
129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报送下一年度用水计划申请或者调整用水计划未获批准而擅自增加用水行为的处罚		
129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停止使用节水设施行为的处罚		
129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迟报、虚报、瞒报或者拒报取水有关数据等情况行为的处罚		
130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影响防洪安全	在河道、湖泊管理范围内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的	
				在河道、湖泊管理范围内倾倒垃圾、渣土，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的	
				在行洪河道内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和高秆作物的	
130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未按照规划治导线整治河道和修建控制引导河水流向、保护堤岸等工程，影响防洪		
130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擅自在江河、湖泊上建设防洪工程和其他水工程、水电站		
130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进行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施工建设的		
130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以外区域倾倒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行为的处罚		

130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将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行为的处罚		
130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的生产建设项目，未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或者编制的水土保持方案未经批准而开工建设行为的处罚、对生产建设项目的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未补充、修改的水土保持方案，未经原审批机关批准行为的处罚、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未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对水土保持措施作出重大变化行为的处罚		
130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林区采伐林木不依法采取防止水土流失措施的处罚		
130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铲草皮、挖树兜的处罚		
130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二十度以上陡坡地开垦种植农作物、或者在禁止开垦、开发的植物保护带内开垦、开发的处罚		
131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崩塌、滑坡危险区或者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的处罚		
131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缴纳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行为的处罚		
131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开办生产建设项目或者从事其他生产建设活动造成水土流失，不进行治理的处罚		
131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未经批准擅自开发利用水利风景资源的；经审定设立的水利风景区，未在两年内编制完成规划的；未按批准的规划进行建设活动的；超过允许容量接纳游人和在没有安全保障的区域开展游览活动的；未认真履行监督管理职能，造成水体污染、生态破坏或出现安全事故的处罚		
131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破坏、侵占、毁损堤防、水闸、护岸、抽水站、排水渠系等防洪工程和水文、通信设施以及防汛备用的器材、物料		
131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对其工程建设方案审查同意或者未按照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的位置、界限，在河道、湖泊管理范围内从事工程设施建设活动		
131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或未经批准修建农村水利工程的处罚		
131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工程竣工验收，擅自启用农村水利工程的处罚		
131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占用农业灌溉、灌排工程设施和工程受益范围内土地影响工程效益的处罚		
131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向农村水利工程排放污水、污物的处罚		

132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对农村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和保护范围内，从事危害农村水利工程安全活动的处罚		
132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核准报废农村水利工程的处罚		
132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安装计量设施或者计量设施不正常运行行为的处罚，对安装计量设施、但计量设施不合格或者运行不正常行为的处罚		
132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规定报送年度取水情况行为的处罚，或者弄虚作假行为的处罚、对退水水质达不到规定要求行为的处罚		
132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执行审批机关做出的取水量限制决定，或者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取水权行为的处罚		
1325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缴纳、拖延缴纳、拖欠水资源费的处罚		
1326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售许可证件的处罚		
1327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二级保护区内采砂、取土的处罚		
1328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移动、占用、涂改城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防洪网、界桩、界碑和警示标志的处罚		
1329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取水或未依照批准取水许可取水行为的处罚		
1330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建设项目节水设施未建成或没有达到国家规定的，擅自投入使用的处罚		
1331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未经批准擅自建设取水工程或设施的处罚		
1332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水能资源开发利用项目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即投入运行的		
1333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未依法取得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擅自开发水能资源的		
1334	市水务局	行政处罚	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进行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施工建设的		
1335	市水务局	行政确认	水土流失危害确认		
1336	市水务局	行政确认	水利工程质量等级核备		

1337	市水务局	行政确认	农村水电安全生产达标评级		
1338	市水务局	行政确认	对影响工程质量的问题，责令改正		
1339	市水务局	行政确认	水库蓄水安全鉴定		
1340	市水务局	行政征收	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		
1341	市水务局	行政征收	水资源费征收		
1342	市水务局	行政征收	征收堤防修建、维护费		
1343	市水务局	行政强制	河道清障		
1344	市水务局	行政强制	对检查单位或者个人拒不停止违法行为，造成严重水土流失，报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查封、扣押实施违法行为的工具及施工机械、设备等		
1345	市水务局	行政强制	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以外的区域倾倒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且逾期仍不清理的，指定有清理能力的单位代为清理		
1346	市水务局	行政强制	开办生产建设项目或者从事其他生产建设活动造成水土流失且逾期仍不治理的，指定有治理能力的单位代为治理		
1347	市水务局	行政强制	对建设单位在竣工验收过程中有违反国家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管理规定行为的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		
1348	市水务局	行政奖励	对水土保持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奖励		
1349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要求被检查的单位提供有关工程质量的文件和资料		
1350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有关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或者阻碍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人员依法执行职务		
1351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对被检查单位的施工现场进行检查		
1352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对有关建设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353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移民行业检查		

1354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水土保持行政检查		
1355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检查		
1356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对进入水源保护区的外来人员及车辆进行检查		
1357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对城镇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相关流域、区域的排污单位的排污情况进行检查		
1358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对破坏水源植被、旅游、垂钓等危害水质的行为进行检查		
1359	市水务局	行政检查	河道堤防及堤防范围内的水利设施检查权		
1360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1361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收回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权		
1362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在建水利工程办理质量监督手续		
1363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基本水利建设工程验收组织实施或监督		
1364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地方水电规划的编制		
1365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地方水电国有资产项目进行改制或处置，及对小水电代燃料项目进行备案		
1366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库(水闸)调度运用计划批准		
1367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		
1368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政府验收	水库下闸蓄水阶段验收 引(调)排水工程通水阶段验收 水电站(泵站)首(末)台机组启动阶段验收	

1368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政府验收	部分工程投入使用验收	
				竣工验收	
1369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生产建设项目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技术标准开展水土保持后续设计，报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备案		
1370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农村水利项目的工程竣工验收		
1371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农村水利项目的设计审批		
1372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应急预案审批		
1373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库大坝、水闸注册登记	水库大坝、水闸注册登记	
				水库(水闸)降等与报废审批	
1374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库(水闸)降等与报废审批		
1375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利工程开工备案管理		
1376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利工程招标投标备案管理		
1377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全市水利建设质量及建筑市场监督管理		
1378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库、湖泊及滩涂治理及开发的行政审批		
1379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利基建项目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技术审查		
1380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编制、设计、监理、监测和评估等技术服务行为进行监督管理		
1381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基本建设工程设计变更审批		
1382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防洪规划确定的河道整治计划用地和规划建设的堤防用地范围内的土地审核		

1383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修建开发水利、防治水害的工程的审查权		
1384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营造和管理护堤护岸林木		
1385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非跨县的围垦河流审批		
1386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填、堵、占用、拆毁原有江河故道、旧堤、水利工程设施的批准		
1387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河道滩地的利用规划		
1388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确定城镇规划的临河界限、编制和审查城镇规划		
1389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交通部门进行航道整治的设计和计划的审查权		
1390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河道岸线建设项目审查权		
1391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在江河、湖泊上建设水工程的审批		
1392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利用堤顶或者戗台兼做道路的审查权		
1393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堤防上新建的涵闸、泵站和埋设穿堤管道、缆线等建筑物及设施的验收权		
1394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护堤护岸林木采伐审核同意		
1395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法规的宣传、贯彻、实施和节水工作		
1396	市水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水资源的规划，开发、调配使用和水环境管理		
139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139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置审查		
139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农业植物及其产品调运检疫及植物检疫证书签发		

140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拖拉机驾驶培训学校、驾驶培训班资格认定		
140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在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种设施，或者进行其他水上、水下施工作业审批		
140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危害品装卸审批		
140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渔业自然保护区缓冲区非破坏性科研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审批		
140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140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水产苗种产地检疫		
140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水域滩涂养殖证的审核		
140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猎捕许可		
140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在禁渔区、禁渔期或使用禁用的渔具和捕捞方法、捕捞重点保护渔业资源的审批		
140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重要经济价值的苗种或禁捕怀卵亲体的捕捞许可		
141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水产苗种进出口审批（列入名录Ⅲ类的水产苗种以及未列入名录的水产苗种的进口、出口）		
141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经营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核发审批（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		
141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审批(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		
141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水产原、良种场的水产苗种生产许可证核发		
141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141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渔业船舶登记		
141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许可	渔业捕捞许可审批		

141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转让、伪造或者变造检疫证明、检疫标志或者畜禽标识的处罚		
141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冒用农产品质量标志的处罚		
141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领先检测结果或出具检测结果不实的处罚		
142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采购、使用未依法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未依法取得有关许可证明文件的原材料、出厂销售未经质量检验合格并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的农药、生产的农药包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规定、不召回依法应当召回的农药的处罚		
142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向未经定点违法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生猪屠宰场所或者生猪产品储存设施，或者向对生猪、生猪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场所的处罚		
142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屠宰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生猪的处罚		
142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对生猪、生猪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处罚		
142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出厂（场）未经肉品品质检验或者经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的生猪产品的处罚		
142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屠宰生猪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的，未如实记录其屠宰的生猪来源和生猪产品流向的，未建立或者实施肉品品质检验制度的，对经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的生猪产品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并如实记录处理情况的处罚		
142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定点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生猪定点屠宰证书或者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的，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出借、转让生猪定点屠宰证书或者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的处罚		
142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不履行动物疫情报告义务或不如实提供与动物防疫活动有关资料或拒绝动物卫生监督机构进行监督检查的或拒绝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动物疫病监测、检测的的处罚		
142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兽医执业注册或不遵守技术规范或不按照要求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处罚		
142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从事动物诊疗活动及造成动物疫病扩散的处罚		
143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于违反有关规定，请客送礼、游山玩水、滥发奖金、补贴、实物或有其他挥霍浪费公款行为的处罚。		
143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法取得养殖证擅自从事养殖生产、超越养殖证许可范围从事养殖生产的、妨碍航运、行洪的、无正当理由使水域、滩涂荒芜的处罚		

143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的畜禽的处罚		
143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规定控制、扑灭动物疫病或藏匿、转移、盗掘已被依法隔离、封存、处理的动物和动物产品或发布动物疫情的处罚		
143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经屠宰、经营、运输动物或动物产品未附有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的处罚		
143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办场不符合动物防疫条件、跨省引进种用动物不办理手续、以及不接受申报检疫的处罚		
143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处置经检疫不合格的动物、动物产品、染疫动物及其排泄物，及运载工具（垫料、包装物、容器等污染物）的处罚		
143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饲养的动物不按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进行免疫接种的；种用、乳用动物未经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而不按照规定处理的；动物、动物产品的运载工具在装载前和卸载后没有及时清洗、消毒的处罚		
143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企业、经营者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非饲料、非饲料添加剂冒充饲料、饲料添加剂或者以此种饲料、饲料添加剂冒充他种饲料、饲料添加剂等的处罚		
143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发现其生产的饲料、饲料添加剂对养殖动物、人体健康有害或者存在其他安全隐患的行为而不主动召回产品或不停止销售的处罚		
144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标准生产或生产的饲料、饲料添加剂未经产品质量检验的处罚		
144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使用规定原料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处罚		
144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生产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处罚		
144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畜禽养殖场未建立养殖档案的，或者未按照规定保存养殖档案的处罚		
144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无《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或者违反《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种畜禽的，转让、租借《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144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兽药生产经营企业、使用单位和开具处方的兽医人员发现可能与兽药使用有关的严重不良反应，不向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报告的；生产企业在新兽药监测期内不收集或者不及时报送该新兽药的疗效、不良反应等资料的；未经兽医开具处方销售、购买、使用兽用处方药的；把原料药销售给兽药生产企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的，或者兽药经营企业拆零销售原料药的处罚		

144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尚在用药期、休药期内的动物及其产品用于食品消费的，或者销售含有违禁药物和兽药残留超标的动物产品用于食品消费的；擅自转移、使用、销毁、销售被查封或者扣押的兽药及有关材料的；在饲料和动物饮用水中添加激素类药品和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禁用药品；直接将原料药添加到饲料及动物饮用水中，或者饲喂动物的处罚		
144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转让、出租、出借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等许可证明文件的处罚		
144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假冒、伪造、转让或者买卖农业转基因生物有关证明文书的处罚		
144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本条例关于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规定的处罚		
145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转基因植物种子的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未按照规定制作、保存生产、经营档案的处罚		
145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假冒授权品种的处罚		
145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推广应当审定而未经审定通过的农作物种子的处罚		
145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的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的；经营的种子没有标签或者标签内容不符合本法规定的；伪造、涂改标签或者试验、检验数据的；未按规定制作、保存种子生产、经营档案的；种子经营者在异地设立分支机构未按规定备案的处罚		
145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为境外制种的种子在国内销售及从境外引进农作物种子进行引种试验的收获物在国内作商品种子销售的处罚		
145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伪造、变卖、买卖、租借农作物生产、经营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农作物种子生产许可证的规定生产农作物种子的处罚		
145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假、劣农作物种子的处罚		
145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建立、未按照规定填写、未按照规定期限保留、伪造人参种植档案的处罚		
145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肥料登记证不符合规定或肥料有效成分与登记证不符的处罚		
145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获得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并加贴标志的产品经检测不符合无公害农产品质量标准要求的处罚		

146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转让肥料登记证或登记证号的，登记证有效期满未经批准续展登记而继续生产该肥料产品的，生产、销售包装上未附标签、标签残缺不清或者擅自修改标签内容的处罚		
146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仓储企业、专业化病虫害防治服务组织和从事农产品生产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不执行农药使用记录制度的处罚		
146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冒用、转让、买卖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产品认证证书和标志的处罚		
146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冒用农产品质量标志的处罚		
146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转让、伪造或者变造动物检疫证明和检疫标志的处罚		
146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动物诊疗机构未做好卫生安全防护、消毒、隔离工作，处理病死的动物、动物病理组织、废弃物和污染物，造成动物疫病扩散的处罚		
146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规定动物疫病疫情监测、检疫检验、疫病研究与诊疗以及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发现感染规定动物疫病或者疑似感染规定动物疫病的，未向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或者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报告，并采取隔离等控制措施，防止动物疫情扩散等的处罚		
146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屠宰、经营、运输和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感染规定动物疫病或者疑似感染规定动物疫病、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动物和动物产品的处罚		
146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操作证件的处罚		
146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屠宰、经营、运输下列动物和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下列动物产品：封锁疫区内与所发生规定动物疫病有关的，疫区内易感染规定动物疫病的，依法应当检疫而未经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其他不符合国家或者省有关动物疫病防疫规定的处罚		
147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伪造、变造、买卖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登记证书的处罚		
147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饲养的动物未实行舍饲圈养或者在划定的区域内放养的处罚		
147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接受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对种用、乳用动物检测的处罚		
147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单位和个人擅自变更经畜牧兽医主管部门验收合格的规划布局、设施设备和管理制度的处罚		
147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驾驶报废、拼装或者本人证件准驾机型不符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饮酒后驾驶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处罚		

147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驾驶无号牌、行驶证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驾驶证未经审验，驾驶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违反安全操作规程的；上道路行驶的拖拉机挂车未喷涂放大牌号或者未安装灯光显示装置、安全制动装置的；使用转借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处罚		
147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从省外输入动物、动物产品未按规定报验，单位和个人接收未经指定道口检查并取得道口检查签章的动物、动物产品的处罚		
147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采集、保存、运输动物病料或者病原微生物以及从事病原微生物研究、教学、检测、诊断等活动，未依照国家和省有关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管理的规定执行的处罚		
147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照农药的标签标注的使用范围、使用方法和剂量、使用技术要求和注意事项、安全间隔期使用农药；使用禁用的农药；将剧毒、高毒农药用于防治卫生害虫，用于蔬菜、瓜果、茶叶、菌类、中草药材生产或者用于水生植物的病虫害防治；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使用农药；使用农药毒鱼、虾、鸟、兽等；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河道内丢弃农药、农药包装物或者清洗施药器械的处罚		
147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相关单位和个人发现感染规定动物疫病或者疑似感染规定动物疫病未立即按規定报告并采取控制措施防止动物疫情扩散或擅自治疗、处理的处罚		
148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无证驾驶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拖拉机违反规定载人的和不服从农机安全监理人员管理，未在指定期限内到农机安全监理机构接受处理的处罚		
148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操作人员操作与本人操作证件规定不相符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操作未按照规定登记、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安全设施不全、机件失效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使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麻醉品后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患有妨碍安全操作的疾病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处罚		
148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合作经济组织销售含有国家禁止使用的农药、兽药或者其他化学物质，农药、兽药等化学物质残留或者含有的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含有的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生物毒素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处罚		
148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证书和牌照的，或者使用其他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证书和牌照的处罚		
148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办理登记手续并取得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或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的处罚		
148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的保鲜剂、防腐剂、添加剂等材料不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的技术规范的处罚		
148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醉酒驾驶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造成农业机械安全事故后逃逸，尚未构成犯罪的处罚		

148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148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假农药、劣质农药的处罚		
148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的农产品未按照规定进行包装、标识的处罚		
149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境外企业直接在中国销售农药的处罚		
149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农药经营者不执行农药采购台账、销售台账制度、在卫生用农药以外的农药经营场所内经营食品、食用农产品、饲料等、未将卫生用农药与其他商品分柜销售、不履行农药废弃物回收义务的处罚		
149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合作社经济组织未建立农产品生产记录或伪造记录的处罚		
149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农药生产企业不执行原材料进货、农药出厂销售记录制度，或者不履行农药废弃物回收义务的处罚		
149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生产农药或者生产假农药的处罚		
149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畜禽屠宰厂（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对畜禽、畜禽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或畜禽屠宰厂（场）对畜禽、畜禽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畜禽屠宰厂（场）屠宰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畜禽的处罚		
149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畜禽屠宰厂（场）出厂（场）未经肉品品质检验或者经检验不合格的畜禽产品的处罚		
149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未取得畜禽屠宰许可证擅自从事屠宰畜禽活动或畜禽屠宰厂（场）改建或所有权（经营权）发生变更，未依法重新申请办理畜禽屠宰许可证或者未依法办理变更手续，从事屠宰畜禽活动或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畜禽屠宰许可证证书的处罚		
149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屠宰畜禽和肉品品质检验不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或对经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的畜禽产品未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处理并如实记录处理情况或未如实记录其屠宰的畜禽来源和畜禽产品流向的处罚		
149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出厂（场）的种公母猪和晚阉猪肉品未加盖专用检验标识或销售种公母猪和晚阉猪肉品未在销售场所明示告知消费者的处罚		
150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授权品种未使用其注册登记的名称的处罚		
150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种子分支机构设立分支机构或者委托代销种子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生产、包装种子的，种子代销者超出委托协议范围经营种子或者再次委托他人代销种子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或者委托他人代销种子等的处罚		

150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的种畜禽未附具种畜禽合格证明、检疫合格证明、家畜系谱的，销售、收购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规定应当加施标识而没有标识的畜禽的，或者重复使用畜禽标识的；使用伪造、变造的畜禽标识的处罚		
150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偷捕、抢夺他人养殖的水产品的，或者破坏他人养殖水体、养殖设施的处罚		
150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渔业法》进行捕捞行为的处罚		
150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或未按批准文件的规定，在渔港内装卸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货物的；未经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在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各种设施，或者进行其他水上、水下施工作业的；在渔港内的航道、港池、锚地和停泊区从事有碍海上交通安全的捕捞、养殖等生产活动的处罚		
150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腐蚀、有毒或放射性等有害物质散落或溢漏，污染渔港或渔港水域的；排放油类或油性混合物造成渔港或渔港水域污染的处罚		
150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使用化学消油剂；未按规定持有防止海洋环境污染的证书与文书，或不如实记录涉及污染物排放及操作的处罚		
150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在渔港内进行明火作业；在渔港内燃放烟花爆竹的处罚		
150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到期未办理证件审验的职务船员的处罚		
151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船员证书持证人与证书所载内容不符的处罚		
151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向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提供虚假证明材料、伪造资历或以其他舞弊方式获取船员证书的处罚		
151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涂改、买卖、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捕捞许可证的处罚		
151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因违规被扣留或吊销船员证书而谎报遗失，申请补发的处罚		
151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冒用、租借他人或涂改职务船员证书、普通船员证书的处罚		
151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将船舶证书转让他船使用的处罚		
151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渔业船舶改建后，未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的处罚		

151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无有效的渔业船舶船名、船号、船舶登记证书（或船舶国籍证书）、检验证书的处罚		
151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捕捞许可证关于作业类型、场所、时限和渔具数量的规定进行捕捞的处罚		
151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已办理渔业船舶登记手续，但未按规定持有船舶国籍证书、船舶登记证书、船舶检验证书、船舶航行签证簿的处罚		
152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渔政管理机构现场检查，或者弄虚作假行为的处罚		
152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渔业污染事故调查处理处罚		
152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炸鱼毒电等破坏渔业资源方法进行捕捞的，违反关于禁渔区、禁渔期的规定进行捕捞的，或者使用禁用的渔具、捕捞方法和小于最小网目尺寸的网具进行捕捞或者渔获物中幼鱼超过规定比例的、在禁渔区或者禁渔期内销售非法捕捞的渔获物的、制造、销售禁用的渔具的处罚		
152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法取得捕捞许可证擅自进行捕捞的处罚		
152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捕杀、出售、收购重点保护的水生野生动物的处罚		
152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船舶进出渔港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到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办理签证而未办理签证的；在渔港内不服从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对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秩序管理的；在渔港内停泊期间，未留足值班人员的处罚		
152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的农产品含有国家禁止使用的农药、兽药、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生物毒素等有毒有害物质和其他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规定的处罚		
152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不依照规定实行采购、生产、销售记录制度或者产品留样观察制度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销售的饲料、饲料添加剂未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或者包装、标签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152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植物检疫规定的处罚		
152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违法或不合格饲料、添加剂、兽药的处罚		
153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兽药的标签和说明书未经批准的；兽药包装上未附有标签和说明书或者标签和说明书与批准的内容不一致的；未按照国家有关兽药安全使用规定使用兽药的、未建立用药记录或者记录不完整真实的，或者使用禁止使用的药品和其他化合物的，或者将人用药品用于动物的处罚		

153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强行以资代劳或提取额度超出规定限额的；截留或挪用捐赠、拨付给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的资金或物资的；截留或挪用国家拨付给有关部门用于教育、优抚、民兵训练、计划生育、防疫等专项经费的；擅自向农民收费、集资、罚款、摊派的；对乡（镇）统筹费、劳务进行县级以上统筹的；有其他增加农民负担行为的处罚		
153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以不符合财务制度规定的凭证抵库存现金或入帐的；公款私存的；私设“小金库”或“帐外帐”的；未经批准坐支现金的；套取现金的处罚		
153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对染疫畜禽和病害畜禽养殖废弃物进行无害化处理的处罚		
153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集体资产管理不善、未按规定折旧、为按比例提取公积金、违反规定使用公积金、挪用哄抢私分集体资产、平调集体资产、动用集体资金进行抵押担保的处罚		
153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挪用公款、侵占公物、贪污公款公物的处罚。		
153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挪用或无偿核销农业集体积累资金的；私分农业集体积累资金的；非法干预农业集体积累资金投放，造成农业集体积累资金沉淀或死帐的；利用职权谋取私利的；不按规定给农民分红的处罚		
153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高于当地银行最高贷款利率借入资金的处罚		
153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报送或提供财务计划、预算、决算、合同、帐簿、凭证、会计报表、文件资料和证明材料的；阻挠审计人员依法行使审计职权，抗拒、破坏审计监督或检查的；弄虚作假，隐瞒事实真相的；拒不执行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的；打击报复审计人员和检举人的处罚		
153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奖励	对在动物防疫工作、动物防疫科学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154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奖励	对参加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处理作出贡献的人员的表彰和奖励		
154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奖励	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奖励		
154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确认	动物疫情（不包括重大动物疫情）的认定		
154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确认	市级农业新型主体资格（农业龙头企业）认定		
154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确认	渔业生产所需最低水位线的确定		

154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确认	无公害水产品认证及无公害水产品产地认定		
1546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确认	基本农田环境污染监测和评价		
1547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检查	农民负担监督		
1548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检查	对职权范围内的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管		
1549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检查	对食用农产品从种植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管		
1550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检查	对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管		
1551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强制	经检验、检查发现农业机械存在事故隐患，经告知拒不停止使用的，扣押存在事故隐患的农业机械		
1552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强制	使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违反规定载人的，经批评教育，拒不改正的，扣押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证书、牌照		
1553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强制	封存、扣押拖拉机、联合收割机		
1554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征收	征收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		
1555	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裁决	渔业污染事故调查处理与调解		
1556	市农业农村局	其他行政权力	农业综合开发评审		
1557	市农业农村局	其他行政权力	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田间现场鉴定		
1558	市农业农村局	其他行政权力	农机事故责任认定及调节		
1559	市商务局	行政许可	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核准		
1560	市商务局	行政许可	拍卖企业（含分公司）设立、变更和终止的初审		
1561	市商务局	行政许可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1562	市商务局	行政处罚	对外商投资企业及其投资者违反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管理暂行办法行为的处罚		
1563	市商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		
1564	市商务局	其他行政权力	不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		
156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旅行社设立许可		
156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广播电视台节目传送业务审核(有线、无线)初审		
156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广播电视台转播、发射台更改技术参数审核(初审)		
156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设立文物商店审批		
156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导游证核发		
157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举办台湾地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审批		
157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举办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文艺表演团体、个人参加的营业性演出审批		
157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台传输覆盖网总体规划、建设方案审核		
157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文物保护工程资质(勘察设计乙丙级、施工资质二三级、监理资质乙丙级)证书核发		
157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广播电视台节目制作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157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157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台湾地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经营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从事演出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157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投资者在内地投资设立合资、合作、独资经营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从事演出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157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许可		

157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158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广播电视台节目传送业务审批		
158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台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台站审批		
158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有线广播电视台传输覆盖网工程建设及验收审核		
158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广播电视台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审批		
158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文艺表演团体从事营业性演出活动审批		
158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在广播电视台设施保护区内架设通讯和电力线路、埋设电缆或管道、修建电气铁路、高压变电所的同意		
158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文物收藏单位馆藏文物审批		
158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初审		
158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营业性演出审批		
158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外电视节目许可证初审		
159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		
159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新建、扩建工程设计搬迁或者涉及广电设施的同意		
159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159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境内卫星电视节目审批		
159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许可	电视剧制作许可证(乙种)核发审批		
159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游者在境外滞留不归，旅游团队领队不及时向组团社和中国驻所在国家使领馆报告，或者组团社不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的		

159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游团队领队与境外接待社、导游及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其他经营者串通欺骗、胁迫旅游者消费或者向境外接待社、导游和其他为旅游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的经营者索要回扣、提成或者收受其财物的		
159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组团社或者旅游团队领队，未要求境外接待社不得组织旅游者参与涉及色情、赌博、毒品内容的活动或者危险性活动，未要求其不得擅自改变行程、减少旅游项目、强迫或者变相强迫旅游者参加额外付费项目，或者在境外接待社违反前述要求时未制止的		
159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组团社或者旅游团队领队，对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情况未向旅游者作出真实说明和明确警示，或者未采取防止危害发生的措施的		
159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未经批准擅自经营或者以商务、考察、培训等方式变相经营出国旅游业务的		
160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 组团社入境旅游业绩下降的；(二) 组团社因自身原因，在1年内未能正常开展出国旅游业务的； (三) 组团社因出国旅游服务质量问题被投诉并经查实的； (四) 组团社有逃汇、非法套汇行为的； (五) 组团社以旅游名义弄虚作假，骗取护照、签证等出入境证件或者送他人出境的； (六) 国务院旅游行政部门认定的影响中国公民出国旅游秩序的其他行为		
160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游团队的境外旅游活动应当在专职领队的组织下进行。 专职领队应当由旅行社委派，并经由省旅游行政管理部门考试合格，取得领队证		
160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申请经营边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的条件和程序报请审批，并在批准的旅游经营范围内进行旅游活动		
160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欺骗、胁迫旅游者消费或者与经营者串通欺骗、胁迫旅游者消费的		
160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向旅游者兜售物品或者购买旅游者的物品的或者以明示或者暗示的方式向旅游者索要小费的		
160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导游擅自增加或减少旅游项目的；擅自变更接待计划的；擅自中止导游活动		
160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时未佩戴导游证的		
160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时，有损害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的言行的		
160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导游人员未经旅行社委派，私自承揽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承揽导游业务，进行导游活动的		

160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无导游证从事导游活动的		
161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未妥善保存各类旅游合同及相关文件、资料，保存期不够两年，或者泄露旅游者个人信息的		
161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未将旅游目的地接待旅行社的情况告知旅游者的		
161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要求旅游者必须参加旅行社安排的购物活动、需要旅游者另行付费的旅游项目，或者对同一旅游团队的旅游者提出与其他旅游者不同合同事项的		
161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为接待旅游者选择的交通、住宿、餐饮、景区等企业，不具有合法经营资格或者接待服务能力的		
161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擅自引进外商投资、设立服务网点未在规定期限内备案，或者旅行社及其分社、服务网点未悬挂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备案登记证明的		
161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发生危及旅游者人身安全的情形，未采取必要的处置措施并及时报告的；(二)旅行社组织出境旅游的旅游者非法滞留境外，旅行社未及时报告并协助提供非法滞留者信息的；(三)旅行社接待入境旅游的旅游者非法滞留境内，旅行社未及时报告并协助提供非法滞留者信息的		
161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旅行社不向接受委托的旅行社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的；(二)旅行社向接受委托的旅行社支付的费用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的；(三)接受委托的旅行社接待不支付或者不足额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的旅游团队的		
161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违反旅游合同约定，造成旅游者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不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的		
161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要求导游人员和领队人员接待不支付接待和服务费用、支付的费用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的旅游团队，或者要求导游人员和领队人员承担接待旅游团队的相关费用的		
161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拒不履行旅游合同约定的义务的；(二)非因不可抗力改变旅游合同安排的行程的(三)欺骗、胁迫旅游者购物或者参加需要另行付费的游览项目的		
162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组织中国内地居民出境旅游，不为旅游团队安排领队全程陪同的		
162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旅行社未与旅游者签订旅游合同；(二)旅行社与旅游者签订的旅游合同未载明本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事项；(三)旅行社未取得旅游者同意，将旅游业务委托给其他旅行社；(四)旅行社将旅游业务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的旅行社；(五)旅行社未与接受委托的旅行社就接待旅游者的事宜签订委托合同		

162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未经旅游者同意在旅游合同约定之外提供其他有偿服务的		
162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为旅游者安排或者介绍的旅游活动含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内容的		
162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外商投资旅行社经营中国内地居民出国旅游业务以及赴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旅游业务，或者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组织旅游者到国务院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中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地之外的国家和地区旅游的		
162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旅行社变更名称、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等登记事项或者终止经营，未在规定期限内向原许可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换领或者交回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二)旅行社设立分社未在规定期限内向分社所在地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备案的；(三)旅行社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报送经营和财务信息等统计资料的。		
162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未在规定期限内向其质量保证金账户存入、增存、补足质量保证金或者提交相应的银行担保的		
162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旅行社分社的经营范围超出设立分社的旅行社的经营范围的；(二)旅行社服务网点从事招徕、咨询以外的活动的。		
162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未取得导游证或者领队证从事导游、领队活动的(二)导游、领队私自承揽业务的(三)导游、领队向旅游者索取小费的		
162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安排旅游者参观或者参与违反我国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项目或者活动的		
163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旅行社在旅游行程中擅自变更旅游行程安排，严重损害旅游者权益的；(二)旅行社拒绝履行合同的；(三)旅行社未征得旅游者书面同意，委托其他旅行社履行包价旅游合同的。		
163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游经营者组织、接待出入境旅游，发现旅游者从事违法活动或者有违反本法第十六条规定情形的，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我国驻外机构报告的		
163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旅行社不得以不合理的低价组织旅游活动，诱骗旅游者，并通过安排购物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获取回扣等不正当利益。 旅行社组织、接待旅游者，不得指定具体购物场所，不得安排另行付费旅游项目。但是，经双方协商一致或者旅游者要求，且不影响其他旅游者行程安排的除外。		
163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旅行社进行虚假宣传，误导旅游者的；(二)旅行社向不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的；(三)旅行社未按照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的。		
163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旅行社未按照规定为出境或者入境团队旅游安排领队或者导游全程陪同的；(二)旅行社安排未取得导游证或者领队证的人员提供导游或者领队服务的；(三)旅行社未向临时聘用的导游支付导游服务费用；(四)要求导游垫付或者向导游收取费用的。		

163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一)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的 (二)旅行社未经许可经营出境旅游、边境旅游业务,或者出租、出借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或者其他方式非法转让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的		
163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在广播电视传输线路保护范围内堆放笨重物品、种植树木、平整土地的;在天线、馈线保护范围外进行烧荒等的;在广播电视传输线路上接挂、调整、安装、插接收听、收视设备的;在天线场地敷设或者在架空传输线路上附挂电力、通信线路的处罚		
163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种植树木、农作物的;堆放金属物品、易燃易爆物品或者设置金属构件、倾倒腐蚀性物品的;钻探、打桩、抛锚、拖锚、挖沙、取土的;拴系牲畜、悬挂物品、攀附农作物的处罚		
163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在广播电视设施保护范围内进行建筑施工、兴建设施或者爆破作业、烧荒等活动的处罚		
163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擅自在网上使用广播电视台有名称开展业务的处罚;变更股东、股权结构,或上市融资,或重大资产变动时,未办理审批手续的处罚;未建立健全节目运营规范,未采取版权保护措施,或对传播有害内容未履行提示、删除、报告义务的处罚;未在播出界面显著位置标注播出标识、名称、《许可证》和备案编号的处罚;未履行保留节目记录、向主管部门如实提供查询义务的处罚;向未持有《许可证》或备案的单位提供代收费及信号传输、服务器托管等与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有关的服务的处罚;未履行查验义务,或向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提供其《许可证》或备案载明事项范围以外的接入服务的处罚;进行虚假宣传或者误导用户的处罚;未经用户同意,擅自泄露用户信息秘密的处罚;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在同一年度内三次出现违规行为的处罚;拒绝、阻挠、拖延广播电影电视主管部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处罚;以虚假证明、文件等手段骗取《许可证》的处罚		
164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擅自设立广播电台、电视台、教育电视台、有线广播电视台传输覆盖网、广播电视台站的处罚		
164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传播的视听节目内容违反本规定的;未按照许可证载明或备案的事项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或违规播出时政类视听节目目的,转播、链接、聚合、集成非法的广播电视频道和视听节目网站内容的,擅自插播、截留视听节目信号的		
164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提供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的;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和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生产企业之间,存在违反利益关联的处罚		

164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持有《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未持有《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许可证》的；未按要求接收和使用卫星电视节目的；电视台、电视转播台、电视差转台、有线电视台、有线电视站、共用天线系统转播卫星传送的境外电视节目的；《许可证》涂改或者转让；需要改变《许可证》规定的内容或者不再接收卫星传送的电视节目的单位，未按设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接收电视节目的申请程序，及时报请审批机关换发或者注销《许可证》的处罚		
164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安装和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处罚		
164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危害广播电台、电视台安全播出的，破坏广播电视台设施的处罚		
164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转让频率、频段，擅自变更广播电视台发射台、转播台技术参数的；广播电视台发射台、转播台擅自播放自办节目、插播广告的；未经批准，擅自利用卫星方式传输广播电视台节目的；未经批准，擅自以卫星等传输方式进口、转播境外广播电视台节目的；未经批准，擅自利用有线广播电视台传输覆盖网播放节目的；未经批准，擅自进行广播电视台传输覆盖网的工程选址、设计、施工、安装的；侵占、干扰广播电视台专用频率，擅自截传、干扰、解扰广播电视台信号的处罚		
164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设立广播电台、电视台、教育电视台、有线广播电视台传输覆盖网、广播电视台站的；擅自设立广播电视台发射台、转播台、微波站、卫星上行站的处罚		
164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发现文物隐匿不报或者拒不交出的；未按照规定移交拣选文物的处罚		
164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买卖国家禁止买卖的文物或者将禁止出境的文物转让、出租、质押给外国人的处罚		
165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文物收藏单位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防火、防盗、防自然损坏的设施的；国有文物收藏单位法定代表人离任时未按照馆藏文物档案移交馆藏文物，或者所移交的馆藏文物与馆藏文物档案不符的；将国有馆藏文物赠与、出租或者出售给其他单位、个人的；违反规定处置国有馆藏文物的；违反规定挪用或者侵占依法调拨、交换、出借文物所得补偿费用的处罚		
165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转让或者抵押国有不可移动文物，或者将国有不可移动文物作为企业资产经营的；将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或者抵押给外国人的；擅自改变国有文物保护单位的用途的处罚		

165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擅自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其工程设计方案未经文物行政部门同意、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对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造成破坏的；擅自迁移、拆除不可移动文物的；擅自修缮不可移动文物，明显改变文物原状的；擅自在原址重建已全部毁坏的不可移动文物，造成文物破坏的；施工单位未取得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证书，擅自从事文物修缮、迁移、重建的处罚		
165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		
165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演出举办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文艺表演团体或者演员、职员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处罚		
165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非因不可抗力中止、停止或者退出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主要演员或者主要节目内容等发生变更未及时告知观众的；以假唱欺骗观众的；为演员假唱提供条件的处罚		
165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营业性演出有违反禁止情形未采取措施予以制止的处罚		
165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买卖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批准文件的处罚		
165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举办营业性演出的，变更演出举办单位、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或者节目未重新报批；变更演出的名称、时间、地点、场次未重新报批；未经批准举办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出举办单位、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或者节目未重新报批；演出场所经营单位为未经批准的营业性演出提供场地的处罚		
165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设立文艺表演团体、演出经纪机构或者擅自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文艺表演团体、个体演员超范围从事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变更营业性演出经营项目未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发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处罚		
166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娱乐场所未按照规定建立从业人员名簿、营业日志，或者发现违法犯罪行为未按照规定报告的处罚		
166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娱乐场所变更有关事项，未按照规定申请重新核发娱乐经营许可证；娱乐所在规定的禁止营业时间内营业；娱乐场所从业人员在营业期间未统一着装并佩戴工作标志的处罚		
166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歌舞娱乐场所的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的曲库联接；歌舞娱乐场所的曲目、屏幕画面或者游艺娱乐场所电子游戏机内的游戏项目含有国家禁止内容；歌舞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游艺娱乐场所设置的电子游戏机在国家法定节假日外向未成年人提供；娱乐场所容纳的消费者超过核定人数的处罚		

166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向上网消费者提供的计算机未通过局域网的方式接入互联网；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未建立场内巡查制度，或者发现上网消费者的违法行为未予制止并向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举报；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未按规定时间保存登记内容、记录备份，或者在保存期内修改、删除登记内容、记录备份；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注册资本、网络地址或者终止经营活动，未向文化行政部门、公安机关办理有关手续或者备案的处罚		
166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在规定的营业时间以外营业；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员场所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互联网上网营业场所经营非网络游戏；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员场所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员场所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或者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处罚		
1665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涂改、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方式转让《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1666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确认	降低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资格确认		
1667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确认	等级运动员称号授予		
1668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确认	社会体育指导员技术等级称号认定		
1669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行政确认	审核签发中国公民出国旅游团队名单表		
1670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其他行政权力	3A级以下旅游景区评定		
1671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其他行政权力	旅行社违反旅游合同约定，侵害旅游者合法权益，经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查证属实的；旅行社因解散、破产或者其他原因造成旅游者预交旅游费用损失的，可以使用旅行社质量保证金。		
1672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其他行政权力	举办艺术考级活动的备案		
1673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其他行政权力	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		
1674	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其他行政权力	三星级以下旅游饭店评定		
167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167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乙级（除煤矿外）、丙级资质认可		
167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167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167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168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168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168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医疗广告审查		
168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许可		
168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护士执业注册		
168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外籍医师来华短期执业许可台湾地区医师在大陆短期执业许可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医师在内地短期执业许可		
168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医师执业注册（含外国医师来华短期行医许可，台湾地区医师在大陆短期行医许可，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医师在内地短期行医许可）		
168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168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许可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含港澳台）		
168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使用未经培训考核合格的劳动者从事高毒作业的，安排有职业禁忌的劳动者从事所禁忌的作业的，安排未成年人或者孕期、哺乳期的女职工从事使用有毒物品作业行为的处罚		
169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向用人单位提供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材料，未按照规定提供中文说明书或者设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的处罚		
169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未配备或者聘请职业卫生医师和护士的；未为从事使用高毒物品作业的劳动者设置淋浴间、更衣室或者未设置清洗、存放和处理工作服、工作鞋帽等物品的专用间，或者不能正常使用的；未安排从事使用高毒物品作业一定年限的劳动者进行岗位轮换行为的处罚		

169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安排未经上岗前健康检查的劳动者从事使用有毒物品作业的；解除或者终止与其订立的劳动合同或企业发生分立、合并、解散、破产情形，未对从事使用有毒物品作业的劳动者进行健康检查，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妥善安置职业病病人等行为的处罚		
169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未按照规定向卫生行政部门申报高毒作业项目的，变更使用高毒物品品种，未按照规定向原受理申报的卫生行政部门重新申报，或者申报不及时、有虚假行为的处罚		
169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未与生活场所分开或者在作业场所住人的，未将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的、高毒作业场所未与其他作业场所有效隔离等行为的处罚		
169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从事使用有毒物品作业的用人单位在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破产时未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处理留存或者残留高毒物品的设备、包装物和容器行为的处罚		
169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擅自从事使用有毒物品作业行为的处罚		
169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在作业场所使用国家明令禁止使用的有毒物品或者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有毒物品行为的处罚		
169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不立即停止高毒作业并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的，或者职业中毒危害因素治理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重新作业的，未依照规定维护、检修存在高毒物品的生产装置的，未采取本条例规定的措施，安排劳动者进入存在高毒物品的设备、容器或者狭窄封闭场所作业行为的处罚		
169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未设置有效通风装置和未自动报警装置的，职业卫生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通讯报警装置处于不正常状态而不停止作业，或者擅自拆除或者停止运行职业卫生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通讯报警装置行为的处罚		
170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未按照规定设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的，未对职业卫生防护设备、应急救援设施、通讯报警装置进行维护、检修和定期检测，未向从事使用有毒物品作业的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防护用品，或者未保证劳动者正确使用的处罚		
170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未建立或者落实职业健康监护制度的，未按照规定制定职业健康监护计划和落实专项经费的，弄虚作假，指使他人冒名顶替参加职业健康检查的，未如实提供职业健康检查所需要的文件、资料的，未根据职业健康检查情况采取相应措施的，不承担职业健康检查费用的		
170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未制定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的，未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的，未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卫生培训，或者未对劳动者个体防护采取有效的指导、督促措施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结果未存档、上报和公布等行为的处罚		

170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未实行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工作场所与生活场所分开的，用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未接受职业卫生培训的处罚		
170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有关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未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申报变更职业病危害项目内容的处罚		
170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造成劳动者生命健康造成严重损害的处罚		
170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和医疗卫生机构未按照规定报告职业病、疑似职业病的处罚		
170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强度或者浓度超过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未提供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或者提供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的，发生或者可能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时，未立即采取应急救援和控制措施或者未按照规定及时报告的，未按照规定承担职业病诊断、鉴定费用和职业病病人的医疗、生活保障费用等行为的处罚		
170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用人单位未按照规定及时、如实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报产生职业病危害的项目的；未实施由专人负责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或者监测系统不能正常监测的；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时，未告知劳动者职业病危害真实情况等行为的处罚		
170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单位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结果没有存档、上报、公布的；未采取职业病防治管理措施的；未按照规定公布有关职业病防治的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的；未按照规定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卫生培训，或者未对劳动者个人职业病防护采取指导、督促措施等行为的处罚		
171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或者未提交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或者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未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或者审核同意，开工建设的；建设项目的防护设施未按照规定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的；职业病危害严重的建设项目，其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未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或者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和卫生要求等行为的处罚		
171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生产或者经营劳动防护用品的企业或者单位生产或者经营假冒伪劣劳动防护用品和无安全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的，其他违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行为的处罚		
171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按国家有关规定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处罚		
171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买卖计划生育证明的处罚		
171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非法为他人施行计划生育手术、实施假节育手术、进行假医学鉴定、出具假计划生育证明、利用超生技术和其他技术手段为他人进行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或者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的处罚		

171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不具备集中处置医疗废物条件的农村，未按照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有关疾病防治的要求处置医疗废物的处罚		
171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阻碍执法人员执行职务，拒绝执法人员进入现场，或者不配合检查、监测、调查取证的处罚		
171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未对从事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等工作的人员和管理人员采取职业卫生防护措施的处罚		
171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时，未采取紧急处理措施，或者未及时向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告的处罚		
171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不按规定处理医疗废物的处罚		
172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医疗废弃物贮存设施及运输工具等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172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违反有关医疗废弃物管理制度的处罚		
172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承担单采血浆站技术评价、检测的技术机构出具虚假证明文件的行政处罚		
172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单采血浆站隐瞒、阻碍、拒绝卫生行政部门监督检查及在日常工作中违反相关规定的处罚		
172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购置使用放射诊疗设备的处罚		
172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无资质人员从事放射诊疗工作的处罚		
172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放射诊疗许可、未办理诊疗科目登记或者未按照规定进行校验的、或擅自变更诊疗科目，从事放射诊疗工作的处罚		
172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从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机构和承担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的医疗卫生机构规执业行政处罚		
172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从事母婴保健工作的人员出具有关虚假医学证明或者进行胎儿性别鉴定的行政处罚		
172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擅自从事母婴保健医疗活动的处罚		
173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医疗、保健机构或者人员未取得母婴保健技术许可，擅自从事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终止妊娠手术和医学技术鉴定或者出具有关医学证明的处罚		
173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生产或者销售无卫生许可批准文件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的处罚		

173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卫生行政部门的卫生许可擅自从事二次供水设施清洗消毒工作的处罚		
173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集中式供水单位安排未取得体检合格证的人员从事直接供、管水工作或安排患有有碍饮用水卫生疾病的或病原携带者从事直接供、管水工作行政处罚		
173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公共场所经营者对发生的危害健康事故未立即采取处置措施，导致危害扩大，或者隐瞒、缓报、谎报的处罚		
173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从业人员未获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上岗		
173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公共场所经营者拒绝监督的处罚		
173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公共场所卫生质量不符合卫生标准和要求的处罚		
173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公共场所无证经营的处罚		
173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涂改、伪造、转让《供血浆证》的处罚		
174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单采血浆站已知其采集的血浆检测结果呈阳性，仍向血液制品生产单位供应		
174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单采血浆站违规采集		
174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单采血浆许可证》，非法从事组织、采集、供应、倒卖原料血浆活动的处罚		
174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临床用血的包装、储运、运输，不符合国家规定的处罚		
174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非法采集、出卖血液的处罚		
174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大型建设项目未经卫生调查或未有预防控制传染病措施进行施工的处罚		
174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传染病传播、流行的处罚		
174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采供血机构未按照规定报告传染病疫情，或者隐瞒、谎报、缓报传染病疫情等情况行政处罚		
174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消毒服务机构未达到卫生标准和要求或未取得卫生许可证从事消毒服务业务的行政处罚		

174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的消毒产品的命名、标签(含说明书)不符合卫生部的有关规定的处罚		
175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加工、出售、运输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或者来自疫区可能被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皮毛的处罚		
175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消毒的卫生不符合要求的处罚		
175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开办医疗机构行医或者非医师行医的处罚		
175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医疗机构出具虚假证明文件的处罚		
175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从事医疗卫生技术工作的处罚		
175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超出登记范围开展诊疗活动的处罚		
175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出卖、转让、出借《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处罚		
175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逾期不校验《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仍从事诊疗活动的处罚		
175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擅自执业的处罚		
175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处罚	对学校卫生行政处罚		
176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强制	对已发生的职业病危害事故或者有证据证明危害状态可能导致职业病危害事故发生情形的强制		
176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确认	对医师(含助理)资格的认定		
176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确认	尸检机构认定		
176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确认	医疗机构评审		
176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确认	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		
176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确认	对职业病诊断争议的鉴定		

176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确认	病残儿医学鉴定		
176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中医药工作奖励		
176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医医疗工作等中做出显著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奖励表彰(增加)		
176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工作中做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		
177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无偿献血表彰奖励		
177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做出突出贡献护士的表彰奖励		
1772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医师的表彰奖励		
1773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职业病防治奖励		
1774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传染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775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精神卫生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1776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艾滋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777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的表彰奖励		
1778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预防接种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接种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奖励		
1779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母婴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在母婴保健科学研究中取得显著成果的组织和个人的奖励		
1780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奖励	对在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1781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给付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782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确认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待遇审批		

1783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确认	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的初审和参战、参试人员核查认定		
1784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给付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		
1785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给付	发放退役士兵自谋职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1786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给付	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费的给付		
178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地质勘探项目坑探工程安全专篇审查		
178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煤矿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178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第二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经营备案 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		
179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179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核发		
179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179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安全条件审查		
179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核发		
179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179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烟花爆竹经营（批发）许可		
179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179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发		
179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180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180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许可	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180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180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管理职责，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处罚		
180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相应资格、资质证书的机构及其有关人员从事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工作的处罚		
180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弄虚作假，骗取或者勾结、串通行政审批工作人员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及其他批准文件的处罚		
180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就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个人经营的投资人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个人经营的投资人（包括实际控制人，下同）未依法保证下列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之一，致使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责令限期改正，提供必需的资金的处罚		
180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建立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等各项制度的；未上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统计分析表的；未制定事故隐患治理方案的；重大事故隐患不报或者未及时报告的；未对事故隐患进行排查治理擅自生产经营的；整改不合格或者未经安全监管监察部门审查同意擅自恢复生产经营行为的处罚		
180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发生单位对造成人员死亡形成经济损失的处罚		
180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发生单位主要负责人谎报或者瞒报事故的；伪造或者故意破坏事故现场的；事故发生后逃匿行为的处罚		
181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发生单位主要负责人贻误事故抢救；贻误事故抢救或者造成事故扩大或者影响事故调查的；贻误事故抢救或者造成事故扩大或者影响事故调查，手段恶劣，情节严重的处罚		
181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后，将企业、生产线或者工（库）房转包、分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其他单位或者个人的处罚		
181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烟花爆竹生产的；变更产品类别或者级别范围未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手续的处罚		

181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多股东各自独立进行烟花爆竹生产活动的；从事礼花弹生产的企业将礼花弹销售给未经公安机关批准的燃放活动的；改建、扩建烟花爆竹生产（含储存）设施未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手续的；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不再具备本办法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81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变更企业主要负责人或者名称，未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手续的；从其他企业购买烟花爆竹半成品加工后销售，或者购买其他企业烟花爆竹成品加贴本企业标签后销售，或者向其他企业销售烟花爆竹半成品的处罚		
181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违反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管理规定的处罚		
181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违反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购买、运输、管理规定的处罚		
181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其主要负责人不立即组织救援或者不立即向有关部门报告的处罚		
181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已经批准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发生重大变更，未报原批准部门审查同意擅自开工建设的处罚		
181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建设项目未进行安全生产条件论证和安全预评价行为的处罚		
182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登记注册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外从事施工作业，未向作业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书面报告本单位取得有关许可和施工资质，以及所承包工程情况的处罚		
182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承包单位未定期对项目部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与考核或者未对项目部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的处罚		
182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承包单位将发包单位投入的安全资金挪作他用的，未排查治理事故隐患的处罚		
182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承包地下矿山工程的项目部负责人同时兼任其他工程的项目部负责人的处罚		
182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地下矿山正常生产期间，将主通风、主提升、供排水、供配电、主供风系统及其设备设施的运行管理进行分项发包的处罚		
182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包单位未对承包单位实施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或者考核的；未将承包单位及其项目部纳入本单位的安全管理体系，实行统一管理的；未向承包单位进行外包工程技术交底，或者未按照合同约定向承包单位提供有关资料的处罚		
182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包单位与承包单位、总承包单位与分项承包单位未签订安全管理协议的处罚		

182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包单位擅自压缩外包工程合同约定的工期，违章指挥或者强令承包单位及其从业人员冒险作业的处罚		
182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建立健全特种作业人员档案的处罚		
182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的处罚		
183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与从业人员订立协议，免除或者减轻其对从业人员因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依法应承担的责任的处罚		
183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给从业人员无偿发放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的行政处罚		
183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生事故而没有煤矿领导带班下井的煤矿主要负责人的处罚		
183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生事故而没有煤矿领导带班下井的煤矿的处罚		
183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煤矿领导未按规定带班下井，或者带班下井档案虚假的处罚		
183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煤矿未建立领导带班下井相关制度的处罚		
183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制定应急预案或者未按照应急预案采取预防措施，导致事故救援不力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处罚		
183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未备案的处罚		
183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的处罚		
183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煤矿企业未建立安全培训管理制度和档案、未配备专职或兼职安全培训管理人员的处罚		
184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使用非专用探放水设备的处罚		
184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探放水要求的处罚		
184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采掘前有关要求的处罚		
184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构筑水闸墙规定的处罚		

184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防隔水煤柱规定的处罚		
184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上报突水事故的等情况处罚		
184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图纸资料造假等情况的处罚		
184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水文地质条件不清楚的进行采掘活动的处罚		
184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配备相应人员、机构的处罚		
184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区域和局部综合防突措施规定的处罚		
185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瓦斯管理规定的处罚		
185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防突管理及培训规定的处罚		
185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通风系统要求仍然生产的处罚		
185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防突扰动规定的处罚		
185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煤与瓦斯突出矿井违反规定仍然进行生产的处罚		
185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巷道布置采掘作业规定的处罚		
185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违反防突专项设计和防突措施的处罚		
185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有突出危险的矿井违反突出危险性鉴定相关要求的处罚		
185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突出矿井发生突出的没有立即停产的处罚		
185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煤矿企业没有为每位职工发放符合要求的职工安全手册的处罚		
186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煤矿企业在生产过程中，1周内其负责人或者生产经营管理人员没有按照国家规定带班下井，或者下井登记档案虚假的处罚		

186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有重大安全隐患，仍然进行生产的煤矿的处罚		
186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煤矿企业未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对井下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者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的处罚		
186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被责令停产整顿的煤矿擅自从事生产的处罚		
186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煤矿企业未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报告制度的处罚		
186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或者未采取安全措施，在煤矿采区范围内进行危及煤矿安全作业的处罚		
186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开采保安煤柱或者采用危及相邻煤矿生产安全的危险方法进行采矿作业的处罚		
186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开采煤炭资源未达到国务院煤炭管理部门规定的煤炭资源回采率的处罚		
186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处罚		
186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或者经营假冒伪劣劳动防护用品和无安全标志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的处罚		
187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生产企业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经停产整顿后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87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生产企业违反本规定第七条的规定，大型食品生产企业安全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的任免，未同时抄告所在地负责食品生产企业安全监管的部门的，违反本规定第九条的规定，建设项目投入生产和使用后，未在5个工作日内报告所在地负责食品生产企业安全监管的部门的，违反本规定第十二条的规定，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未如实记录在案，并向从业人员通报的处罚		
187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安全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迟报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的处罚		
187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以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的处罚		
187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安全设备的安装、使用、检测、改造和报废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未对安全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检测的;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以及涉及人身安全、危险性较大的海洋石油开采特种设备和矿山井下特种设备未经具有专业资质的机构检测、检验合格，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投入使用的;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的处罚		

187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处罚		
187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安全培训机构不具备安全培训所需条件；未按照规定进行培训或管理不规范；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故意贬低、诋毁其他安全培训机构的处罚		
187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制定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预案的处罚；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未按照本办法规定备案的处罚；生产经营单位未制定应急预案或者未按照应急预案采取预防措施，导致事故救援不力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处罚		
187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相应资格、资质证书的机构及其有关人员从事安全生产专业服务的处罚		
187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未重复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在重复使用前不进行检查的；未对安全设施、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的；未定期进行安全评价的；未将危险化学品储存在专用仓库内；危险化学品的储存不符合规定的；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要求的；未对危险化学品专用仓库的安全设施、设备定期进行检测、检验的处罚		
188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的，销售礼花弹等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应当由专业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的处罚		
188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未建立管理制度和安全管理制度的；将许可证或者备案证明转借他人使用的；超出许可生产、经营的；包装和使用说明书不符合规定要求的；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单位不如实或者不按时报告年度生产、经营等情况的处罚		
188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备案）擅自生产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伪造申请材料骗取许可（备案）、使用他人或伪造、变造、失效生产经营许可证或者备案证明的处罚		
188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未对化学品进行物理危险性鉴定或者分类的；未规定建立化学品物理危险性鉴定与分类管理档案的；隐瞒化学品的危险性成分、含量等相关信息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处罚		
188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建设项目安全审查；建设单位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建设项目安全审查的处罚		
188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竣工后未进行检验、检测的；在申请建设项目安全审查时提供虚假文件、资料的；未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研究进行试生产（使用）的；未组织有关专家对试生产（使用）方案进行审查的；试生产（使用）方案未报安监部门备案的处罚		
188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未经安全条件审查或者安全条件审查未通过或发生变化应进行安全审查未经审查的，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的处罚		

188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转产、停产、停止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管道，管道单位未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的，未将处置方案报县级以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188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管道单位危险化学品管道管理、施工单位危险化学品管道未报告等违规操作的处罚		
188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化学品单位重大危险源管理违规行为的处罚		
189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重大危险源场所未设置警示标识，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检测检验的处罚		
189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要求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评估或者安全评价的；未按照要求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登记建档的；未按照要求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安全监测监控的；未制定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预案的处罚		
189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经营许可证的企业未申请变更的处罚		
189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经营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后未延期，从事危险化学品经营的处罚		
189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未按规定的时限提出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并且擅自投入运行的处罚		
189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主要负责人等重要信息变更，未按时限提出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的处罚		
189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的处罚		
189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危险化学品生产的，或接受转让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或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189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后发现其不具备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89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在安全使用许可证有效期内，增加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品种，且达到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规定的，或涉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范围的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其安全设施已经竣工验收合格的，或改变工艺技术对企业的安全生产条件产生重大影响的处罚		
190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在安全使用许可证有效期内主要负责人、企业名称、注册地址、隶属关系发生变更，未按照时限提出安全使用许可证变更申请或者将隶属关系变更证明材料报发证机关的处罚		

190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工贸企业未按照本规定对有限空间作业进行辨识、提出防范措施、建立有限空间管理台账的，未按照本规定对有限空间的现场负责人、监护人员、作业人员和应急救援人员进行专项安全培训的，未按照本规定对有限空间作业制定作业方案或者方案未经审批擅自作业的，有限空间作业未按照本规定进行危险有害因素检测或者监测，并实行专人监护作业的，未教育和监督作业人员按照本规定正确佩戴与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未按照本规定对有限空间作业制定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装备和器材，并定期进行演练的处罚		
190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工贸企业未在有限空间作业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未按照本规定为作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的处罚		
190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冶金企业安全预评价报告、安全专篇、安全验收评价报告未按照规定备案的，煤气生产、输送、使用、维护检修人员未经培训合格上岗作业的，未从合法的劳务公司录用劳务人员，或者未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或者未对劳务人员进行统一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处罚		
190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冶金企业将会议室、活动室等人员密集场所未设置在安全地点，设置在高温液态金属的调运范围内；未在煤气储罐区等可能发生煤气泄漏、聚集的场所，设置固定式煤气检测报警仪，建立预警系统，悬挂醒目的安全警示牌并加强通风换气的，进入煤气区域作业的人员未携带煤气检测报警仪器的；氧气系统未采取可靠安全措施的；未按规定设置煤气柜和制定煤气柜事故应急预案的处罚		
190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采石场违反安全距离未采用中深孔爆破处罚未采用台阶开采等问题的处罚		
190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尾矿库未按规定做现状评价未建立防汛责任制未制定或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等问题的处罚		
190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违规设置、不按规定绘图、无防洪防范泥石流措施以及电器设备无保护装置的处罚		
190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从事生产活动的处罚		
190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安全设施未按照规定履行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审批程序的处罚		
191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没有配备专业技术人员或者聘用专业技术人员、注册安全工程师、委托相关技术服务机构为其提供安全生产管理服务的处罚		
191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运行到设计最终标高或者不再进行排尾作业的尾矿库不主动实施闭库的处罚		

191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技术论证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生产经营单位或者尾矿库管理单位对筑坝方式、排放方式、尾矿物化特性、坝型、坝外坡坡比、最终堆积标高和最终坝轴线的位置、坝体防渗、排渗及反滤层的设置、排洪系统的型式、布置及尺寸、设计以外的尾矿、废料或者废水进库等进行变更的处罚。		
191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地质勘探单位将其承担的地质勘探工程项目转包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地质勘探单位的处罚		
191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建立有关安全生产制度和规程、未按照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坑探工程安全专篇未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查同意擅自施工的处罚		
191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设立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作业、从事坑探工程作业的人员未按照规定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行政处罚		
191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非煤矿矿山企业不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91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特大事故隐患未按定期限完成整改的处罚		
191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个人经营的投资人未缴存和使用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未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的处罚		
191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在本单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不立即组织抢救或者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或者逃匿的处罚		
192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与从业人员订立协议，免除或者减轻其对从业人员因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依法应承担的责任的，该协议无效；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个人经营的投资人的处罚		
192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两个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可能危及对方安全生产的生产经营活动，未签订安全管理协议或者未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的处罚		
192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生产经营单位未按照规定对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进行安全评价的;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没有安全设施设计或者安全设施设计未按照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同意的;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施工单位未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施工的;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安全设施未经验收合格的的处罚		
192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工作的机构，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192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生产经营单位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的处罚。		

192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92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拒绝、阻碍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处罚		
192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将生产经营项目、场所、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的，生产经营单位未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或者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的处罚		
192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不执行消除或者限期消除事故隐患责令的处罚		
192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依法批准，擅自生产、经营、运输、使用危险物品的处罚		
193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履行本法规定的安全管理职责的，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处罚		
193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管理职责行为的处罚		
193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者个人经营的投资人不依照规定保证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致使生产经营单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行为的处罚		
193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编造从业人员安全培训记录、档案，骗取安全资格证书的处罚		
193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将安全培训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计划并保证所需资金；未建立健全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档案；未支付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期间工资并承担安全培训费用的处罚		
193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建筑施工道路运输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经考核合格；生产经营单位未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或者未如实告知从业人员有关的安全生产事项；特种作业人员未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上岗作业的处罚		
193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作业人员伪造、涂改、转借、转让、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书的处罚		
193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非法印制、伪造、倒卖或者使用非法印制、伪造、倒卖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书的处罚		
193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生产经营规模较小、未指定兼职应急救援人员的；未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并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转的处罚		

193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未建立专门安全管理制度、未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的；对重大危险源未登记建档，或者未进行评估、监控，或者未制定应急预案的；进行爆破、吊装以及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危险作业，未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的；未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的处罚		
194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规生产烟花爆竹企业的处罚		
194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管道单位未对危险化学品管道设置明显标志或者未按照本规定对管道进行检测、维护的；进行可能危及危险化学品管道安全的施工作业，施工单位未按照规定书面通知管道单位，或者未与管道单位共同制定应急预案并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或者管道单位未指派专人到现场进行管道安全保护指导行为的处罚		
194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零售经营者销售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销售礼花弹等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应当由专业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的处罚		
194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在城市建成区内违规设立储存烟花爆竹的、采购和销售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烟花爆竹的、对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烟花爆竹未及时销毁等的处罚		
194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生产、经营烟花爆竹制品，或者向未取得烟花爆竹安全生产许可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黑火药、烟火药、引火线的处罚		
194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单位或者个人拒不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监督检查的处罚		
194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烟花爆竹批发的企业违规向零售经营者供应烟花爆竹的处罚		
194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向未取得烟花爆竹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烟火药、黑火药、引火线的；向零售经营者供应非法生产、经营的烟花爆竹的；向零售经营者供应礼花弹等按照国家标准规定应当由专业人员燃放的烟花爆竹的处罚		
194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危险化学品登记企业未向用户提供应急咨询服务或者应急咨询服务不符合定的；在危险化学品登记证有效期内企业名称、注册地址、应急咨询服务电话发生变化，未按规定按时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变更手续的；《危险化学品登记证》有效期满后，未按规定申请复核换证，继续进行生产或者进口的；转让、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危险化学品登记证》，或者不如实填报登记内容、提交有关材料；拒绝、阻挠登记机构对本企业危险化学品登记情况进行现场核查行为的处罚		
194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登记企业不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登记品种发生变化或者发现其生产、进口的危险化学品有新的危险特性不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内容变更手续的处罚		

195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新建、改建、扩建危险化学品管道建设项目未经安全条件审查的处罚		
195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出租、出借、转让、买卖《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195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零售经营者变更零售点名称、主要负责人或者经营场所，未重新办理零售许可证的；存放的烟花爆竹数量超过零售许可证载明范围的处罚		
195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许可证的企业不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95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带有储存设施的企业违反规定的有关处罚		
195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出租、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经停产整顿后仍不具备本办法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95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管道单位转产、停产、停止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管道，管道单位未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的；转产、停产、停止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管道，管道单位未按照本规定将处置方案报县级以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行为的处罚		
195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或者出租、出借、转让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件的处罚		
195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向不具有相关许可证件或者证明文件的单位销售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不按照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载明的品种、数量销售剧毒化学品的；向个人销售剧毒化学品（属于剧毒化学品的农药除外）、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行为的处罚		
195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未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其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的危险化学品，或者丢弃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196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化工企业未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行为的处罚		
196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安全条件审查，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的处罚		
196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使用国家禁止生产、经营、使用的危险化学品行为的处罚		
196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将建设项目发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施工的处罚		

196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煤矿矿山建设项目没有安全设施设计或者安全设施设计未按照规定报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查同意，擅自开工的、施工单位未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施工的、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安全设施未经验收合格的处罚		
196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项目没有安全设施设计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未按照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同意的、建设项目安全设施未按照批准的设计施工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安全设施未经验收合格的处罚		
196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196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的处罚		
196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煤矿矿山企业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出现需要变更《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情形，未按规定办理变更手续行为的处罚		
196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的；接受转让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冒用《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使用伪造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197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煤矿矿山企业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出现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和《采矿许可证》被暂扣、撤销、吊销、注销的情况，未向《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管理机关报告并交回《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197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企业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后未按期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197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发生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导致事故发生的处罚		
197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发生单位发生事故、特别重大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处罚		
197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发生单位及其有关人员谎报或者瞒报事故的，伪造或者故意破坏事故现场的，转移、隐匿资金、财产，或者销毁有关证据、资料的，拒绝接受调查或者拒绝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的，在事故调查中作伪证或者指使他人作伪证的，事故发生后逃匿行为的处罚		
197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发生单位主要负责人不立即组织事故抢救的、迟报或者漏报事故的、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的处罚		
197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物品的车间、商店、仓库与员工宿舍在同一座建筑内，或者与员工宿舍的距离不符合安全要求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未设有符合紧急疏散需要、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或者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出口的处罚		

197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未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安全设备的安装、使用、检测、改造和报废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未对安全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检测的;未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以及涉及人身安全、危险性较大的海洋石油开采特种设备和矿山井下特种设备未经具有专业资质的机构检测、检验合格,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投入使用的;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设备的等行为的处罚		
197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指导或者应当知道生产经营单位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其他批准文件擅自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仍为其提供生产经营场所、运输、保管、仓储等条件行为的处罚		
1979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接受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行为的处罚		
1980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或者其他人员违反操作规程或者安全管理规定作业的;违章指挥从业人员或者强令从业人员违章、冒险作业的;发现从业人员违章作业不加制止的;超过核定的生产能力、强度或者定员进行生产的;对被查封或者扣押的设施、设备、器材危险物品和作业场所,擅自启封或者使用的;故意提供虚假情况或者隐瞒存在的事故隐患的;拒不执行安全监管监察部门依法下达的安全监管监察指令以及其他安全问题等行为的处罚		
1981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奖励	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		
1982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奖励	对于在应急预案编制和管理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人员予以表彰和奖励		
1983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奖励	对安全生产工作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1984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奖励	对报告重大事故隐患或者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有功人员的奖励		
1985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奖励	对参加突发事件应急处理作出贡献的人民或举报突发事件有功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1986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确认	二级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矿井考核定级		
1987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检查	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		
1988	市应急管理局	行政强制	对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采取查封或者扣押		

1989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安全生产标准化认定		
1990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高危企业（除民爆、建筑、煤矿外）的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能力考核		
1991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终止生产、经营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后的许可手续注销		
1992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终止生产、经营第二类、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后的备案注销		
1993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应急预案的备案		
1994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危险化学品建设单位试生产（使用）方案报送备案		
1995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重大事故、较大事故、一般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1996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重大危险源及有关安全措施、应急措施备案		
1997	市应急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煤矿井下安全避险“六大系统”验收		
1998	市审计局	其他行政权力	重大项目稽察		
1999	市审计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或者拖延提供与审计事项有关的资料的，或者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完整的，或者拒绝、阻碍检查的处罚		
2000	市审计局	行政处罚	对被审计单位违反国家规定的财务收支行为的处罚		
2001	市审计局	行政检查	对被审计单位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运用电子计算机管理财政收支、财务收支电子数据的系统以及其他与财政收支或者财务收支有关的资料和资产进行审计		
2002	市审计局	行政强制	暂停使用有关款项		
2003	市审计局	行政强制	封存被审计单位账册、资料及违反国家规定取得的资产		
2004	市审计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依法属于审计机关审计监督对象的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核查		
200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特种设备（电梯）制造单位许可		

200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核准		
200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备案核准		
200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		
200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气瓶检验）机构核准		
201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单位许可		
201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气瓶充装单位许可		
201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特种设备（压力容器、电梯）安装、改造、修理单位许可		
201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备案核准		
201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201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药品零售企业许可		
201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201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食品（含保健食品）生产许可		市级负责食品（含酒类、饮料等八项食品类别）生产许可
201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食品（含保健食品）经营许可		
201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202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省级事业单位及省工商注册的企业)		

202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市级只负责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202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202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202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广告发布登记		
202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农民专业合作社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02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个体工商户注册、变更、注销登记		
202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02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许可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		
202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假冒专利行为的处罚		
203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被举报的价格违法行为的处罚		
203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拒绝提供价格监督检查所需资料或者提供虚假资料的处罚		
203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以及法定的价格干预措施、紧急措施的处罚		
203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违反明码标价规定的处罚		
203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不正当价格行为（或者哄抬价格，或者价格欺诈等）的处罚		
203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被责令暂停相关营业而不停止的，或者转移、隐匿、销毁依法登记保存的财物的处罚		
203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乱收费的处罚		

203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没有再利用产品标识或翻新标识的再利用或再制造电子产品的处罚		
203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未取得相应的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经营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203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未经监制擅自生产信封或冒用其他企业监制证书号的企业的处罚		
204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广告不具有可识别性的处罚		
204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人才中介服务机构超出许可业务范围发布广告、广告发布者为超出许可业务范围或无许可证的中介服务机构发布广告的处罚		
204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擅自销售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处罚		
204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的开办企业、产品经营柜台出租企业、产品展销会的举办企业发现销售不符合法定要求产品或者其他违法行为的，未制止并报告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处罚		
204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向未经许可违法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采购危险化学品的处罚		
204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违法从事邮政业务的处罚		
204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的畜禽的处罚		
204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销售的种畜禽未附具种畜禽合格证明、检疫合格证明、家畜系谱，销售、收购应当加施标识而没有标识畜禽的处罚		
204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销售种畜禽有以其他畜禽品种、配套系冒充所销售的种畜禽品种、配套系，以低代别种畜禽冒充高代别种畜禽等行为的处罚		
204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非法经营人民币及金银违法行为的处罚		
205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采用不正当手段垄断种苗市场，或者哄抬种苗价格的处罚		
205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人参经营者未按规定建立进货和销售台账，或者未向购买者出具销售凭证和信誉卡的处罚		
205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进入市场销售的人参及其产品，未进行包装或标识的处罚		
205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假冒伪劣车用乙醇汽油的处罚		

205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农业机械销售者未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建立、保存销售记录的处罚		
205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利用残次零配件或者报废农业机械的发动机、方向机、变速器、车架等部件拼装的农业机械的处罚		
205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强制性要求的农业机械维修配件；以次充好、以旧充新，或者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利用维修零配件和报废机具的部件拼装农业机械整机的处罚		
205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通过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无法联系行为的处罚		
205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不具备条件，擅自使用"长白山人参"品牌的处罚		
205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权行为的处罚		
206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使用与所有人的特殊标志相同或者近似的文字、图形或者其组合；未经特殊标志所有人许可，擅自制造、销售其特殊标志或者将其特殊标志用于商业活动；有给特殊标志所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其他行为的处罚		
206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改变特殊标志文字、图形；许可他人使用特殊标志，未签订使用合同，或者使用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报国务院工商部门备案或者未报所在地县级以上工商机关存查；超出核准登记的商品或者服务范围使用行为的处罚		
206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行为的处罚		
206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被抽检的经营者限期未改正行为的处罚		
206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产品标准的，或者提供虚假企业标准以及与抽检商品相关虚假信息行为的处罚		
206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私自拆封、毁损代为保管的备份样品行为的处罚		
206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抽检并依法认定为不合格商品的，消费者要求退货的，经营者不负责退货行为的处罚		
206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以排挤竞争对手为目的，实施欺行霸市行为的处罚		
206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未取得专利权的物品上或者在该物品的广告中使用专利的标注的行为的处罚		

206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租赁他人专门柜台、场地、设备等方式，冒充他人名义进行销售活动的行为的处罚		
207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妨害检查部门依法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职责，拒绝、阻碍调查行为的处罚		
207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为网络商品交易提供网络接入、支付结算、物流、快递等服务的有关服务经营者，未积极协助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查处网络商品交易相关违法行为，提供涉嫌违法经营的网络商品经营者的登记信息、联系方式、地址等相关数据资料，或者隐瞒真实情况的处罚		
207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网络商品经营者、有关服务经营者未按照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规定向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报送经营统计资料的处罚		
207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已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并领取营业执照的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体工商户，从事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未在其网站首页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主页面醒目位置公开营业执照登载的信息或者其营业执照的电子链接标识的处罚		
207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条件变化，说明书、标签不符合规定的等行为的处罚		
207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生产医疗器械的处罚		
207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化妆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经警告处罚，责令限期改进后仍无改进的，或者违反两项以上规定的，或者违反化妆品批准文号的处罚		
207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化妆品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不符合化妆品生产、经营卫生规定的行为的处罚		
207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进口或者销售未经批准或者检验的进口化妆品处罚		
207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医疗器械技术审评机构、不良事件监测机构相关责任的处罚		
208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布虚假医疗器械广告的处罚		
208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开展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相关责任的处罚		
208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购进验收、销售、检查、保养等相关要求的处罚		
208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说明书、标签不符合规定的等行为的处罚		

208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经营使用医疗器械的处罚		
208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要求备案的行为的处罚		
208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以虚假资料或欺骗手段活动医疗器械相关行为的		
208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处罚		
208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企业擅自经营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或未按规定渠道供应的处罚		
208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需要以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和第二类精神药品为原料生产普通药品的药品生产企业，需要使用咖啡因作为原料的食品、食品添加剂、化妆品、油漆等非药品生产企业，需要使用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开展实验、教学活动的科学研究、教学单位等违反规定，购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批发企业和其他单位使用现金进行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交易的处罚		
209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企业违反规定储存、销售或者销毁第二类精神药品的处罚		
209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定点批发企业违反规定购进、未报告进货、销售、库存以及流向，未保证供应履行送货义务，未按规定储存销毁以及建立保存专用账册，未按规定调剂或备案的处罚		
209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定点批发企业违反规定销售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或者违反规定经营麻醉药品原料药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原料药的处罚		
209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生物制品批签发合格证》的处罚		
209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未获得《生物制品批签发合格证》的生物制品的处罚		
209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生产企业无召回记录，未报召回情况、擅自销毁召回药品，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拒绝配合调查、拒绝协助召回药品的处罚		
209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生产企业不主动召回药品、拒绝履行责令召回决定或未按规定通知停止销售和使用需召回药品以及未按要求改正的处罚		
209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篡改经批准的药品广告内容的处罚		
209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委托或者接受委托配制制剂的处罚		

209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零售企业未凭处方销售处方药品的处罚		
210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获得《药包材注册证》擅自生产药包材的，生产并销售、使用或进口不合格药包材的处罚		
210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使用药包材产品目录中的药包材的处罚		
210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仿制中药保护品种的，伪造《中药品种保护证书》及有关证明文件进行生产、销售的处罚		
210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生产、批发企业未在药品说明书规定的低温、冷藏条件下运输、储存药品的处罚		
210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为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经营药品提供场所，或者资质证明文件，或者票据等便利条件的处罚		
210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他人从事无证生产、经营药品行为而为其提供药品的处罚		
210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批准的标准配制制剂的处罚		
210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核准的地址以外的场所储存或现货销售药品、销售受委托生产的或者他人生产的药品、以非法方式现货销售药品、擅自改变经营方式或扩大经营范围、收购过期药品或者非法收购药品的处罚（户外公共场所收购过期药品或者非法收购药品的除外）		
210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生产、批发、零售企业未按规定开具销售凭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未按照规定留存有关资料、销售凭证，未组织从业培训、未建立培训档案的处罚		
210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使用其他医疗机构配制的制剂的处罚		
211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开办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生产企业新建生产车间、新增剂型没有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生产药品；开办药品经营企业，在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未通过《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经营药品；违反规定，擅自进行临床试验的处罚		
211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委托、接受委托生产药品的处罚		
211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在城乡集市贸易市场设点销售药品或者在城乡集市贸易市场设点销售的药品超出批准经营范围以及个人设置的门诊部、诊所等医疗机构向患者提供的药品超出规定的范围和品种的处罚		
211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以搭售、买药品赠送药品、买商品赠送药品等方式向公众赠送处方药或者甲类非处方药的处罚		

211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标识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211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药品经营企业购销药品无真实完整的药品购销记录和销售药品未按照处方管理规定调配处方以及销售未标明产地的中药材的处罚		
211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医疗机构将其配制的制剂在市场销售的处罚		
211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提供虚假的证明、文件资料样品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零售)的处罚		
211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买卖、出租、出借许可证或药品批准证明文件的处罚		
211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实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的处罚		
212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使用假药、劣药的处罚		
212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应当取得许可证照而未取得许可证照从事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经营活动的处罚		
212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食品生产经营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罚：(一)拒绝、拖延、限制监督检查人员进入被检查场所或者区域的，或者限制检查时间的；(二)拒绝或者限制抽取样品、录像、拍照和复印等调查取证工作的；(三)无正当理由不提供或者延迟提供与检查相关的合同、记录、票据、账簿、电子数据等材料的；(四)声称主要负责人、主管人员或者相关工作人员不在岗，或者故意以停止生产经营等方式欺骗、误导、逃避检查的；(五)以暴力、威胁等方法阻碍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的；(六)隐藏、转移、变卖、损毁监督检查人员依法查封、扣押的财物的；(七)伪造、隐匿、毁灭证据或者提供虚假证言的；(八)其他妨碍监督检查人员履行职责的；		
212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日常监督检查结果为不符合，有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潜在风险的处罚		
212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食品生产经营者撕毁、涂改日常监督检查结果记录表，或者未保持日常监督检查结果记录表至下次日常监督检查的处罚		
212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生产企业未制定、实施生产过程控制要求，或者食品生产过程中有不符合控制要求的情形未采取整改措施的处罚		
212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隐瞒真实情况或者提交虚假材料申请或者取得食品流通许可；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食品流通许可的处罚；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食品经营许可证》，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食品经营许可证》；擅自改变许可事项		

212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食品添加剂未备案的或者未按标准使用食品添加剂的，使用、销售废弃物提炼的油脂的处罚		
212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采取的封存库存问题食品，暂停生产、销售和使用问题食品，召回问题食品等措施，食品生产经营者拒绝履行或者拖延履行的处罚		
212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生产者提供虚假的证明材料的处罚		
213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拒绝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抽样文书上签字或者盖章的处罚		
213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生产简易包装食品、储存和销售散装和预包装食品，未在储存位置、容器、外包装上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者名称及联系方式等内容的；未定期检查、及时处理变质或者超过保质期的食品的；食品包装材料不符合规定的；销售食品时，用手直接接触无包装直接食用食品等的处罚		
213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作坊和食品摊贩食品及食品原辅料未分类、分架、隔墙、离地存放，储存食品原料的场所、设备未保持清洁的；加工操作工具、餐具、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食品的容器和设备使用、存放不符合规定的；未按规定维护相关设备和设施的；直接入口食品、食品原料、半成品未分开存放，生、熟食品未分开存放的处罚		
213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作坊食品加工经营场所内外环境不整洁，生产加工场所有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及个人生活物品，未设置垃圾存放设施的处罚		
213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作坊未按规定张挂许可、营业执照、从业人员健康证明，或者人证不相符的及未建立进货和销售台账的，或者未保存到规定年限的以及记录不完整的处罚		
213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小作坊和食品摊贩从业人员未取得健康证明从事食品生产加工经营活动的，从事生产加工经营时未按规定采取必要的卫生防护措施的处罚		
213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超出批准经营区域和项目范围经营以及违法生产高风险食品的处罚		
213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隐瞒真实情况或者以提交虚假材料等不正当手段获取小作坊许可的，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小作坊许可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小作坊许可的处罚		
213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鲜乳收购者、乳制品生产企业和销售者在发生乳品质量安全事故后未报告、处置的处罚		
213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餐饮服务提供企业未定期维护、清洗、校验设施、设备，或未对餐具、饮具进行清洗、消毒，或者使用未经清洗和消毒的餐具、饮具的处罚		
214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乳制品生产企业、销售者违规对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存在危害人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或者可能危害婴幼儿身体健康和生长发育的乳制品，不停止生产、销售、不召回、不追回的处罚		

214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的乳品的处罚		
214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作虚假宣传且情节严重的处罚		
214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经营者履行了本法规定的进货查验等义务，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并能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的处罚		
214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被吊销许可证的食品生产经营者及其法定代表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或者因食品安全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或者食品生产经营者聘用人员违反前两款规定的处罚。		
214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在一年内累计三次因违反本法规定受到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以外处罚的处罚		
214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阻挠、干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检查、事故调查处理、风险监测和风险评估的处罚		
214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要求进行食品贮存、运输和装卸的处罚		
214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对入网食品经营者进行实名登记、审查许可证，或者未履行报告、停止提供网络交易平台服务等义务的处罚		
214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集中交易市场的开办者、柜台出租者、展销会的举办者允许未依法取得许可的食品经营者进入市场销售食品，或者未履行检查、报告等义务，或者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违反本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处罚的处罚		
215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单位在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后未进行处置、报告，或者隐匿、伪造、毁灭有关证据的处罚		
215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者未按规定对采购的食品原料和生产的食品、食品添加剂进行检验，或者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未按规定建立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或者未按规定配备或者培训、考核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或者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者进货时未查验许可证和相关证明文件，或者未按规定建立并遵守进货查验记录、出厂检验记录和销售记录制度或者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未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或者餐具、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食品的容器，使用前未经洗净、消毒或者清洗消毒不合格，或者餐饮服务设施、设备未按规定定期维护、清洗、校验或者食品生产经营者安排未取得健康证明或者患有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有碍食品安全疾病的人员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的工作或者食品经营者未按规定要求销售食品，或者保健食品生产企业未按规定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或者未按备案的产品配方、生产工艺等技术要求组织生产，或者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企业未将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产品配方、标签等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或者特殊食品生产企业未按规定建立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并有效运行，或者未定期提交自查报告，或者食品生产经营者未定期对食品安全状况进行检查评价，或者生产经营条件发生变化，未按规定处理，或者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建筑工地等集中用餐单位未按规定履行食品安全管理责任或者食品生产企业、餐饮服务提供者未按规定制定、实施生产经营过程控制要求，或者食用农产品销售者违反本法第六十五条规定的处罚		

215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生产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生产经营转基因食品未按规定进行标示，或者食品生产经营者采购或者使用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或者生产经营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的标签、说明书存在瑕疵但不影响食品安全且不会对消费者造成误导的处罚		
215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生产经营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经营上述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生产经营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的食品，或者生产经营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生产经营标注虚假生产日期、保质期或者超过保质期的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生产经营未按规定注册的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或者未按注册的产品配方、生产工艺等技术要求组织生产，或者以分装方式生产婴幼儿配方乳粉，或者同一企业以同一配方生产不同品牌的婴幼儿配方乳粉，或者利用新的食品原料生产食品，或者生产食品添加剂新品种，未通过安全性评估，或者食品生产经营者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召回或者停止经营后，仍拒不召回或者停止经营，或者除前款和本法第一百二十三条、第一百二十四条规定的情形外，生产经营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的处罚		
215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在食品中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食品，或者经营上述食品，或者生产经营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专供婴幼儿和其他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或者经营病死、毒死和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或者生产经营其制品，或者经营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生产经营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或者生产经营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或者生产经营添加药品的食品的处罚		
215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明知从事未取得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或者未取得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从事食品添加剂生产活动；或者明知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在食品中添加食品添加剂以外的化学物质和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或者用回收食品作为原料生产食品、经营上述食品；或者明知生产经营营养成分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专供婴幼儿和其他特定人群的主辅食品的；或者明知经营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或者生产经营其制品；或者明知经营未按规定进行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肉类，或者生产经营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制品；或者明知生产经营国家为防病等特殊需要明令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或者明知生产经营添加药品的食品仍为其提供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其他条件的处罚		

215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培训机构在国家认监委或者地方认证监督管理部门对其实施的监督检查中，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材料或者拒绝提供反映其活动情况的真实材料的处罚		
215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检验检测机构未经检验检测或者以篡改数据、结果等方式，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整改期间擅自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或者逾期未改正、改正后仍不符合要求的；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认定的；依法应当撤销资质认定证书的其他情形。		
215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检验检测机构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伪造、变造、冒用、租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使用已失效、撤销、注销的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		
215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基本条件和技术能力不能持续符合资质认定条件和要求，擅自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的；超出资质认定证书规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擅自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的；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失实的；接受影响检验检测公正性的资助或者存在影响检验检测公正性行为的；非授权签字人签发检验检测报告的。		
216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检验检测机构未在资质认定证书规定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内，依据相关标准或者技术规范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检验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时，未注明检验检测依据，并使用符合资质认定基本规范、评审准则规定的用语进行表述；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的，未在其检验检测报告上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并标注资质认定标志；未按照规定对检验检测人员实施有效管理，影响检验检测独立、公正、诚信的；未按照规定对原始记录和报告进行管理、保存的；未按照规定和评审准则规定分包检验检测项目的；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的；未按照资质认定部门要求参加能力验证或者比对的；未按照规定上报年度报告、统计数据等相关信息或者自我声明内容虚假的；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不配合监督检查的。		
216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买卖、伪造或者冒用批准文件、认证培训证书以及其他认证培训证明文件的处罚		
216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培训机构在被国家认监委责令停业整顿期间，继续从事认证培训活动的处罚		
216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培训机构聘用未经认可机构注册或者确认的培训教师进行认证培训活动的处罚		
216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境外认证培训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常驻代表机构未经国家认监委备案或者从事认证培训经营性活动的处罚		
216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培训机构违反认证培训行为规范的处罚		
216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培训机构在公开信息、网站和广告等宣传活动中进行虚假或者误导性宣传的处罚		

216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培训机构涂改、出租、出借批准证书或者以分包本机构认证培训业务、委托招生等形式非法转让认证培训业务的处罚		
216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认证培训机构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批准文件的，责令其停止认证培训活动的处罚		
216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分包境外认证培训机构或者组织的相关课程培训的处罚		
217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认证培训活动的处罚		
217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列入目录的产品未经认证，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处罚		
217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处罚		
217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企业不履行《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第九条义务的处罚		
217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违法使用原料辅料、添加剂、农业投入品的处罚		
217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照法定条件、要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者生产、销售不符合法定要求产品的处罚		
217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试生产的产品，未经承担生产许可证产品检验任务的检验机构，依据产品实施细则规定批批检验合格，未在产品或者包装、说明书标明“试制品”的，对国家质检总局作出不予许可决定企业仍继续试生产该产品的处罚		
217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员利用检验工作刁难企业的处罚		
217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检验机构和检验人员从事与其检验的列入目录产品相关的生产、销售活动，或者以其名义推荐或者监制、监销其检验的列入目录产品的处罚		
217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承担发证产品检验工作的检验机构伪造检验结论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218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经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或者省级监督抽查不合格的处罚		
218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218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本规定承担三包责任的行政处罚		

218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定期向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提交报告的处罚		
218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或第十六条规定行政处罚		
218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第十二条规定的行政处罚		
218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者没有家用汽车产品中文的产品合格证或相关证明以及产品使用说明书、三包凭证、维修保养手册等随车文件的行政处罚		
218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者未向国家质检总局备案生产者基本信息、车型信息、约定的销售和修理网点资料、产品使用说明书、三包凭证、维修保养手册、三包责任争议处理和退换车信息等家用汽车产品三包有关信息，并在信息发生变化时未及时更新备案的行政处罚		
218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产品防伪技术评审机构、检验机构出具与事实不符的结论与数据的行政处罚		
218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或者冒用防伪技术评审、防伪技术产品生产许可及防伪注册登记等证书的行政处罚		
219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选用未获得生产许可证的防伪技术产品生产企业生产的防伪技术产品的、选用未获得防伪注册登记的境外防伪技术产品的、在假冒产品上使用防伪技术产品的行政处罚		
219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不符合有关强制性标准的防伪技术产品的、生产假冒他人的防伪技术产品，为第三方生产相同或者近似的防伪技术产品，以及未订立合同或者违背合同非法生产、买卖防伪技术产品或者含有防伪技术产品的包装物、标签的行政处罚		
219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本办法取得生产许可证而擅自生产销售防伪技术产品，以及已获得防伪技术产品生产许可证，而超出规定范围生产防伪技术产品的行政处罚		
219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获得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并加贴标志的产品，经检查、检测、鉴定，不符合无公害农产品质量标准要求的行政处罚		
219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伪造检验数据和检验结论的行政处罚		
219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任何单位和个人伪造、冒用、转让、买卖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产品认证证书和标志的行政处罚		
219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违反本法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向社会推荐生产者的产品或者以监制、监销等方式参与产品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219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服务业的经营者将本法第四十九条至第五十二条规定禁止销售的产品用于经营性服务的行政处罚		

219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属于本法规定禁止生产、销售的产品而为其提供运输、保管、仓储等便利条件的，或者为以假充真的产品提供制假生产技术的行政处罚		
219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者专门用于生产本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一条所列的产品或者以假充真的产品的原辅材料、包装物、生产工具的行政处罚		
220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社会团体、社会中介机构对产品质量作出承诺、保证，而该产品又不符合其承诺、保证的质量要求，给消费者造成损失的行政处罚		
220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包装商品的实际量与标注量不相符，计量偏差超过《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规定》或者国家其他有关规定的处罚		
220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买卖或者转让认证证书的处罚		
220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产品质量检验机构、认证机构伪造检验结果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行政处罚		
220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的配备率、准确度低于国家强制性标准规定，不以实测结果作为量值基础或不按照规定的计算方法计算的处罚		
220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隐匿、转移、变卖、损毁有关物品的处罚		
220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者销售本法第四十九条至第五十三条规定禁止销售的产品，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道该产品为禁止销售的产品并如实说明其进货来源的行政处罚		
220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不履行岗位职责、违反操作规程和有关安全规章制度造成事故的处罚。		
220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发生事故，对负有责任的使用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的处罚		
220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发生事故，对负有责任的单位处罚		
221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电梯制造单位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对电梯进行校验、调试的；对电梯的安全运行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和了解时，发现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未及时告知电梯使用单位并向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报告的处罚		
221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机构未按照规定向社会公布本机构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使用等相关信息的处罚		
221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汽车产品生产者的处罚		
221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儿童玩具召回管理规定》的处罚		

221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被抽查企业和检验机构的处罚		
221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使用用于贸易结算的电话计时计费装置、出租车计价器、加油(气)机、衡器、电能表、水表、燃气表、热(流)量表,安装前未经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含授权机构)检测,并加贴检测标记,估量计费的;供电、供水、供热、供气(含蒸汽)等经营者不得分摊户外管线或者其他设施的能源损耗,改变计量数据的处罚		
221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未依照规定定期提交报告的,未在规定期限内提出变更申请的,未进行标注的,对企业试生产的产品未经出厂检验合格等的处罚		
221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在产品说明书和产品标识上注明能耗指标的处罚		
221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机构发现其认证的产品、服务、管理体系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不及时暂停其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或者不及时撤销认证证书或者停止其使用认证标志的处罚		
221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机构自行制定的认证标志违反相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规定的处罚		
222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检验检测机构不得转让、出租、出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伪造、变造、冒用、租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使用已失效、撤销、注销的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的处罚		
222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检验检测机构不规范管理、不规范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的处罚		
222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检验检测机构未依法取得资质认定,擅自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结果的处罚		
222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销的商品印有未经核准注册、备案或者伪造的商品条码的处罚		
222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系统成员转让厂商识别代码和相应条码的处罚		
222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生产条件、检验手段、生产技术或者工艺发生变化,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办理重新审查手续的;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名称发生变化,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办理变更手续的处罚		
222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未取得《生产许可证》而擅自生产列入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的处罚		
222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接受依法进行的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的处罚		
222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处罚		

222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进口或销售未经国务院计量行政部门型式批准的计量器具的处罚		
223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制造、销售和进口国务院规定废除的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和国务院禁止使用的其他计量器具的处罚		
223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未进行型式试验的；特种设备出厂时，未随附相关技术资料和文件的处罚		
223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的施工单位在施工前未书面告知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即行施工的处罚		
223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的制造、安装、改造、重大修理以及锅炉清洗过程，未经监督检验的处罚		
223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生产单位不再具备生产条件、《生产许可证》已经过期或者超出许可范围生产的，或明知特种设备存在同一性缺陷，未立即停止生产并召回的，以及生产、销售、交付国家明令淘汰的特种设备的处罚		
223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经营单位销售、出租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的；销售、出租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或者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维护保养的特种设备的处罚		
223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特种设备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的；未建立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或者安全技术档案不符合规定要求，或者未依法设置使用登记标志、定期检验标志的；未对其使用的特种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和定期自行检查，或者未对其使用的特种设备的安全附件、安全保护装置进行定期校验、检修，并作出记录的；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及时申报并接受检验的；未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锅炉水（介）质处理的；未制定特种设备事故应急专项预案的处罚		
223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特种设备，或者国家明令淘汰、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的，或特种设备出现故障或者发生异常情况，未对其进行全面检查、消除事故隐患，继续使用的，以及特种设备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无改造、修理价值，或者达到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其他报废条件，未依法履行报废义务，并办理使用登记证书注销手续的处罚		
223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单位未按照规定实施充装前后的检查、记录制度的处罚		
223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未配备具有相应资格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的，或使用未取得相应资格的人员从事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检测和作业的，以及未对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的处罚		

224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运营使用单位未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的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的；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每日投入使用前，未进行试运行和例行安全检查，未对安全附件和安全保护装置进行检查确认的；未将电梯、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的安全使用说明、安全注意事项和警示标志置于易于为乘客注意的显著位置的处罚		
224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擅自从事电梯维护保养的，或者电梯的维护保养单位未按照本法规定以及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电梯维护保养的处罚		
224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生特种设备事故的处罚		
224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及其检验、检测人员违反相关规定的处罚		
224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或者检验、检测机构拒不接受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的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的，或者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擅自动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的特种设备或者其主要部件的处罚		
224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规定充装气瓶及充装主体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224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气瓶检验机构对定期检验不合格应予报废的气瓶，未进行破坏性处理而直接退回气瓶送检单位或者转卖给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处罚		
224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印制、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或者使用非法印制、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的处罚		
224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章指挥特种设备作业的，或者作业人员违反特种设备的操作规程和有关的安全规章制度操作，或者在作业过程中发现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未立即向现场管理人员和单位有关负责人报告，用人单位未给予批评教育或者处分的处罚		
224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气瓶监检机构未对气瓶实施逐只监检的，或监检项目不全或者未监检而出具虚假监检报告的，以及经监检合格的气瓶出现严重安全质量问题，导致受检单位制造许可证被吊销的处罚		
225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不符合规定气瓶的处罚		
225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从事特种设备生产活动的处罚		
225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特种设备的设计文件未经鉴定，擅自用于制造的处罚		

225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核准注册使用厂商识别代码和相应商品条码的，在商品包装上使用其他条码冒充商品条码或伪造商品条码的，或者使用已经注销的厂商识别代码和相应商品条码的处罚		
225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盗用、倒卖检定印、证的处罚		
225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为社会提供公正数据的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未取得计量认证合格证或已经取得计量认证合格证，新增检验项目，未申请单项计量认证，为社会提供公正数据的处罚		
225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个体工商户制造、修理国家规定范围以外的计量器具或者不按照规定场所从事经营活动的处罚		
225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销售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使用残次计量器具零配件组装、修理计量器具的处罚		
225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制造、修理的计量器具未经出厂检定或者经检定不合格而出厂的处罚		
225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的各项最高计量标准，未经有关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考核合格而开展计量检定的处罚		
226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制造、销售和进口国务院规定废除的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和国务院禁止使用的其他计量器具的处罚		
226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非法定计量单位的处罚		
226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制造、销售、使用以欺骗消费者为目的的计量器具的处罚		
226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不合格的计量器具或者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和伪造数据的处罚		
226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属于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按照规定申请检定和属于非强制检定范围的计量器具未自行定期检定或者送其他计量检定机构定期检定的，以及经检定不合格继续使用的处罚		
226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制造、修理、销售的计量器具不合格的处罚		
226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制造、销售未经考核（型式批准或样机试验）合格的计量器具新产品的处罚		
226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计量器具时没有产品合格证或者销售超过有效期的标准物质的处罚		
226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经检查达不到原考核条件的处罚		

226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含授权机构)出具的虚假检测结果的处罚		
227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批量使用用于贸易结算的计量器具，其平均偏差超差及用于贸易结算的计时计费装置安装使用前未经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含授权机构)进行检测并加贴检测标记的处罚		
227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加油站经营中的计量器具、成品油销售计量及相关计量活动违法行为的处罚		
227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眼镜制配者违反有关计量活动规定或未配备与生产相适应的顶焦度、透光率和厚度等计量检测设备，出具不真实的眼镜产品计量数据的处罚		
227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计量标准考核证书有效期满，未经原发证机关复查合格而继续开展检定或对考核合格投入使用计量标准，经检查达不到原考核条件的处罚		
227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集市经营者违法关于计量活动的有关规定的处罚		
227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集市主办者未遵守有关计量器具管理规定的处罚		
227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定量包装商品未正确、清晰地标注净含量的，平均实际含量小于其标注净含量的处罚		
227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获得《定量包装商品生产企业计量保证能力证书》的生产者，违反《定量包装商品生产企业计量保证能力评价规范》要求的处罚		
227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授权，擅自对外进行检定测试的处罚		
227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被授权单位违反计量法律、法规的处罚		
228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机构发放的有机产品销售证数量，超过获证产品的认证委托人所生产、加工的有机产品实际数量的处罚		
228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产品或者产品包装及标签上标注含有“有机”、“ORGANIC”等字样且可能误导公众认为该产品为有机产品的文字表述和图案的处罚		
228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机构向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有机产品生产产地环境要求区域或者有机产品认证目录外产品的认证委托人出具认证证书的处罚		
228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冒用、非法买卖认证标志的处罚		
228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混淆使用、非法买卖或者转让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处罚		

228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获证产品及其销售包装上标注的认证证书所含内容与认证证书内容不一致的，或者未按照规定使用认证标志的处罚		
228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委托人提供的样品与实际生产的产品不一致的；未按照规定向认证机构申请认证证书变更，擅自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强制性产品目录等的处罚		
228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出租、出借、冒用、买卖或者转让认证证书的处罚		
228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证书注销、撤销或者暂停期间，不符合认证要求的产品，继续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处罚		
228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列入强制性产品目录的产品经过认证后，不按照法定条件、要求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或者生产、销售不符合法定要求的产品的处罚		
229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机构对有机配料含量低于95%的加工产品进行有机认证的处罚		
229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认证委托人未获得有机产品认证的加工产；未依照规定使用认证标志的；或者在认证证书暂停期间或者被注销、撤销后，仍继续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处罚		
229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隐匿、转移、变卖、损毁被查封扣押产品行为的处罚		
229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接受产品质量监督检查行为的处罚		
229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产品或包装标识不真实、不符合要求行为的处罚		
229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产品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质量标志行为的处罚		
229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失效变质产品行为的处罚		
229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销售产品行为的处罚		
229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产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行为的处罚		
229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处罚		
230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未取得《生产许可证》而擅自生产列入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的处罚		

230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出租、出借或者转让许可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违法接受并使用他人提供的许可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处罚		
230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列入目录产品的处罚		
230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获证企业未依照规定标注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处罚		
230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财物的处罚		
230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生产许可证》证书、《生产许可证》标志和编号的处罚		
230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未能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委托未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处罚规定条件的处罚		
230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出售、收购、运输、携带国家或者地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的处罚		
230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利用互联网发布广告，未显著标明关闭标志，确保一键关闭的处罚		
230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规定发送广告行为的处罚		
231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广告代言人违法行为的处罚		
231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或者在商品销售、商业服务活动中提供不可降解塑料购物袋、塑料餐具的行为的处罚		
231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为非法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伪基站”设备提供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不构成犯罪的行为的处罚		
231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销售窃听窃照专用器材、“伪基站”设备，不构成犯罪的行为的处罚		
231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法将修改后的农民专业合作社成员名册报送登记机关备案的和未依法将修改后的章程修正案报送登记机关备案的处罚		
231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未申请变更登记的；因成员发生变更，使农民成员低于法定比例满6个月的；从事业务范围以外的经营活动的；变造、出租、出借、转让营业执照的处罚		
231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取得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231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使用军服从事经营活动，以及违法使用相关用语招揽顾客的行为的处罚		
231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生产、买卖军服、军服专用材料的，以及生产销售军服仿制品的行为的处罚		
231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陈粮出库未按规定进行质量鉴定的，以及倒卖陈化粮或不按规定使用陈化粮行为的处罚		
232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利用报废汽车“五大总成”以及其他零配件拼装汽车或者出售报废汽车整车、“五大总成”、拼装车的行为的处罚		
232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出售不能继续使用的报废汽车零配件或者出售的报废汽车零配件未标明“报废汽车回用件”的行为的处罚		
232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资格认定擅自从事报废汽车回收活动行为的处罚		
232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雇佣非拍卖师主持拍卖活动行为的处罚		
232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竞买人之间，竞买人与拍卖人之间恶意串通行为的处罚		
232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委托人参与竞买或委托他人代为竞买行为的处罚		
232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拍卖人在自己组织的拍卖活动中拍卖自己的物品或财产权利的行为的处罚		
232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拍卖人及其工作人员参与竞买或委托他人代为竞买行为的处罚		
232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许可登记设立拍卖企业行为的处罚		
232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合同格式文本或格式条款提供方未按规定履行备案义务或者拒绝执行工商部门审查修改意见和要求的行为的处罚		
233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合同格式文本提供方未按规定履行提示告知义务行为的处罚		
233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利用合同实施欺诈行为、实施危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为他人提供便利条件、在格式条款中加重消费者责任及免除经营者责任等行为的处罚		
233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技术攻击竞争对手网站或网页行为的处罚		
233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网络商品交易的自然人、第三方交易平台经营者、网络商品经营者违法行为的处罚		

233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未办理广告发布登记，擅自从事广告发布业务的处罚		
233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广告内容违反有关规定的处罚		
233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正本置于经营场所醒目位置行为的处罚		
233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变更未办理变更登记行为的处罚		
233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个体工商户提交虚假材料骗取登记，或者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营业执照行为的处罚		
233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一般经营项目的无照经营行为的处罚		
234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个人非法散发、张贴印刷品广告行为的处罚		
234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采取垄断、不正当竞争行为或贬低同类产品行为的处罚		
234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新闻单位、新闻记者违法刊播招揽广告行为的处罚		
234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违反广告管理有关规定的处罚		
234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布广告法禁止发布情形的广告的处罚		
234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发布虚假广告行为的处罚		
234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的处罚		
234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法在商品上标明被许可人名称和商品产地行为的处罚		
234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使用“驰名商标”字样行为的处罚		
234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冒充注册商标的商品，或者使用法律禁用商标标识的行为的处罚		
235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国家规定必须使用注册商标的商品，未经核准注册在市场销售行为的处罚		

235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损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处罚		
235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隐匿、转移、变卖、损毁被查封扣押产品行为的处罚		
235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故意提供便利条件或者提供制假生产技术行为的处罚		
235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接受产品质量监督检查行为的处罚		
235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产品或包装标识不真实、不符合要求行为的处罚		
235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产品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质量标志行为的处罚		
235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失效变质产品行为的处罚		
235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销售产品行为的处罚		
235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产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行为的处罚		
236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的处罚		
236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传销当事人擅自用调换转移损毁被查封、扣押财物行为的处罚		
236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传销行为提供条件的处罚		
236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组织策划传销、介绍诱骗胁迫他人参加传销行为的处罚		
236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直销企业及其直销员欺骗、误导等宣传和推销行为的处罚		
236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进行直销员业务培训行为的处罚		
236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从事直销活动行为的处罚		

236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者利用技术手段，未经其他经营者同意，在其合法提供的网络产品或者服务中，插入链接、强制进行目标跳转；误导、欺骗、强迫用户修改、关闭、卸载其他经营者合法提供的网络产品或者服务；恶意对其他经营者合法提供的网络产品或者服务实施不兼容以及其他妨碍、破坏其他经营者合法提供的网络产品或者服务正常运行的行为的处罚		
236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商业诋毁行为的处罚		
236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违规有奖销售行为的处罚		
237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处罚		
237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商品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行为的处罚		
237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商业贿赂行为的处罚		
237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混淆行为的处罚		
237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行为的处罚		
237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隐瞒真实情况，采用欺骗手段取得企业法定代表人资格行为的处罚		
237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合伙企业涂改、出售、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方式转让营业执照行为的处罚		
237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合伙企业未将营业执照正本置放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行为的处罚		
237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合伙企业未依法办理清算人成员名单备案行为的处罚		
237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法标明“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或者“有限合伙”行为的处罚		
238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合伙企业未依法办理变更登记行为的处罚		
238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提交虚假文件或者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合伙企业登记行为的处罚		

238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法领取营业执照以合伙企业或其分支机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行为的处罚		
238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个人独资企业不按规定时间将分支机构登记情况报该分支机构隶属的个人独资企业的登记机关备案的行为的处罚		
238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领取营业执照以个人独资企业名义从事经营活动的和个人独资企业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时，未按规定办理有关变更登记的处罚		
238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个人独资企业成立后无正当理由未开业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超过六个月的行为的处罚		
238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涂改、出租、转让、伪造个人独资企业营业执照行为的处罚		
238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个人独资企业使用的名称与登记名称不符的行为的处罚		
238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提交虚假文件或采取其他欺骗手段取得个人独资企业登记的行为的处罚		
238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非公司制）企业注册登记中提供虚假文件、证件行为的处罚		
239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核准登记擅自开业从事经营活动的，申请登记时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的，擅自改变主要登记事项，不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的，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或者经营方式从事经营活动的，侵犯企业名称专用权的，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出卖营业执照等的处罚		
239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外国公司擅自在中国境内设立分支机构行为的处罚		
239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清算期间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行为的处罚		
239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利用公司名义从事危害国家安全、社会公共利益的严重违法行为的处罚		
239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成立后无正当理由超过六个月未开业的，或者开业后自行停业连续六个月以上行为的处罚		
239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未依照规定办理备案行为的处罚		
239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冒用公司、分公司名义行为的处罚		
239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承担资产评估、验资或者验证的机构提供虚假材料，以及因过失提供有重大遗漏的报告的行为的处罚		

239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未将公司营业执照置于住所或营业场所醒目位置行为的处罚		
239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营业执照行为的处罚		
240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清算组成员利用职权徇私舞弊、谋取非法收入或者侵占公司财产行为的处罚		
240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未按规定办理变更登记行为的处罚		
240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在清算过程中隐匿财产，虚假记载资产负债表或财产清单，以及在未清偿债务前分配财产行为的处罚		
240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在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或者清算时未依法通知或公告债权人的行为的处罚		
240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在公司成立后抽逃其出资行为的处罚		
240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公司的发起人、股东虚假出资行为的处罚		
240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公司登记行为的处罚		
240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	对虚报注册资本取得公司登记行为的处罚		
240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裁决	对计量纠纷的调解和仲裁检定		
240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裁决	对企业名称争议的裁决		
241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奖励	推荐企业参评吉林省质量奖		
241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奖励	对举报食品等产品安全问题查证属实的给予举报人的奖励		
241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奖励	药品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241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确认	对一般特种设备事故进行责任认定		
241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确认	对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从业人员资格认定		

241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确认	计量器具检定		
241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确认	股权出质的设立		
241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生产企业的地方监督抽查		
241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有机产品认证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241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242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所辖区域内的认证培训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242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所辖区域内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实施监督检查		
242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防伪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242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无公害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和无公害农产品标志使用等活动监督检查		
242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企业以及核查人员、检验机构及其检验人员的相关活动监督检查		
242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计量监督检查		
242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生产经营者进行监督检查		
242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家用汽车产品三包的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		
242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统一监督检查、定期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检查		
242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243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特种设备安全检查		
243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农民专业合作社年度报告随机抽查		

243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个体工商户年度报告随机抽查		
243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食品、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监督检查		
243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对标准的制定进行指导和监督，对标准的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243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依法对流通领域的商品质量进行抽样检验，并进行处理		
243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检查	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243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征收	特种设备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		
243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违法从事医疗器械、食品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		
243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在查处涉嫌违反《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的行为时，对未经认证的产品或者不符合认证要求的产品实施查封扣押。		
244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在查处涉嫌违反《特别规定》的行为时，对有关合同、票据、账簿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不符合法定要求的产品，违法使用的原料、辅料、添加剂、农业投入品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的工具，设备进行查封、扣押；对存在危害人体健康和生命重大隐患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查封		
244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有证据表明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列入目录的产品		
244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涉嫌非法生产、销售军服或者军服仿制品等物品		
244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与违法行为有关的合同、票据、账簿以及其他资料；查封、扣押专门用于从事违法行为的工具、设备、原材料、产品（商品）等财物		
244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权的物品		
244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的物品		
244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违反直销规定的有关材料和非法财物		
244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不符合法定要求的合同、票据、账簿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244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不符合法定要求的药品、医疗器械、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违法使用的原(材)料、辅料、添加剂及用于违法生产的工具、设备		
244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责令暂停相关营业		
245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对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或者有其他严重质量问题的产品，以及直接用于生产、销售该项产品的原辅材料、包装物、生产工具，予以查封或者扣押		
245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对有证据表明属于违反规定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的列入目录产品予以查封或者扣押		
245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对未经国务院计量行政部门型式批准进口或销售的计量器具进行封存		
245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对制造、销售未经型式批准或样机试验合格的计量器具新产品的封存		
245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对有证据表明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或者存在严重事故隐患的特种设备实施查封、扣押；对流入市场的达到报废条件或者已经报废的特种设备实施查封、扣押		
245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对擅自从事报废汽车回收活动予以查封		
245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从事违法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场所，扣押从事违法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		
245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涉嫌违法生产、销售或者在经营活动中使用列入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的产品		
245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阅、复制、查封、扣押涉嫌传销的有关合同、票据、账簿等资料和涉嫌专门用于传销的产品（商品）、工具、设备、原材料等财物；查封涉嫌传销的经营场所；		
245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扣押与无照经营行为有关资料、财物；查封无照经营场所		
246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扣留需要认定的营业执照		
246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或者扣押有证据证明是侵犯他人注册商标专用权的物品		
246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检查涉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经营场所；查封、扣押与涉嫌不正当竞争行为有关的财物；查询涉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经营者的银行账户		
246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强制	查封或者扣押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产品或者有其他严重质量问题的产品，以及直接用于生产、销售该项产品的原辅材料、包装物、生产工具		

246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调处专利侵权纠纷		
246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情节严重的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以及法定的价格干预措施、紧急措施的经营者责令停业整顿		
246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违反价格政策、法规的行为进行警告		
246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严重扰乱市场秩序，构成犯罪的价格违法行为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46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县级以下人民政府或者县级以下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违反价格政策、法规的行为进行通报批评		
246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对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企业、事业单位的直接责任人员和主管人员违反价格政策、法规的行为处以罚款，并可以建议有关部门给予处分		
247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年度报告管理		
247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机动车安检机构年度工作报告管理		
247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国家级、省级知名品牌示范区建设		
247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未履行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的公告		
247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产品防伪备案管理		
247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备案		
2476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受理组织听证		
247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受理产品质量申诉		
2478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公益广告备案		
2479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受理消费者投诉		
2480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责令退还多收价款		

2481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公告价格违法行为		
248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列入和移出		
2483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签字备案		
2484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变动备案		
2485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其他行政权力	未涉及登记事项的公司章程修改备案		
2486	市医疗保障局	行政征收	征收医疗、工伤、生育保险费		
2487	市医疗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待遇支付稽核		
2488	市医疗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参保单位合并、分立或注销登记		
2489	市医疗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医疗保险(含生育)参保登记—单位参保登记	医疗保险(含生育)参保登记—单位参保登记	
2490	市医疗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医疗保险(含生育)参保登记—职工参保登记		
2491	市医疗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医疗保险(含生育、特殊人员)参保人员待遇支付—费用报销		
2492	市医疗保障局	其他行政权力	跨省长期异地就医个人账户提取		
2493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许可	粮食资格收购认定		
2494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粮食收购者违反《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规定未取得粮食行政管理部门许可擅自从事粮食收购活动的行政处罚		
2495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非法生产、批发食盐行为的行政处罚		
2496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非法加工、批发不合格碘盐行为的行政处罚		
2497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粮油仓储单位违反粮油出入库、储存等管理规定的行政处罚		

2498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粮油仓储单位不具备《粮油仓储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条件的行政处罚		
2499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粮油仓储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向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或备案内容弄虚作假的行政处罚		
2500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未在粮食收购场所明示《粮食收购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或者未向售粮者出具粮食收购凭证的行政处罚		
2501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陈粮出库未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规定进行质量鉴定的行政处罚		
2502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从事粮食收购、加工、销售的经营者违反最低、最高库存规定的行政处罚		
2503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伪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粮食收购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2504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粮食经营者未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规定使用粮食仓储设施运输工具的处罚		
2505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接受委托的粮食经营者从事政策性用粮购销活动未执行国家有关政策的行政处罚		
2506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从事粮食收购、销售、储存、加工的粮食经营者以及饲料、工业用粮企业未建立粮食经营台帐，或者未按规定报送粮食基本数据和有关情况的行政处罚		
2507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粮食收购者违反《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规定代扣、代缴税、费和其它款项的行政处罚		
2508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粮食收购者被售粮者举报未及时支付售粮款的行政处罚		
2509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处罚	粮食收购者未执行国家粮食质量标准的行政处罚		
2510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行政检查	对粮食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2511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许可	城市及城市规划区内新建民用建筑建设防空地下室审批		
2512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许可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以及其他地下工程建设兼顾人防需要的审批		
2513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许可	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防护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2514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许可	拆除2000m ² （含）以下人防工程的审批		
2515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许可	警报器迁移审批		
2516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人防工程监理单位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		
2517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违反通信警报设备设施管理规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2518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向人民防空工程内排入废水、废气、或者倾倒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2519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后拒不补建、补偿的”行政处罚		
2520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改变人民防空工程主体结构、拆除人民防空工程设备设施或者采用其他方法危害人民防空工程的安全和使用效能的”行政处罚		
2521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侵占人防工程的”行政处罚		
2522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人民防空工程“未组织竣工验收或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的”行政处罚		
2523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的”行政处罚		
2524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本管辖区域内“人防工程设计单位未按照人防工程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行政处罚		
2525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不合格的人防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的行政处罚		
2526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单位“未按照国家规定将竣工验收报告、有关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送备案的”行政处罚		
2527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人防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行政处罚		
2528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明示或暗示设计单位或施工单位违反人防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行政处罚		
2529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不按照国家规定的防护标准和质量标准修建人民防空工程的”行政处罚		
2530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处罚	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不修建战时可用于防空地下室的，又不按规定缴纳人防易地建设费的”行政处罚		

2531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检查	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		
2532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确认	房地产权属登记阶段人防义务履行情况审核		
2533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确认	商品房预售阶段人防义务履行情况审核		
2534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征收	人防易地建设费		
2535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行政征收	人民防空建设四项费用（人员工资、福利、劳保、零星工具）		
2536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其他行政权力	人民防空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备案(中小型项目和省投资项目除外)		
2537	市金融工作办公室	行政许可	典当行及分支机构设立变更初审		
2538	市金融工作办公室	其他行政权力	交易场所清理整顿	交易场所筹建审核、开业审核	
				交易场所变更及备案	
2539	市金融工作办公室	其他行政权力	小额贷款公司试点进入变更复核登记	小额贷款公司筹建	
				小额贷款公司开业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名称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及高管	
				小额贷款公司变更营业地址	
				变更股权及增资	
2540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狩猎证核发		
2541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母树林、种子园抚育采伐的批准		

2542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		
2543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林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2544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收购销售加工许可证审批		
2545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勘查、开采矿藏和各项建设工程占用或者征收、征用林地审核		
2546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木材运输证核发		
2547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2548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的活动审批		
2549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设立、调整审核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设立审核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范围调整审核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功能区调整审核	
2550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审批		
2551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		
2552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2553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申领)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延续)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换补)	

2554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从事营利性治沙活动许可		
2555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2556	市林业局	行政许可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2557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开垦、蚕食林地的处罚		
2558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倒卖或者转让濒危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批准文件的处罚		
2559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弄虚作假、虚报冒领补助资金和粮食的处罚		
2560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外国人在中国境内采集、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或者未经批准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进行野外考察的处罚		
2561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移动或者破坏自然保护区界标，未经批准进入自然保护区或者在自然保护区内不服从管理机构管理，经批准在自然保护区的缓冲区内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和标本采集的单位和个人不向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提交活动成果副本的处罚		
2562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未经批准或不按照批准的方案在自然保护区内开展参观、旅游活动，开设与自然保护区保护方向不一致的参观、旅游项目；不按照批准的方案开展参观、旅游活动的处罚		
2563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拒绝监督检查，或者在被检查时弄虚作假的处罚		
2564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在自然保护区违法进行砍伐、放牧、狩猎、捕捞、采药、开垦、烧荒、开矿采石、挖沙等活动的处罚。		
2565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植物检疫法规调运林木种苗或者木材的处罚		
2566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在森林防火区内进行实弹演习、爆破等活动的处罚		
2567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核发《林木良种合格证》或者《良种壮苗合格证》的处罚		
2568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收购林木种子的处罚		
2569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为境外制种的林木种子在国内销售、未经批准私自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林木种质资源的处罚		

2570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外国人未经批准在中国境内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标本采集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处罚		
2571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倒卖、转让采集证、允许进出口证明书或者有关批准文件、标签的处罚		
2572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在自然保护区、禁猎区破坏国家或者地方重点保护和非国家或者地方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主要生息繁衍场所处罚		
2573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狩猎证或者未按狩猎证规定猎捕陆生野生动物的处罚		
2574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在禁猎区、禁猎期或者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猎捕陆生野生动物的处罚		
2575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涂改《林木林地权属争议处理办法》规定的林木、林地权属凭证的处罚		
2576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在湿地范围内违法行为的处罚		
2577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违规出售、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处罚		
2578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采集证或者未按照采集证的规定采集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处罚		
2579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变造、买卖、转让、租借有关证件、专用标识或者有关批准文件的处罚		
2580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驯养繁殖许可证或者超越驯养繁殖许可证规定范围驯养繁殖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处罚		
2581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捕杀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处罚		
2582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退耕还林者擅自复耕，或者林粮间作，在退耕还林项目实施范围内从事滥采、乱挖等破坏地表植被活动的处罚		
2583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供应未经检验合格的种苗或者未附具标签、质量检验合格证、检疫合格证的林木种苗的处罚		
2584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砍枝、伐树及其它破坏树木的方法进行采种的处罚		
2585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损坏优树标记、盗伐优树的处罚		
2586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变动或侵占良种基地的处罚		

2587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伪造林木良种证书的处罚		
2588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销售授权品种未使用其注册登记名称的处罚		
2589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假冒授权品种的处罚		
2590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品种权人许可，以商业目的生产或者销售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的处罚		
2591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在林木种子生产基地进行检疫性有害生物接种试验的处罚		
2592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使用林木良种造林的项目的处罚		
2593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抢采掠青、损坏母树或者在劣质林内和劣质母树上采种的处罚		
2594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私自组织采集、收购种子的处罚		
2595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的林木种子应当包装而未包装；没有标签或者标签内容不符合本法规定的；伪造、涂改标签或者试验、检验数据的；未按规定制作、保存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档案的；种子经营者在异地设立分支机构未按规定备案的处罚		
2596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经营、推广应当审定而未经审定通过的林木种子的处罚		
2597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者伪造、变造、买卖、租借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或者未按照林木种子生产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林木种子的处罚		
2598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经营假、劣林木种子的处罚		
2599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照规定办理植物检疫证书或者在报检过程中弄虚作假的；违规调运、隔离试种或者生产应施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的；违规擅自开拆植物、植物产品包装，调换植物、植物产品，或者擅自改变植物、植物产品的规定用途的；违反检疫规定，引起疫情扩散的行为的处罚		
2600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用带有危险性病虫害的林木种苗进行育苗或者造林；发生森林病虫害不除治或者除治不力、隐瞒或者虚报森林病虫害情况，造成森林病虫害蔓延成灾的处罚		
2601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造成所占林地及周边林地植被破坏、滑坡、塌陷和水土流失的处罚		

2602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非法占用林地、擅自改变林地用途或临时占用林地逾期不归还的处罚		
2603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将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改变为其他林种的处罚		
2604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移动或者毁坏林业服务标志的处罚		
2605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无木材运输证运输木材，运输的木材数量超出木材运输证所准运的运输数量，运输的木材树种、材种、规格与木材运输证规定不符又无正当理由的，使用伪造、涂改的木材运输证运输木材，承运无木材运输证的木材的处罚		
2606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收购没有林木采伐许可证或者其他合法来源证明的木材的处罚		
2607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采伐林木的单位或者个人没有按照规定完成更新造林任务的处罚		
2608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开垦林地、采石、采砂、采土、采种、采脂和其他活动致使森林、林木受到毁坏的处罚		
2609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在林区非法收购明知是盗伐、滥伐的林木的处罚		
2610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买卖林木采伐许可证、木材运输证件、批准出口文件、允许进出口证明书的处罚		
2611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盗伐、滥伐、超过木材生产计划采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的处罚		
2612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未设置森林防火警示宣传标志、进入森林防火区的机动车辆未安装森林防火装置、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的处罚		
2613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的处罚		
2614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森林防火区内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拒绝接受森林防火检查或者接到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逾期不消除火灾隐患的处罚		
2615	市林业局	行政处罚	对森林、林木、林地的经营单位或者个人未履行森林防火责任的处罚		
2616	市林业局	行政确认	森林火灾认定		
2617	市林业局	行政给付	吉林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财产损害补偿给付		

2618	市林业局	行政强制	代为捕回陆生野生动物或者恢复国家或者地方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主要生息繁衍场所的原状		
2619	市林业局	行政强制	封存或者扣押与案件有关的植物品种的繁殖材料，封存与案件有关的合同、账册及有关文件		
2620	市林业局	行政强制	代为除治森林病虫害		
2621	市林业局	行政强制	封存、没收、销毁违法调运森林植物和森林植物产品		
2622	市林业局	行政强制	代为恢复擅自移动或者毁坏的林业服务标志和林地保护标志		
2623	市林业局	行政强制	代为补种树木		
2624	市林业局	行政强制	暂扣无证运输的木材		
2625	市林业局	行政征收	收取育林基金		
2626	市林业局	行政征收	收取森林植被恢复费		
2627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森林防火表彰		
2628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对植树造林、保护森林以及森林管理等方面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的奖励		
2629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对在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2630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对在植物检疫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2631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表彰和奖励在林业技术推广工作中作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2632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对完成关系国家利益或者公共利益并有重大应用价值的植物新品种育种的单位或者个人的奖励		
2633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对在野生植物资源保护、科学研究、培育利用和宣传教育方面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2634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对在种质资源保护工作和良种选育、推广等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予以奖励		

2635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表彰和奖励在林业科学研究、成果转移转化、林业标准化、科学普及等林业科技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单位和个人		
2636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退耕还林工作的先进单位与个人的表彰		
2637	市林业局	行政奖励	对在野生动物资源保护、科学的研究和驯养繁殖方面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的奖励		
2638	市林业局	其他行政权力	森林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		
2639	市林业局	其他行政权力	建立地方级湿地公园的批准		
2640	市林业局	其他行政权力	防火期野外用火及部队特殊需求入山许可证核发		
264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户外公共场所核准的地址以外的场所储存或现货销售药品、销售受委托生产的或者他人生产的药品、以非法方式现货销售药品、擅自改变经营方式或扩大经营范围、收购过期药品或者非法收购药品的处罚。		
264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内河道违规采砂、取土、淘金的处罚		
264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河道管理范围内倾倒废弃物的处罚		
264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违法建筑物、构筑物的处罚		
264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从事一般经营项目的无照经营行为的处罚		
264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个人非法散发、张贴印刷品广告行为的处罚		
264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未经登记擅自发布户外广告行为的处罚		
264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内产生油烟污染及露天烧烤的处罚		
264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内露天焚烧秸秆和落叶等产生烟灰污染的处罚		
265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露天焚烧沥青或未密闭或者未使用烟气处理装置加热沥青；对在城市建成区内违规燃放烟花爆竹的处罚		

265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建成区内建筑施工场地扬尘污染的处罚		
265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建成区内社会生活噪声污染的处罚		
265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单位、个人没有在房屋租赁合同订立后30日内，到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政府建设（房地产）主管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行为的处罚		
265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地下管线专业管理单位违反本办法规定，未移交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的处罚		
265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违反本办法规定，未移交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的处罚		
265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和期限向城建档案馆移交建设项目竣工档案的处罚		
265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检测机构允许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以本单位的名义承担工程质量检测业务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处罚		
265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监理单位对施工单位违反规定使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未予以制止或者未书面报告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机构的；对施工单位未按照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或者违反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约定施工，未予以制止或者未书面报告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机构等的处罚		
265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不按照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的，分项、分部工程未经验收合格进行下道工序施工的，擅自修改施工图设计文件的，使用不符合要求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预拌沥青混凝土的，不按规定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预拌沥青混凝土进行现场取样并检测的，不出具质量保修书行为的处罚		
266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办理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的；将未经竣工验收或者经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建设工程交付使用的；串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检测单位，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压缩合理周期、降低工程质量行为的处罚		
266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采用虚假证明文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处罚		
266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将备案机关决定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前，擅自使用的处罚		
266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未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处罚		

266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企业未按规定提供工程监理企业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266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企业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处罚		
266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监理企业在监理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的，涂改、伪造、出借、转让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的处罚		
266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的处罚		
266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的处罚		
266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检测机构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罚		
267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委托方委托未取得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的；明示或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篡改或伪造检测报告的；弄虚作假送检试样的处罚		
267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检测机构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或者鉴定结论的处罚		
267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检测机构有超出资质范围从事检测活动的，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转让资质证书的，使用不符合条件的检测人员的，未按规定上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和检测不合格事项的，未按规定在检测报告上签字盖章的，未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检测等的处罚		
267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检测机构资质证书的处罚		
267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检测机构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资质的处罚		
267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检测机构未取得相应的资质，擅自承担检测业务的处罚		
267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造成工程质量、安全隐患或者工程事故的处罚		
267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规定，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处罚		
267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监理单位违反工程强制性标准规定，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处罚		
267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处罚		

268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不向建设单位出具质量保修书的；质量保修的内容、期限违反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规定的处罚		
268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监理单位未按规定履行监理责任的处罚		
268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监理工程师等注册执业人员因过错造成质量事故的处罚		
268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涉及建筑主体或者承重结构变动的装修工程，没有设计方案擅自施工的处罚		
268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与被监理工程的施工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承担该项建设工程的监理业务的处罚		
268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串通，弄虚作假、降低工程质量的；将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的处罚		
268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不履行保修义务或者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处罚		
268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未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进行检验，或者未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取样检测的处罚		
268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在施工中偷工减料的，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或者有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者施工技术标准施工的其他行为的处罚		
268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转让工程监理业务的处罚		
269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转让、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处罚		
269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工程的、未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工程的处罚		
269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组织竣工验收，擅自交付使用的；验收不合格，擅自交付使用的；对不合格的建设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行为的处罚		
269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迫使承包方以低于成本的价格竞标的；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的；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或者施工单位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或者审查不合格，擅自施工的；建设项目建设实行工程监理而未实行工程监理的；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等的处罚		
269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设计单位不按照安全标准进行设计的处罚		

269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违反规定，要求建筑设计单位或者建筑施工企业违反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降低工程质量的处罚		
269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施工单位违反规定，对建筑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的处罚		
269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外省进入我市从事施工活动的单位、未按规定办理备案手续从事建筑经营活动的处罚		
269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承包单位将承包的工程转包的，或者违反规定进行分包的处罚		
269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施工企业转让、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方式允许他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处罚		
270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发包单位将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承包单位的处罚		
270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依照本条例规定，给予单位罚款处罚的，对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处罚		
270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施工许可证的处罚；对建设单位伪造或者涂改施工许可证的处罚		
270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施工许可证的处罚		
270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为规避办理《施工许可证》将工程项目分解后擅自施工的，建设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施工许可证》及伪造或者涂改《施工许可证》的，建设单位采用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施工许可证》的处罚		
270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中标人与招标人之间互不履行订立的合同义务违法行为的处罚		
270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与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的，或者招标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违法行为的处罚		
270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投标投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违法行为的处罚		
270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使用招标文件没有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含有倾向或者排斥投标人的内容，妨碍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且影响评标结果的；应当回避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人参与评标的；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人员组成不符合法定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有违法行为，且影响评标结果行为的处罚		

270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未在指定的媒介发布招标公告的，邀请招标不依法发出投标邀请书的，自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出售之日起至停止出售之日止，少于5个工作日的，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少于20日的，应当公开招标而不公开招标行为等的处罚		
271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在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或者售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后终止招标违法行为的处罚		
271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不具备自行办理施工招标事宜条件而自行招标违法行为的处罚		
271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有违反招标投标法行为的处罚		
271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违反招标投标法和本条例规定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或者分包人再次分包的处罚		
271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和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合同的主要条款与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或者招标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处罚		
271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处罚		
271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处罚		
271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人不按照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或者确定、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违反招标投标法和本条例规定的处罚		
271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出让或者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的处罚		
271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处罚；对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的情节严重行为处罚		
272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的处罚；对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三条规定的情节严重行为处罚		
272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超过本条例规定的比例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或者不按照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处罚		
272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应当公开招标而采用邀请招标；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发售、澄清、修改的时限，或者确定的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的时限不符合招标投标法和本条例规定；接受未通过资格预审的单位或者个人参加投标；接受应当拒收的投标文件的处罚		

272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应当发布招标公告而不发布的，或者提供虚假招标公告、证明材料的以及招标公告含有欺诈内容违法行为的处罚		
272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招标人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的排序直接确定中标人违法行为的处罚		
272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违法行的处罚		
272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在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人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在所有投标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后自行确定中标人违法行为的处罚		
272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参加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违法行为的处罚		
272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违反招标投标法规定，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违法行为的处罚		
272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违法行为的处罚		
273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或者在评标过程中不能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违法行为的处罚		
273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违法行为的处罚		
273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或者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的，或者泄露标底违法行为的处罚		
273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以不合理等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对潜在投标人施行歧视待遇；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的，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违法行为的处罚		
273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代理机构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的，或者与招标人、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违法行为的处罚		
273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违反招标投标法规定，必须进行招标而不招标，将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违法行为的处罚		
273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聘用单位为申请注册造价工程师的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处罚		
273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商品住宅销售中不按照规定发放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书的处罚		
273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经鉴定不符合抗震要求的市政公用设施进行改造、改建或者抗震加固，又未限制使用的处罚		

273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变动或者破坏市政公用设施的防灾设施、抗震抗风构件、隔震或者振动控制装置、安全监测系统、健康监测系统、应急自动处置系统以及地震反应观测系统等设施的处罚		
274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使用、装修、改建、扩建房屋过程中擅自改变现有工程的结构体系或者损害结构安全、消防及抗震功能的处罚		
274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按照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勘察、设计的处罚		
274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给予审查机构罚款处罚的机构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处罚		
274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压缩合理审查周期的；提供不真实送审资料的；对审查机构提出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的处罚		
274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图审查单位出具虚假审查报告和批准书的处罚		
274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审查机构超出范围从事施工图审查的；使用不符合条件审查人员的；未按规定的内容进行审查的；未按规定上报审查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未按规定填写审查意见告知书的；未按规定在审查合格书和施工图上签字盖章的；已出具审查合格书的施工图，仍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出具虚假审查合格报告书的处罚		
274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吉林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给予单位罚款处罚的企业的单位法定代表人和直接责任人的处罚		
274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单位从业人员同时受聘于两个以上勘察设计单位或者施工图审查机构从事相关专业技术业务活动的；伪造、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非法形式转让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或者执业印章的；未经注册的勘察设计人员，以注册执业人员的名义从事勘察设计活动处罚		
274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罚款处罚的勘察企业，对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罚		
274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勘察企业勘察文件没有责任人签字或者签字不全的；原始记录不按照规定记录或者记录不完整的；不参加施工验槽的；项目完成后，勘察文件不归档保存的处罚		
275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勘察企业未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成果资料的处罚		
275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单位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承包业务、以其他单位名义承包业务或者允许其他单位、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包业务的；将承包的业务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伪造、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非法形式转让资质证书的；未按照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设计，或者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成果资料的；采用国家、省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建筑材料或者指定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生产厂、供应商的；造成工程质量事故的；未执行超限工程抗震专项审查意见的；外省勘察设计单位在我省承包勘察设计业务未备案的；未按照规定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报送统计报表的处罚		

275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单位未依据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深度要求编制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的处罚		
275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将所承揽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转包的处罚		
275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发包方将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处罚		
275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注册执业人员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未受聘于一个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或者同时受聘于两个以上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处罚		
275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人员的名义从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处罚		
275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单位超出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业务的处罚		
275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与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的处罚		
275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评标；应当回避而不回避；擅离职守；私下接触投标人；向招标人征询确定中标人的意向或者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的要求；对依法应当否决的投标不提出否决意见；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其他不客观、不公正履行职务的行为		
276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招标人以抽签、摇号等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对潜在投标人实行歧视待遇的，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的，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人不按照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或者确定、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违反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的		
276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依法应当公开招标而采用邀请招标；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发售、澄清、修改的时限，或者确定的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的时限不符合招标投标法和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接受未通过资格预审的单位或者个人参加投标；接受应当拒收的投标文件的处罚		
276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下列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行为的处罚		
276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参加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处罚		
276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处罚		

276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下列情况的处罚：无正当理由未按本办法规定发出中标通知书；不按照规定确定中标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改变中标结果；无正当理由未按本办法规定与中标人订立合同；在订立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276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在执业活动中以个人名义承接业务的；涂改、出租、出借或者以形式非法转让注册证书或者执业印章的；泄露执业中应当保守的秘密并造成严重后果的；超出本专业规定范围或者聘用单位业务范围从事执业活动的；弄虚作假提供执业活动成果的；其它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的处罚		
276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的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的处罚		
276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处罚		
276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建筑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供注册建筑师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277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注册建筑师的处罚		
277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的处罚		
277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因建筑设计质量不合格发生重大责任事故，造成重大损失的，对该建筑设计负有直接责任的注册建筑师的处罚		
277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执业资格证书、互认资格证书、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准许他人以本人名义执行业务的处罚		
277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建筑师同时受聘于二个以上建筑设计单位执行业务的；在建筑设计或者相关业务中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二级注册建筑师以一级注册建筑师的名义执行业务或者超越国家规定的执业范围执行业务的处罚		
277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受聘并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一个具有工程设计资质的单位，从事建筑工程设计执业活动，以个人名义承接注册建筑师业务、收取费用的处罚		
277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建筑师名义从事注册建筑师业务的处罚		
277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应当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招标未实行的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277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的勘察设计企业的处罚		

277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勘察设计企业的处罚		
278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勘察设计企业的处罚		
278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施工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278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施工企业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278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从事建筑施工活动的处罚		
278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从事建筑施工活动的处罚		
278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施工企业不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278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在建筑工程计价活动中，出具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的处罚		
278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不具备自行办理施工招标事宜条件而自行招标的处罚		
278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承接分包工程的处罚		
278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本办法规定，转包、违法分包或者允许他人以本企业名义承揽工程的处罚		
279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组建的评标专家库不具备本办法规定条件的；未按本办法规定建立评标专家档案或对评标专家档案作虚假记载的；以管理为名，非法干预评标专家的评标活动的处罚		
279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专家及评标委员会成员违法行为的处罚		
279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迟迟不确定中标人或者无正当理由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处罚		
279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或者在评标过程中不能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的处罚		
279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招标文件没有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含有倾向或者排斥投标人的内容，妨碍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公平竞争；应当回避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人参与评标的；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人员组成不符合法定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在评标过程中有违法违规、显失公正行为的处罚		

279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招标人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对潜在投标人实行歧视待遇的，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的，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的处罚		
279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在规定的媒介发布招标公告的；不符合规定条件或虽符合条件而未经批准，擅自进行邀请招标或不招标的；依法必须招标的货物，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少于二十日的；应当公开招标而不公开招标的；不具备招标条件而进行招标的；应当履行核准手续而未履行的；未按审批部门核准内容进行招标的；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接收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不符合法定要求不重新招标的；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在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或者发售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后终止招标的处罚		
279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与所代理招标工程的招投标人有隶属关系、合作经营关系以及其他利益关系；从事同一工程的招标代理和投标咨询活动；明知委托事项违法而进行代理；采取行贿、提供回扣或者给予其他不正当利益等手段承接工程招标代理业务；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转让工程招标代理业务；对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责令改正的决定拒不执行或者以弄虚作假方式隐瞒真相；擅自修改经招标人同意并加盖了招标人公章的工程招标代理成果文件；法律、法规和规章禁止的其他行为的处罚		
279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工程招标代理资格证书的处罚		
279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工程招标代理资格或者超越资格许可范围承担工程招标代理业务的处罚		
280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未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280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不及时办理资格证书变更手续的处罚		
280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招标代理机构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资格的处罚		
280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招标代理机构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工程招标代理机构资格的处罚		
280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外资建筑业企业超越资质许可的业务范围承包工程的处罚		
280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在禁止使用粘土砖区域内实施建设项目建设中授意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设计使用粘土砖，或者擅自修改设计文件使用粘土砖的；违反规定新建、扩建、改建粘土砖生产项目的；设计单位在禁止使用粘土砖的建设项目建设中设计使用粘土砖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审查通过违反使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定的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施工单位未按照设计文件要求使用粘土砖进行施工的；工程监理单位未按照国家和省禁止使用粘土砖规定进行监理的处罚		

280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在销售商品房时，未公示所售商品房的能耗指标等基本信息、未在商品房买卖合同和住宅使用说明书中予以载明、公示或者载明的信息不实的处罚		
280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或者在墙体、屋面的保温工程施工时，未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实施监理的处罚		
280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单位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审查通过未达到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的处罚		
280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处罚		
281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明示或暗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违反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施工，或者自行采购的墙体材料、保温系统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处罚		
281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事故发生单位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对发生事故的单位提供虚假证明的中介机构的处罚		
281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管理职责的处罚		
281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未按规定履行安全管理职责的处罚；对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有前款违法行为，尚不够刑事处罚的处罚		
281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安管人员”未按规定办理证书变更的处罚		
281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一)未按规定设立安全管理机构的;(二)未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未安排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现场监督的;(四)“安管人员”未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		
281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施工企业未按规定开展“安管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考核，或者未按规定如实将考核情况记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档案的处罚		
281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安管人员”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		
281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安管人员”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安全生产考核的处罚；对安管人员”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的处罚		
281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规定协调组织制定防止多台塔式起重机械相互碰撞的安全措施的；接到监理单位报告后未责令安装单位、使用单位立即停止整改的处罚		
282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监理单位未履行安全职责的处罚		

282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总承包单位未履行安全职责的处罚		
282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单位未履行安全职责的；未指定专职设备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检查的：擅自将建筑起重机械上安装非原厂制造的标准节或者附着装置的处罚		
282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安装单位未履行安全职责的；未按规定建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档案的；未按照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及操作规程组织安装、拆卸作业的处罚		
282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办理备案的；未按照规定办理注销手续的；未按规定建立建筑起重机械安全技术档案的处罚		
282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单位不按照抗震设计规范进行抗震设计的、施工单位不按照抗震设计进行施工的处罚		
282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抗震设计规范设计或擅自提高、降低抗震设防标准的；擅自更改或取消抗震设防措施的；使用未经抗震鉴定的新技术、新材料或新结构体系的处罚		
282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编制城市或企业抗震防灾规划，综合抗震防御体系区域规划的；新建工程未按规定进行抗震设防的；未按规定进行抗震加固的；未按规定拆除震损房屋、工程设施及设备的处罚		
282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经鉴定需抗震加固的房屋建筑工程在进行装修改造时未进行抗震加固的处罚		
282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对抗震能力受损、荷载增加或者需提高抗震设防类别的房屋建筑工程，进行抗震验算、修复和加固的处罚		
283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变动或者破坏房屋建筑抗震构件、隔震装置、减震部件或者地震反应观测系统等抗震设施的处罚		
283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使用没有国家技术标准又未经审定通过的新技术、新材料，或者将不适用于抗震设防区的新技术、新材料用于抗震设防区，或者超出经审定的抗震烈度范围的处罚		
283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取得资质证书后，降低安全生产条件的处罚		
283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处罚		
283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在进入施工现场前未经查验或者查验不合格即投入使用的，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的，委托不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承担施工现场安装、拆卸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等的处罚		
283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施工前未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作出详细说明的；未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措施，或者在城市市区内的建设工程的施工现场未实行封闭围档的；在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等的处罚		

283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挪用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生产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行为的处罚		
283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未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或者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无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现场监督的；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或者特种作业人员，未经安全教育培训或者经考核不合格即从事相关工作的；未在施工现场的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或者未在施工现场设置消防通道、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等的处罚		
283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单位有未编制拆装方案、制定安全施工措施的；未由专业技术人员现场监督的；未出具自检合格证明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未向施工单位进行安全使用说明，办理移交手续行为的处罚		
283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出租单位出租未经安全性能检测或者检测不合格的机械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处罚		
284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为建设工程提供机械设备和配件的单位，未按照安全施工的要求配备齐全有效的保险、限位等安全设施和装置的处罚		
284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执业人员未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处罚		
284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审查的；发现安全事故隐患未及时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或者暂时停止施工的；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未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的；未依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行为的处罚		
284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勘察、设计的；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设计单位未在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行为的处罚		
284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建设单位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的，要求施工单位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的，将拆除工程发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施工单位行为的处罚		
284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将保证安全施工的措施或者拆除工程的有关资料报送有关部门备案的处罚		
284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提供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的处罚		
284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284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满未办理延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的处罚		
284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的处罚		
285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节能设计进行施工的施工单位, 2年内, 累计3项工程未按照符合节能标准要求的设计进行施工的处罚		
285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单位未按照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的处罚		
285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照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委托设计, 擅自修改节能设计文件, 明示或暗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违反建筑节能设计强制性标准, 降低工程建设质量的处罚		
285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执业人员未执行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的处罚		
285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销售商品房, 未向购买人明示所售商品房的能源消耗指标、节能措施和保护要求、保温工程保修期等信息, 或者向购买人明示的所售商品房能源消耗指标与实际能源消耗不符的处罚		
285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监理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的, 墙体、屋面的保温工程施工时, 未采取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实施监理的; 对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 按照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签字行为的处罚		
285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未对进入施工现场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进行查验的, 使用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的, 使用列入禁止使用目录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行为的处罚		
285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施工的处罚		
285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单位未按照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 或者使用列入禁止使用目录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处罚		
285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对不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的民用建筑项目出具竣工验收合格报告的处罚		
286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有明示或者暗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违反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施工的, 明示或者暗示施工单位使用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的, 采购不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的墙体材料、保温材料、门窗、采暖制冷系统和照明设备的, 使用列入禁止使用目录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行为的处罚		

286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未按照本规定要求提供企业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286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在接受监督检查时，不如实提供有关材料，或者拒绝、阻碍监督检查的处罚		
286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未按照本规定及时办理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处罚		
286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或以其他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或允许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与建设单位或企业之间相互串通投标，或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的；违反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的；恶意拖欠分包企业工程款或者劳务人员工资的；隐瞒或谎报、拖延报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破坏事故现场、阻碍对事故调查的；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需要持证上岗的现场管理人员和技术工种作业人员未取得证书上岗的；未依法履行工程质量保修义务或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伪造、变造、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十一）发生过较大以上质量安全事故或者发生过两起以上一般质量安全事故的；（十二）其它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的处罚		
286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企业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处罚		
286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申请企业隐瞒有关真实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处罚		
286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处罚		
286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建造师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处罚		
286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建造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供注册建造师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287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建造师不履行注册建造师义务的，索贿、受贿或者谋取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利益，在执业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签署有虚假记载等不合格的文件，允许他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执业活动、同时在2个或者2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格证书等的处罚		
287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建造师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处罚		
287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注册证书和执业印章，担任大中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或者以注册建造师的名义从事相关活动的处罚		

287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建造师证书的处罚		
287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注册建造师的处罚		
287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个人名义承接业务的；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注册证书或者执业印章的；泄露执业中应当保守的秘密并造成严重后果的；超出规定执业范围或者聘用单位业务范围从事执业活动的；弄虚作假提供执业活动成果的；同时受聘于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单位，从事执业活动的处罚		
287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办理变更注册仍执业的处罚		
287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监理工程师的名义从事工程监理及相关业务活动的处罚		
287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的处罚		
287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注册监理工程师的处罚		
288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造价工程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供造价工程师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288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不履行注册造价工程师义务；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注册证书或者执业印章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288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办理变更注册而继续执业的处罚		
288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注册而以注册造价工程师的名义从事工程造价活动的处罚		
288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造价工程师注册的处罚		
288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造价工程师注册的处罚		
288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超越资质等级业务范围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同时接受招标人和投标人或2个以上投标人对同一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以给予回扣、恶意压低收费等方式进行不正当竞争等的处罚		
288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新设立分支机构不备案的，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承接业务不备案的处罚		

288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处罚		
288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或者超越资质等级承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处罚		
289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的处罚		
289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缴纳散装水泥专项资金的处罚		
289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现场搅拌混凝土的，在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现场使用袋装水泥、施工现场搅拌砂浆的处罚		
289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水泥制品生产企业使用袋装水泥的处罚		
289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无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证书企业从事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业务的处罚。		
289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或者与用户约定的时间安装、维修的处罚。		
289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限定用户购买本企业生产的或者其指定的燃气燃烧器具和相关产品，聘用无燃气管理部门颁发的职业技能岗位证书的人员从事安装、维修业务的处罚。		
289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伪造、涂改、出租、借用、转让或者出卖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证书；年检不合格的企业，继续从事安装、维修业务；由于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原因发生燃气事故；未经燃气供应企业同意，移动燃气计量表及表前设施的处罚。		
289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燃气工程项目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的，用液化石油气槽车直接向液化石油气钢瓶充装液化石油气的处罚。		
289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燃气经营企业用不合格的液化石油气钢瓶充装液化石油气的；燃气经营企业用液化石油气钢瓶相互转充液化石油气的；在燃气设施安全保护范围内，修建建筑物、构筑物的；在燃气设施安全保护范围内，堆放物料，倾倒、排放腐蚀性液体的；在燃气设施安全保护范围内，擅自挖沟渠、挖沙取土、打桩或者顶进作业的在燃气设施安全保护范围内，从事爆破作业的处罚		
290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非燃气经营企业销售充有液化石油气钢瓶的；销售专门加热液化石油气钢瓶装置的；损坏公用燃气设施的；转供燃气的处罚		
290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燃气设施上牵挂电线、绳索的；擅自开启或关闭燃气管道公共阀门的；移动、覆盖、涂改、拆除或者损坏燃气设施的安全警示标志的；未取得岗位证书，从事燃气安装、维修活动的处罚		

290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工程施工范围内有地下燃气管线等重要燃气设施，建设单位未会同施工单位与管道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或者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未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的处罚		
290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侵占、毁损、擅自拆除、移动燃气设施或者擅自改动市政燃气设施的处罚		
290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进行爆破、取土等作业或者动用明火的；倾倒、排放腐蚀性物质的；放置易燃易爆物品或者种植深根植物的；未与燃气经营者共同制定燃气设施保护方案，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措施，从事敷设管道、打桩、顶进、挖掘、钻探等可能影响燃气设施安全活动的处罚。		
290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操作公用燃气阀门的；将燃气管道作为负重支架或者接地引线的；安装、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具的；擅自安装、改装、拆除户内燃气设施和燃气计量装置的；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使用、储存燃气的；改变燃气用途或者转供燃气的；（七）未设立售后服务站点或者未配备经考核合格的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人员的；（八）燃气燃烧器具的安装、维修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处罚		
290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燃气经营者未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和安全管理的规定，设置燃气设施防腐、绝缘、防雷、降压、隔离等保护装置和安全警示标志的，或者未定期进行巡查、检测、维修和维护的，或者未采取措施及时消除燃气安全事故隐患的处罚		
290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为非自有气瓶充装燃气或者销售未经许可的充装单位充装的瓶装燃气的，销售充装单位擅自为非自有气瓶充装的瓶装燃气的，冒用其他企业名称或者标识从事燃气经营、服务活动的处罚		
290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拒绝向市政燃气管网覆盖范围内符合用气条件的单位或者个人供气的；倒卖、抵押、出租、出借、转让、涂改燃气经营许可证的；未履行必要告知义务擅自停止供气、调整供气量，或者未经审批擅自停业或者歇业的；向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用于经营的燃气的；在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场所储存燃气的；（六）要求燃气用户购买其指定的产品或者接受其提供的服务；（七）燃气经营者未向燃气用户持续、稳定、安全供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燃气，或者未对燃气用户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安全检查的处罚		
290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燃气工程项目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的；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擅自经营燃气的；用液化石油气槽车直接向液化石油气钢瓶充装液化石油气的处罚		
291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单位通过城市排污设施排放的污水，超过国家和省规定的标准的处罚		
291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排水户违反本办法规定，拒不接受水质、水量监测或者妨碍、阻挠城镇排水主管部门依法监督检查的处罚		
291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排水户因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发事件，排放的污水可能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没有立即停止排放，未采取措施消除危害，或者并未按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等有关部门报告的处罚		

291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排水户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排水许可的处罚		
291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排水户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其他事项变更，未按本办法规定及时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的处罚		
291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有关单位未与施工单位、设施维护运营单位等共同制定设施保护方案，并采取相应安全防护措施的处罚；对擅自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处罚		
291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危及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的活动的处罚		
291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一）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责任，保障设施安全运行的；（二）未及时采取防护措施、组织事故抢修的；（三）因巡查、维护不到位，导致窨井盖丢失、损毁，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处罚		
291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排水单位或者个人不缴纳污水处理费的处罚		
291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或者污泥处理处置单位对产生的污泥以及处理处置后的污泥的去向、用途、用量等未进行跟踪、记录的，或者处理处置后的污泥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处罚；对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污泥的处罚		
292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检测进出水水质的，或者未报送污水处理水质和水量、主要污染物削减量等信息和生产运营成本等信息的处罚；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擅自停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未按照规定事先报告或者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处罚		
292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因城镇排水设施维护或者检修可能对排水造成影响或者严重影响，城镇排水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未提前通知相关排水户的，或者未事先向城镇排水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应急处理措施的，或者未按照防汛要求对城镇排水设施进行全面检查、维护、清疏，影响汛期排水畅通的处罚		
292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排水户未取得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的，排水户不按照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的要求排放污水的处罚		
292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覆盖范围内的排水单位和个人，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将污水排入城镇排水设施，或者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将污水排入雨水管网的处罚		
292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雨水、污水分流地区，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将雨污水管网相互混接的处罚		
292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安装、维修和更新城市房屋便器水箱的处罚		

292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的新建、扩建和改建工程项目未按规定配套建设节约用水设施或者节约用水设施经验收不合格的处罚		
292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供水和用水单位及用水设施产权单位未建立健全供水管网技术档案或者管网跑水、漏水未及时修复的处罚		
292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使用公共供水设施或者自建供水设施的供水稀释污水的处罚		
292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采取节水措施或者未将尾水回收利用的处罚		
293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停止使用节水设施的处罚		
293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生产、销售、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用水器具的处罚		
293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缴纳超计划加价水费的处罚		
293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安装计量设施的，或计量设施不能正常运行的处罚		
293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临时使用市政公共供水未办理手续的处罚		
293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报送下一年度用水计划申请或者调整用水计划未获批准而擅自增加用水的处罚		
293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而擅自建设并投入使用的;未按规定进行日常性水质检验工作的处罚		
293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供水单位未制定城市供水水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未按规定上报水质报表的处罚		
293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有危害城市供水水质安全的其他行为的处罚		
293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将自建设施供水管网系统与城市公共供水管网系统连接的；产生或者使用有毒有害物质的单位将其生产用供水管网系统与城市公共供水管网系统直接连接的处罚		
294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拆除、改装和迁移供水设施的处罚		
294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不交纳水费的处罚		

294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未建立健全水质检测制度，保证水质符合国家规定的饮用水卫生标准，并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设置管网测压点，做好水压监测，确保供水管网压力符合国家标准。未保持不间断供水。由于工程施工、设备检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未经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提前24小时通知用户；因特殊情况不能提前通知用户的，未在抢修的同时通知用户，并报告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294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设计、施工单位无证或超越资质证书的等级和范围承揽设计、施工任务的处罚		
294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盗用或者转供城市公共供水的；在规定的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保护范围内进行危害供水设施安全活动的；在城市公共供水管道上直接装泵抽水的处罚。		
294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国家规定的技木标准和规范进行城市供水工程的设计或者施工的；违反城市供水发展规划及其年度建设计划兴建城市供水工程的处罚。		
294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用户故意损坏或者擅自拆改、移动公共供热设施的处罚。		
294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用户擅自增加水循环设施、排水放热或者改变热用途的处罚		
294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热经营企业推迟开始供热或者提前停止供热的处罚		
294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经营许可证》擅自经营供热的处罚		
295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刻划、涂污；在城市照明设施安全距离内，擅自植树、挖坑取土或者设置其他物体，或者倾倒含酸、碱、盐等腐蚀物或者具有腐蚀性的废渣、废液；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张贴、悬挂、设置宣传品、广告；擅自在城市照明设施上架设线缆、安置其它设施或者接用电源；擅自迁移、拆除、利用城市照明设施；其他可能影响城市照明设施正常运行的行为的处罚		
295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景观照明中有过度照明等超能耗标准行为的处罚		
295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超限机动车辆、履带车、铁轮车等需经过城市桥梁；对经过检测评估，确定城市桥梁的承载能力下降，但尚未构成危桥的，城市桥梁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未及时设置警示标志，并未立即采取加固等安全措施；经检测评估判定为危桥的，城市桥梁产权人和委托管理人未立即采取措施，设置显著的警示标志，并未在二十四小时内，向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报告的处罚		
295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在城市桥梁施工控制范围内从事河道疏浚、挖掘、打桩、地下管道顶进、爆破等作业的处罚		

295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在城市桥涵管理范围及安全区域内禁止行为的处罚		
295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规定编制城市桥梁养护维修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或者未经批准即实施的；未按照规定设置相应的标志，并保持其完好、清晰的；未按照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格的机构对城市桥梁进行检测评估的；未按照规定制定城市桥梁的安全抢险预备方案的；未按照规定对城市桥梁进行养护维修的处罚		
295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应经市政管理行政部门批准而未办理手续的处罚		
295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市政公用设施行政主管部门批准，进行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和对市政公用设施的安全及使用有影响的工程施工，并未按有关规定办理手续的处罚		
295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法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的处罚		
295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承担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未定期对城市道路进行养护、维修或者未按照规定的期限修复竣工，并拒绝接受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处罚		
296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城市道路的处罚		
296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设计、施工资质或者未按照资质等级承担城市道路的设计、施工任务的；未按照城市道路设计、施工技术规范设计、施工的；未按照设计图纸施工或者擅自修改图纸的处罚		
296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拒不签订清除冰雪责任书；未按时清除冰雪或未达到清除冰雪标准的处罚		
296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公厕内乱丢垃圾、污物，随地吐痰，乱涂乱画的；破坏公厕设施、设备的；未经批准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公厕使用性质的处罚		
296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独立设置的城市公厕竣工时未通知城市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指定的部门参加验收；验收不合格交付使用的处罚		
296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于损坏严重或者年久失修的公厕，不进行改造或者重建的处罚		
296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影剧院、商店、饭店、车站等公共建筑没有附设公厕或者原有公厕及其卫生设施不足的，未按照城市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新建、扩建或者改造的处罚		
296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不履行城市公厕的建设和维修管理的处罚		
296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占用城市公厕规划用地或者改变其性质；在批准使用的土地含有城市公厕规划用地的，未按照城市公厕规划和城市人民政府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修建公厕，并向社会开放使用的处罚		

296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的或处置超出核准范围的建筑垃圾的处罚		
297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的处罚		
297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在运输建筑垃圾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建筑垃圾的处罚		
297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施工单位未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造成环境污染的；施工单位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的处罚		
297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垃圾储运消纳场受纳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和有毒有害垃圾的处罚		
297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有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的；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的；擅自设立弃置场受纳建筑垃圾的处罚		
297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未经批准擅自停业、歇业的处罚		
297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不履行规定义务的处罚		
297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生活垃圾的处罚		
297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涉及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许可文件的处罚		
297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或者处置活动的处罚		
298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城市生活垃圾的处罚		
298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关闭、闲置或者拆除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场所的处罚		
298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投入使用的处罚		
298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城市生活垃圾治理规划和环境卫生设施标准配套建设城市生活垃圾收集设施的处罚		
298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缴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的处罚		
298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拆除环境卫生设施或者未按批准的拆迁方案进行拆迁的处罚		

298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运输液体、散装货物不作密封、包扎、覆盖，造成泄漏、遗撒的；运输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沿途丢弃、遗撒的处罚		
298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将建筑垃圾交给未经核准的单位运输的处罚		
298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建筑垃圾的处罚		
298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除因教学、科研以及其他特殊需要以外饲养家禽家畜的；未及时清除宠物粪便的处罚		
299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车辆清洗维修、废品收购的经营者造成污水外流或者废弃物向外散落的处罚		
299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影响环境卫生行为的处罚		
299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筑工程、拆迁工程、市政工程等施工现场未作封闭围挡和警示标志不符合规范要求的；临街工地不设置护栏或者不作遮挡、停工地不及时整理并作必要覆盖或者竣工后不及时清理和平整场地的处罚		
299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设置牌匾、商幌、画廊、标语牌、指示牌等不符合规划或者当地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的；未经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同意，设置大型户外广告牌影响市容的处罚		
299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采用刻画、喷涂、胶贴等难以清除的方式进行广告宣传的处罚		
299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在城市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利用条幅、旗帜、充气装置、实物造型等载体设置宣传品的处罚		
299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主要街道两侧建筑物的阳台外、窗外、屋顶吊挂或者堆放有碍市容物品的；在建筑物、构筑物、树木、地面、电杆或者其他设施上任意刻画、涂写的处罚		
299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逾期未改造或者未拆除的处罚		
299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 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堆放物料，搭建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影响市容的处罚		
299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责任区的责任人未履行清扫保洁责任的处罚		
300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有关规范、标准、规定进行设计的；擅自改动设计文件中安全防范设施内容的；使用未经鉴定和鉴定不合格的产品、材料、设备的；安全防范设施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而交付使用的处罚		

300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本办法规定交存首期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开发建设单位或者公有住房售房单位不得将房屋交付购买人的处罚		
300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物业服务企业不按照本办法规定及时办理资质变更手续的		
300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物业服务企业出租、出借、转让资质证书的		
300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物业服务企业超越资质等级承接物业管理业务的处罚		
300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改变物业管理区域内按照规划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用设施用途的；擅自占用、挖掘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损害业主共同利益的；擅自利用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进行经营的处罚		
300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业主大会同意，物业服务企业擅自改变物业管理用房的用途的处罚		
300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不按照规定配置必要的物业管理用房的处罚		
300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挪用专项维修资金的处罚		
300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物业服务企业将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内的全部物业管理一并委托给他人的处罚		
301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资质证书从事物业管理的；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的处罚		
301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不移交有关资料的；逾期仍不移交有关资料的处罚		
301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擅自处分属于业主的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处罚		
301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住宅物业的建设单位未通过招投标的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或者未经批准，擅自采用协议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处罚		
301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物业管理单位发现装修人或者装饰装修企业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不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的处罚		
301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和安全生产技术规程不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擅自明火作业和进行焊接作业的或者对建筑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的处罚		

301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间的或者拆除连接阳台的传混凝土墙体的；损坏房屋原有节能设施或者降低节能效果的；擅自拆改供暖燃气管道和设施的；未经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设计方案擅自超过设计标准或者规范增加楼面荷载的处罚		
301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装修人违反本办法规定将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委托给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企业的处罚		
301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装修人未申报登记进行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活动的处罚		
301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反在房产面积测算中不执行国家标准、规范和规定的；弄虚作假、欺骗房屋权利人的；房产面积测算失误，造成重大损失的处罚		
302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或者其聘用单位未按照要求提供房地产估价师信用档案信息的处罚		
302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不履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义务；在执业过程中，索贿、受贿或者谋取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利益；在执业过程中实施商业贿赂；签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估价报告；在估价报告中隐瞒或者歪曲事实；允许他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房地产估价业务；同时在2个或者2个以上房地产估价机构执业；以个人名义承揽房地产估价业务；涂改、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注册证书；超出聘用单位业务范围从事房地产估价活动；严重损害他人利益、名誉的行为；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的处罚		
302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办理变更注册仍执业的处罚		
302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注册，擅自以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义从事房地产估价活动的，所签署的估价报告无效处罚		
302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注册证书的处罚		
302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聘用单位为申请人提供虚假注册材料的处罚		
302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妥善保管房地产估价报告及相关资料的处罚		
302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及其估价人员应当回避未回避的处罚		
302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有违反本办法第二十六条规定承揽业务的；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擅自转让受托的估价业务的；违反本办法第二十条第二款、第二十九条第二款、第三十二条规定出具估价报告的		

302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有违反本办法第二十条第一款规定设立分支机构的；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设立分支机构的；违反本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新设立的分支机构不备案的		
303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不及时办理资质证书变更手续的		
303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从事房地产估价活动或者超越资质等级承揽估价业务的，出具的估价报告无效的处罚		
303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的处罚		
303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隐瞒、欺诈、胁迫、贿赂等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诱骗消费者交易或者强制交易；泄露或者不当使用委托人的个人信息或者商业秘密，谋取不正当利益；为交易当事人规避房屋交易税费等非法目的，就同一房屋签订不同交易价款的合同提供便利；改变房屋内部结构分割出租；侵占、挪用房地产交易资金；承购、承租自己提供经纪服务的房屋；为不符合交易条件的保障性住房和禁止交易的房屋提供经纪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的处罚		
303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擅自划转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的处罚		
303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擅自对外发布房源信息的处罚		
303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地产经纪人员以个人名义承接房地产经纪业务和收取费用的；房地产经纪机构提供代办贷款、代办房地产登记等其他服务，未向委托人说明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等情况，并未经委托人同意的；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未由从事该业务的一名房地产经纪人或者两名房地产经纪人协理签名的；房地产经纪机构签订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前，不向交易当事人说明和书面告知规定事项的；房地产经纪机构未按照规定如实记录业务情况或者保存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的处罚		
303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已购公有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不得上市却上市出售的处罚：		
303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到原租赁登记备案的部门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变更、延续或者注销手续的处罚		
303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以原设计的房间为最小出租单位的，人均租住建筑面积低于当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标准的，厨房、卫生间、阳台和地下储藏室出租供人员居住的处罚		
304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规出租房屋的处罚		
304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以欺骗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审核同意或者获得廉租住房保障的处罚		

304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转借、转租或者擅自调换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的；改变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用途的；破坏或者擅自装修所承租公共租赁住房，拒不恢复原状的；在公共租赁住房内从事违法活动的；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以上闲置公共租赁住房的处罚		
304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处罚；对以欺骗等不正手段，登记为轮候对象或者承租公共租赁住房的处罚		
304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向不符合条件的对象出租公共租赁住房的；未履行公共租赁住房及其配套设施维修养护义务的；改变公共租赁住房的保障性住房性质、用途，以及配套设施的规划用途的处罚		
304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房地产中介服务机构代理销售不符合销售条件的商品房的处罚		
304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违规销售商品房的处罚		
304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规定将测绘成果或者需要由其提供的办理房屋权属登记的资料报送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304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前，将作为合同标的物的商品房再行销售给他人的处罚		
304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开发企业不按规定使用商品房预售款项的处罚		
305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不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的处罚		
305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商品住宅销售中不按照规定发放《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的处罚		
305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开发建设的项目工程质量低劣，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处罚		
305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骗取资质证书的；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出卖资质证书的处罚		
305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将验收不合格的房屋交付使用的处罚		
305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验收的房屋交付使用的处罚		
305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资质等级证书或者超越资质等级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处罚		
305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取得商品房销售许可证擅自预售商品房的处罚		

305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市、镇建成区内建设单位未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的处罚		
305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市、镇建成区内未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验线，擅自开工建设的处罚		
306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市、镇建成区内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的；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处罚		
306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市、镇建成区内违法建设、违章建筑的处罚		
306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在动物园内摆摊设点的处罚		
306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场、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城市生态环境造成破坏活动的处罚		
306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不服从公共绿地管理单位管理的商业、服务摊点的处罚		
3065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擅自砍伐、损伤古树名木和擅自采摘古树名木果实、种子的处罚		
3066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审批，擅自修剪城市树木的处罚。		
3067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审批，擅自砍伐和移栽城市树木的处罚。		
3068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下列损害城市绿地、树木和绿化设施的行为的处罚。		
3069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经批准擅自临时使用绿地的处罚		
3070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于违法占用和改作他用城市公共绿地、生产绿地和城市规划中预留公共绿地的行为的处罚		
3071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批准的绿化工程设计方案进行绿化建设或绿化工程经验收不合格的处罚		
3072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和批准的绿化用地面积标准进行绿化建设的处罚		
3073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依法应当进行消防设计审核的建设工程，未经依法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擅自施工的；消防设计经依法抽查不合格，不停止施工的；依法应当进行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不合格，擅自投入使用的处罚		

3074	市城管执法局	行政处罚	对建设单位要求建筑设计单位或建筑施工企业降低消防技术标准设计、施工的；建筑设计单位不按照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要求进行消防设计的；建筑施工企业不按照消防设计文件和消防技术标准施工，降低消防施工质量的；工程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或者建筑施工企业串通，弄虚作假，降低消防施工质量的处罚		
3075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行政处罚	对单位不办理住房公积金登记或者不为本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行政处罚		
3076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其他行政权力	职工贷款住房公积金审批		
3077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其他行政权力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开户、变更、注销登记与降低缴存比例或者缓缴的审核		
3078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其他行政权力	职工提取住房公积金审批		
3079	市残疾人联合会	其他行政权力	残疾人按比例安置就业年		
3080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许可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3081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许可	专职消防队设置		
3082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消防设施、器材或消防安全标志的配置、设置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者未保持完好有效的；损坏、挪用或者擅自拆除、停用消防设施、器材的；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有其他妨碍安全疏散行为的；埋压、圈占、遮挡消火栓或者占用防火间距的；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等的处罚		
3083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场所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或者未与居住场所保持安全距离的；生产、储存、经营其他物品的场所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不符合消防技术标准的处罚		
3084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违反有关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生产、储存、运输、销售、使用、销毁易燃易爆危险品的，非法携带易燃易爆危险品进入公共场所或者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谎报火警的，阻碍消防车、消防艇执行任务的，阻碍公安机关消防机构的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处罚		
3085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违反消防安全规定进入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的，违反规定使用明火作业或者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吸烟、使用明火的处罚		
3086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指使或者强令他人违反消防安全规定，冒险作业的；过失引起火灾的；在火灾发生后阻拦报警，或者负有报告职责的人员不及时报警的；扰乱火灾现场秩序，或者拒不执行火灾现场指挥员指挥，影响灭火救援等的处罚		

3087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人员密集场所使用不合格的消防产品或者国家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的处罚		
3088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电器产品、燃气用具的安装、使用及其线路、管路的设计、敷设、维护保养、检测不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和管理规定的处罚		
3089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未履行消防安全职责的处罚		
3090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人员密集场所发生火灾，该场所的现场工作人员不履行组织、引导在场人员疏散义务的处罚		
3091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处罚	对消防产品质量认证、消防设施检测等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出具虚假文件的处罚		
3092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强制	对不及时消除可能严重威胁公共安全的危险部位或场所的临时查封		
3093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强制	强制执行停产停业、停止使用、停止施工		
3094	市消防救援支队	行政确认	火灾事故调查		
3095	市档案馆	其他行政权力	对利用馆藏档案的准许		
3096	市地震局	行政处罚	以其他地震安全性评价单位的名义承揽地震安全性评价业务的；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地震安全性评价业务的处罚		
3097	市地震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地震监测台网建设的；未按照国务院地震工作主管部门的规定采用地震监测设备和软件的；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地震监测台网运行等行为的处罚		
3098	市地震局	行政处罚	对未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或者未按照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行为的处罚		
3099	市地震局	行政处罚	对未按照要求增建抗干扰设施或者新建地震监测设施行为的处罚		
3100	市地震局	行政处罚	对侵占、毁损、拆除或者擅自移动地震监测设施的，危害地震观测环境的，破坏典型地震遗址、遗迹等行为的处罚		
3101	市地震局	行政确认	对核发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时征求意见的确认		
3102	市地震局	行政确认	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增建抗干扰设施的确定		
3103	市地震局	行政确认	地震观测环境保护范围划定		